	圖片索引	依圖片搜尋
1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2	儀表板	如何讀取儀表、各種警示燈及指示燈等
3	操作各項組件	開啓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等
4	行車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5	內部裝備	使用內部功能等
6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車輛及保養程序
7	緊急狀況處理	發生故障或緊急情況時應如何處置
8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等。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重要參考資訊 6
使用本手冊 10
如何搜尋 11
圖片索引 12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6
安全帶 28
SRS 氣囊 32
廢氣注意事項 41

1-2. 兒童安全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 42
兒童搭乘時 46
兒童安全座椅 47

1-3. 防盜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 64
警報 65

2 儀表板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6

3 操作各項組件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6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0
尾門 94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97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03
後座座椅 105
頭枕 107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09
車內後視鏡 111
車外後視鏡 112

3-5. 開啓及關閉車窗
電動窗 114

4 行車時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18
貨物及行李 127

4-2. 駕車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128
自排變速箱 133
方向燈控制桿 140
駐車煞車 141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頭燈開關 142
霧燈開關 146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47

4-4. 加油

開啓油箱蓋 149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152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157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167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177
四輪驅動系統 189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196
行車輔助系統 200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205
AUTO LSD 自動限滑差速器模態 208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系統 210

4-6. 駕駛要領

冬季行車要領 215

5 內部裝備

5-1. 使用空調系統及除霧器

空調系統 220
座椅通風器 227

5-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228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主開關 228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229
・室內燈 229

5-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30
・手套箱 231
・中央置物盒 231
・置杯架 232
・置瓶架 233
・輔助置物盒 234
・甲板置物功能 236

5-4. 使用其他內部裝備

其他內部裝備 237
・遮陽板 237
・化妝鏡 237
・時鐘 238
・電源插座 239
・購物袋掛鉤 241
・衣物掛鉤 241
・扶手 242
・使用方向盤音響開關 243

6 保養與照料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246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49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52
定期保養 255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63
引擎蓋 265
引擎室 267
輪胎 285
輪胎胎壓 292
輪圈 294
空調濾芯 296
智慧型鑰匙電池 298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01
燈泡 305

7 緊急狀況處理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12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313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路面積水升高 31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15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319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蜂鳴器響起 320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26
如果輪胎洩氣 332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345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347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349
如果車輛過熱 353
如果車輛燃油用盡及引擎熄火 356
如果車輛陷住 357

8 車輛規格

8-1. 規格

保養資料（燃油、油位等）.....360
燃油資訊 367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368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372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緊急狀況處理）.....374
認證 377

重要參考資訊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Toyota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裝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本手冊所載之法規為付印時之規定，僅供參考。

您愛車的配件、零件及改裝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Toyota 正廠的補修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和配件，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仍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對於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和配件，豐田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 Toyota 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 Toyota 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所訂的相關法規。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害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同時，改裝也會對先進安全配備造成影響，例如 Toyota Safety Sense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造成系統作動不正常或不應當作動而作動。

網路攻擊風險

安裝電子設備和音響會增加透過安裝零件受到網絡攻擊的風險，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和個人資訊洩露。對於因安裝非正廠 Toyota 產品而引起的問題，Toyota 均不予以保證。

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如果您在車上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可能會影響車上電子系統，例如：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防鎖定煞車系統
●SRS 氣囊系統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請您於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前先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有關事宜或裝置時應特別注意的事項。

關於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頻率的波段、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需求等資訊，請向 Toyota 保養廠洽詢。

車輛資料紀錄器

您的 Toyota 配備有能夠記錄車輛特定操作狀況資料的精密電腦，這些資料如：

・引擎轉速 / 電動馬達轉速 (驅動馬達轉速)
・油門狀態
・煞車狀態
・車速
・行駛輔助系統作動狀態
・來自前攝影機的圖像 (僅在某些安全系統被觸發時應用，並取決於車輛規格)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和配備而有所不同。

電腦不會記錄對話或聲音，僅在部份情況下記錄車外的影像。

●資料使用

Toyota 可能會使用這些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究和開發、及品質改善。

Toyota 不會將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者，除非：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資料研究的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所記錄的圖像訊息可透過 Toyota 保養廠刪除。

該圖像記錄功能可被取消。但是，如果取消此功能，則當系統操作時的資料將無法被運用。

事件資料記錄

此車輛配有事件資料紀錄器 (EDR)。EDR 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記錄在撞擊或類似撞擊事件的狀況 (例如:氣囊引爆觸發或撞擊到障礙物),此資料將有助於了解車輛系統的作用狀態。EDR 被設計以每 30 秒鐘或更短的時間為循環週期來記錄車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資料。然而,依據撞擊的嚴重程度和類型,資料也可能不會記錄。

車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例如:

・車上各項系統如何運作
・駕駛人踩油門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 (若有踩下)
・車輛行駛速度有多快。

這些資料能夠協助更容易了解車輛撞擊和傷害發生的情形。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 (例如:姓名、身份、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能夠定期請求結合 EDR 資料和個人辨識資料的型式。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廠外,其它單位如執法機關等,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EDR 資料的揭露

Toyota 不會把記錄在 EDR 資料揭露給第三者,除非: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此外,如果有必要,Toyota 可能將 :

・使用此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此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單位。

報廢您的 Toyota 車

您車上的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Toyota 保養廠拆除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

⚠ 警告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下列情況駕駛車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隨時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人或行人的失誤，避免發生意外事故。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會使駕駛人分心的事，如：調整某個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造成意外事故，導致您、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讓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也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或其他機件而造成受傷的危險。此外，在酷熱或嚴寒的天候下，車內溫度也會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使用本手冊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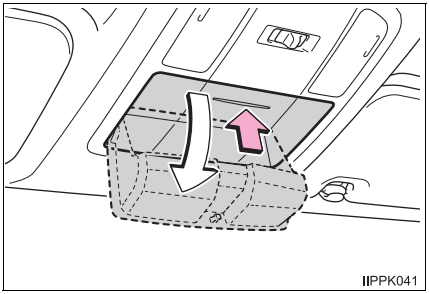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1 2 3…表示操作或操作程序。

請依號碼順序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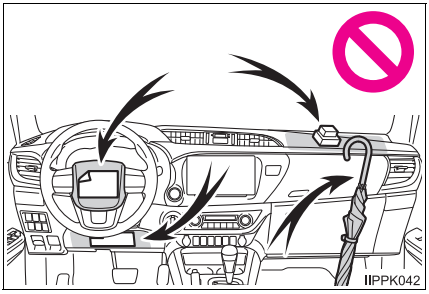
指示該動作 (按下、轉動等) 用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指示操作的結果 (如蓋子開啓)。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表示「不可」、「不可作」或「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如何搜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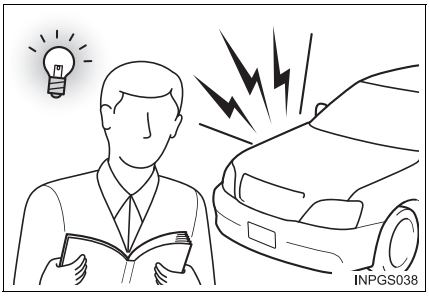
■依安裝位置搜尋

・圖片索引 . . . . . P.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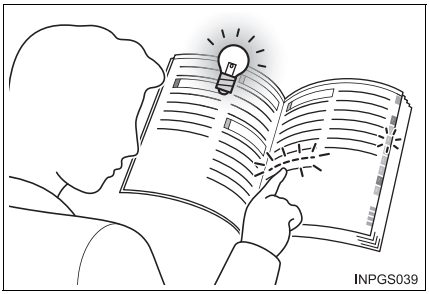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P. 3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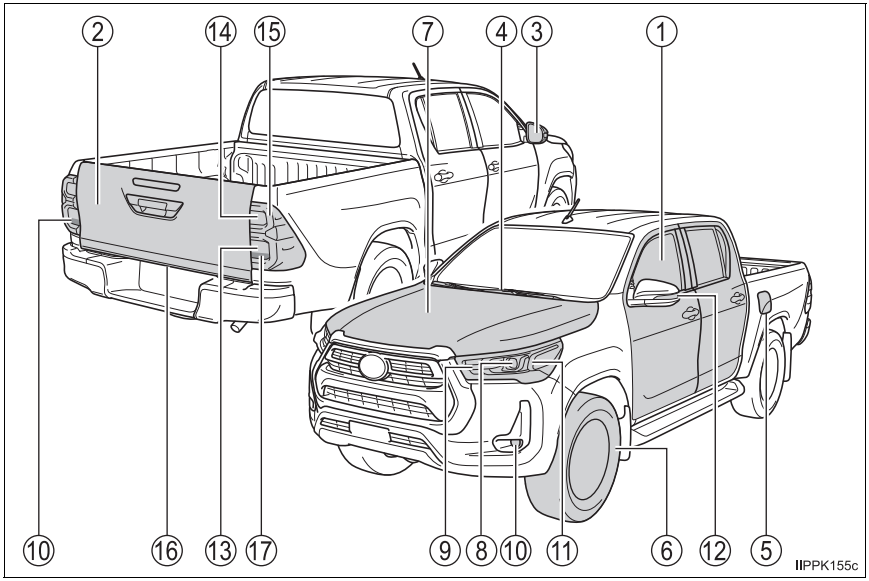
■藉由標題搜尋

・目錄 . . . . . P. 2



圖片索引

外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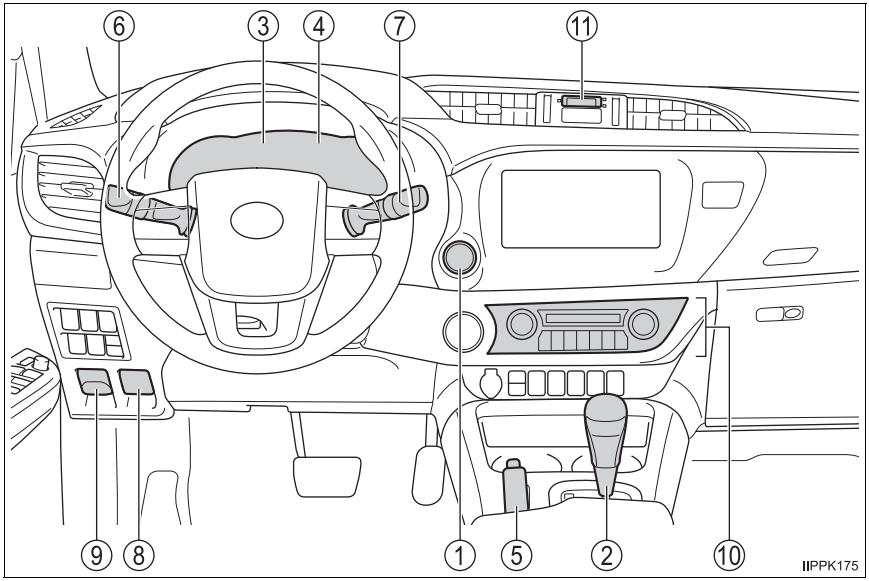
① **車門** . . . . . **P. 90**
上鎖 / 開鎖 . . . . . P. 90
開 / 關閉車窗 . . . . . P. 114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開鎖 . . . . . P. 347
警示訊息 . . . . . P. 91
② **尾門** . . . . . **P. 94**
③ **車外後視鏡** . . . . . **P. 112**
調整鏡面角度 . . . . . P. 112
摺疊後視鏡 . . . . . P. 113

④ **擋風玻璃雨刷** . . . . . **P. 147**
冬季注意事項 . . . . . P. 215
⑤ **油箱蓋** . . . . . **P. 149**
加油方法 . . . . . P. 149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 . . . . P. 361
⑥ **輪胎** . . . . . **P. 285**
輪胎尺寸 / 胎壓 . . . . . P. 366
冬季輪胎 / 雪鏈 . . . . . P. 215
檢查 / 調胎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 . . . P. 286
輪胎洩氣的處理 . . . . . P. 332
⑦ **引擎蓋** . . . . . **P. 265**
開啓 . . . . . P. 265
引擎機油 . . . . . P. 362
車輛過熱的處理 . . . . . P. 353

外部行車照明的燈泡 (更換方法：P. 305，瓦特數：P. 366)

⑧ **頭燈** . . . . . **P. 142**
⑨ **前位置燈 / 日行燈** . . . . . **P. 142**
⑩ **前霧燈 / 後霧燈** . . . . . **P. 146**
⑪ **前方向燈** . . . . . **P. 140**
⑫ **側方向燈** . . . . . **P. 140**
⑬ **後方向燈** . . . . . **P. 140**
⑭ **煞車燈 / 尾燈**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 . . . . P. 205
⑮ **尾燈** . . . . . **P. 142**
⑯ **牌照燈** . . . . . **P. 142**
⑰ **倒車燈**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 . . . . P.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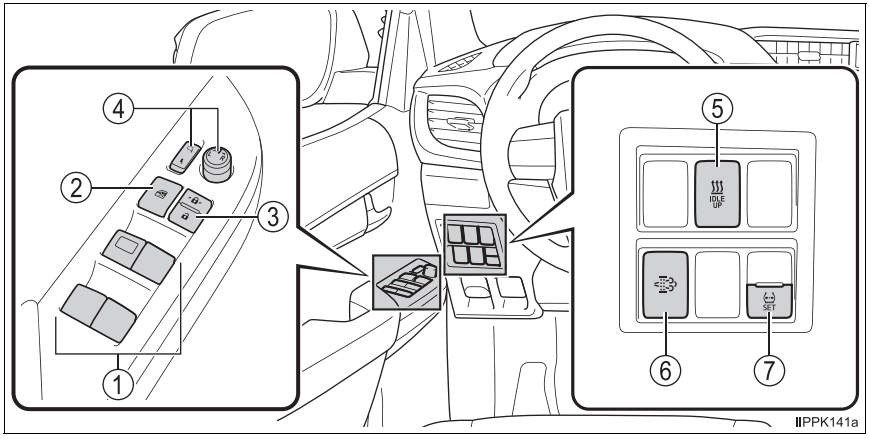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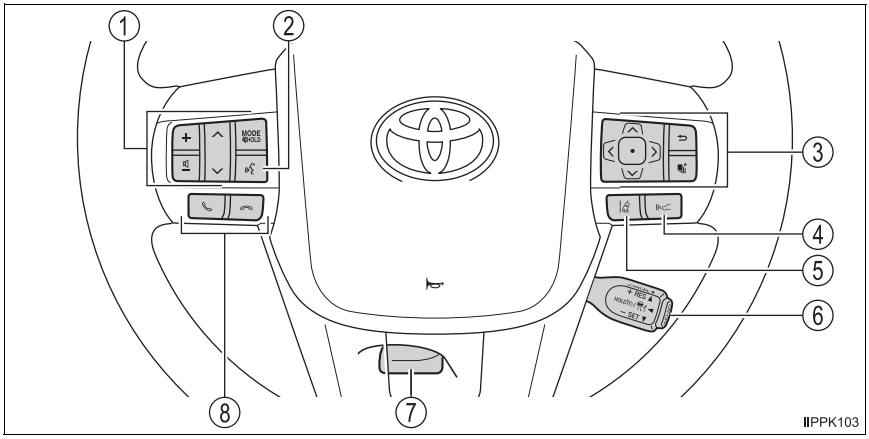
① **引擎開關** . . . . . **P. 128**
啓動引擎 / 切換模式 . . . . . P. 128
緊急停熄引擎 . . . . . P. 313
引擎無法啓動時 . . . . . P. 345
警示訊息 . . . . . P. 326
② **排檔桿** . . . . . **P. 133**
變換檔位 . . . . . P. 133
拖吊注意事項 . . . . . P. 315
排檔桿無法移動時 . . . . . P. 138

③ **儀表** . . . . . **P. 73**
讀取儀表 . . . . . P. 73
調整儀表板亮度 . . . . . P. 74
警示燈 / 指示燈 . . . . . P. 68
警示燈亮起時 . . . . . P. 320
④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 . . . **P. 76**
顯示警示訊息時 . . . . . P. 326
⑤ **駐車煞車拉桿** . . . . . **P. 141**
使用 / 釋放 . . . . . P. 141
冬季注意事項 . . . . . P. 216
警示燈 / 蜂鳴器 . . . . . P. 320
⑥ **方向燈控制桿** . . . . . **P. 140**
頭燈開關 . . . . . **P. 142**
頭燈 / 前位置燈 / 尾燈 / 日間行車燈 . . . . . P. 142
前霧燈 / 後霧燈 . . . . . P. 146
⑦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開關** . . . . . **P. 147**
使用 . . . . . P. 147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 . . . . P. 277
⑧ **引擎蓋鎖釋放桿** . . . . . **P. 265**
⑨ **加油蓋開啓裝置開關** . . . . . **P. 151**
⑩ **空調系統** . . . . . **P. 220**
⑪ **時鐘** . . . . . **P. 2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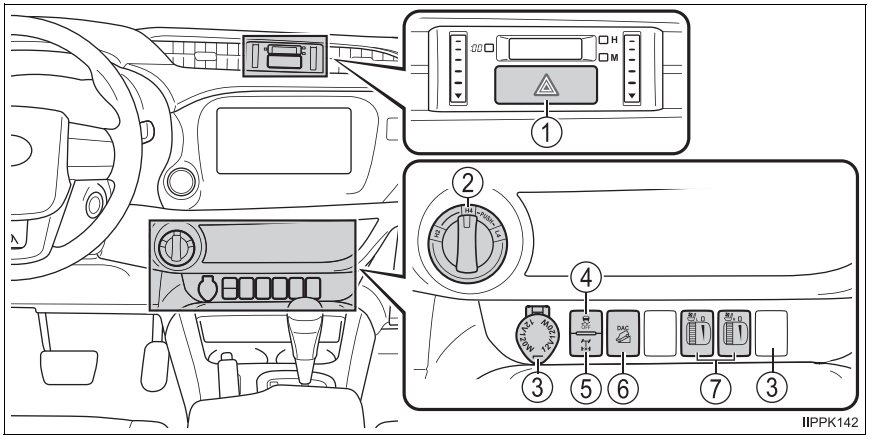
開關



① 電動窗開關 . . . . . P. 114
② 車窗鎖開關 . . . . . P. 114
③ 車門鎖開關 . . . . . P. 92
④ 車外後視鏡開關 . . . . . P. 112
⑤ 怠速升溫開關 . . . . . P. 223
⑥「DPF」柴油微粒濾清器系統開關 . . . . . P. 210
⑦ 胎壓偵測警示重設開關 . . . . . P. 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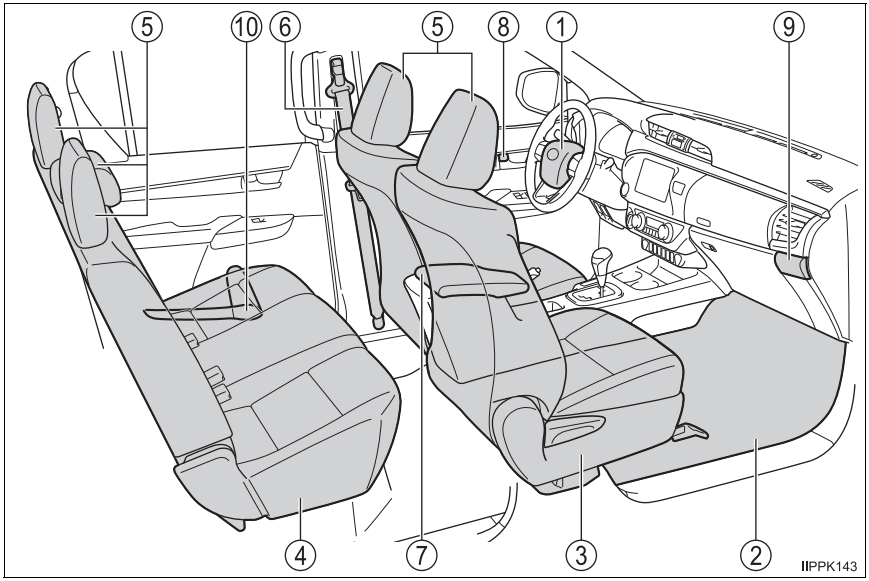
① 音響控制鍵 . . . . . P. 243
② 語音控制鍵 . . . . . P. 243
③ 儀表控制開關 . . . . . P. 77
④ 兩車間距設定開關 . . . . . P. 183
⑤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開關 . . . . . P. 167
⑥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 . . . . P. 177
⑦ 傾斜方向盤鎖釋放桿 . . . . . P. 109
⑧ 電話控制鍵 . . . . . P. 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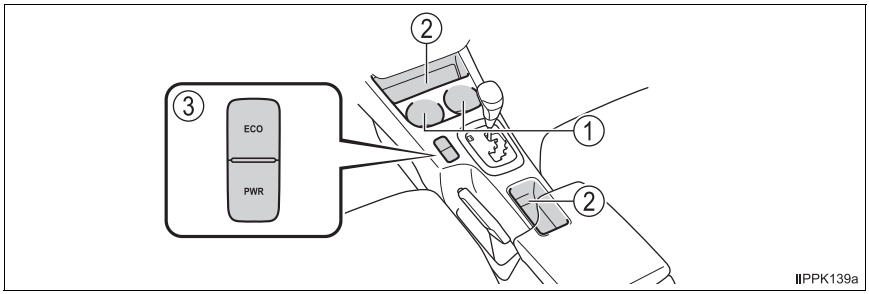
① 緊急警示燈開關 . . . . . P. 312
② 四輪驅動控制開關 . . . . . P. 189
③ 電源插座 * . . . . . P. 239
④ **VSC OFF** 開關 . . . . . P. 201
⑤ 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 . . . . . P. 196
⑥「**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 開關 . . . . . P. 205
⑦ 座椅通風開關 * . . . . . P. 227

*: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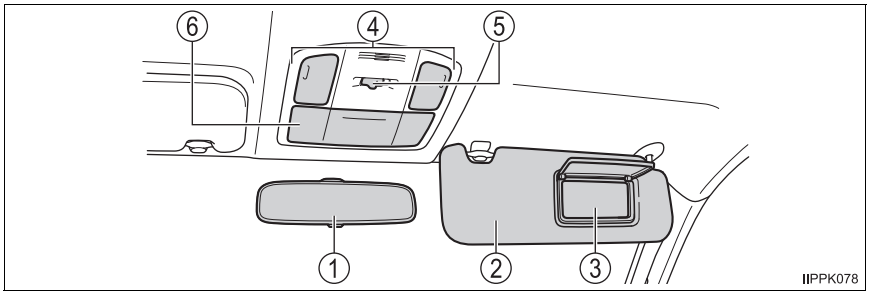
內部



① **SRS** 氣囊 . . . . . **P. 32**
② 腳踏墊 . . . . . **P. 24**
③ 前座座椅 . . . . . **P. 103**
④ 後座座椅 . . . . . **P. 105**
⑤ 頭枕 . . . . . **P. 107**
⑥ 安全帶 . . . . . **P. 28**
⑦ 中央置物盒 . . . . . **P. 231**
⑧ 車內門鎖旋鈕 . . . . . **P. 92**
⑨ 置杯架 . . . . . **P. 232**
輔助置物盒 . . . . . **P. 234**
⑩ 置瓶架 . . . . . **P. 233**



① 置杯架 . . . . . P. 232
② 輔助置物盒 . . . . . P. 234
③ 駕駛模式選擇開關 . . . . . P. 135



① 車內後視鏡 . . . . . P. 111
② 遮陽板 *1 . . . . . P. 237
③ 化妝鏡 . . . . . P. 237
④ 個人閱讀燈 . . . . . P. 229
室內燈 *2 . . . . . P. 229
⑤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主開關 . . . . . P. 228
⑥ 輔助置物盒 . . . . . P. 234

*1: 「依規定前排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在前乘客座以外的位置，若此座位裝備有可作動之前方氣囊，則切勿使用後向式兒童保護裝置，其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P. 49)



*2: 本圖是顯示前座，但後座也有配備此裝備。

安全及防盜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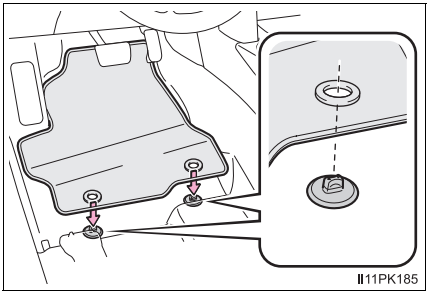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4
安全行駛 26
安全帶 28
SRS 氣囊 32
廢氣注意事項 41
1-2. 兒童安全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 42
兒童搭乘時 46
兒童安全座椅 47
1-3. 防盜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 64
警報 65

行車前

腳踏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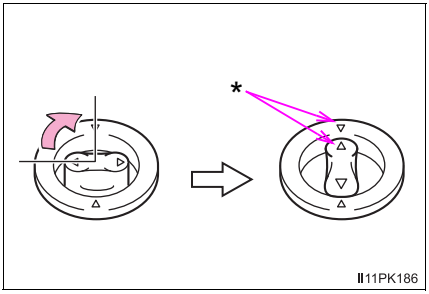
僅能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之相同車型和年份的腳踏墊。將腳踏墊確實地固定在地毯上。

1 將踏腳墊固定座環裝入固定鉤 (固定扣) 內。



2 轉動每一個固定鉤 (固定扣) 的上部旋鈕以確保腳踏墊有裝入定位。

*：請務必對準△記號。



圖示的固定鉤 (固定扣) 形狀可能會與實物不同。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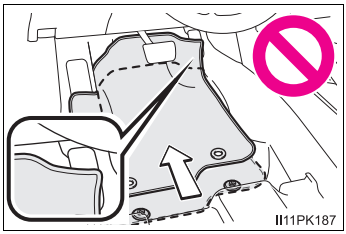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駕駛座的腳踏墊滑動，而在行駛時阻礙到踏板，如此可能會導致非預期的高速或變得難以停止車輛。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安裝駕駛座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它車型或與不同年式的腳踏墊，即使是 Toyota 正廠的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專為您愛車所設計的駕駛座腳踏墊。
- ●務必使用所提供的固定鉤 (固定扣) 將腳踏墊確實安裝到定位。
- ●不可使用二層或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放置。

■行車前

- ●檢查腳踏墊已確實使用所提供的固定鉤 (固定扣) 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腳踏墊後，應特別謹慎仔細的實施此檢查。
- ●在引擎停熄且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後，將每個踏板完全地踩到底，以確定腳踏墊不會干擾到踏板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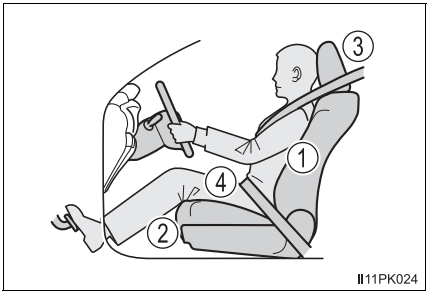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①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 P. 103)

② 調整座椅來讓您可在手臂微彎握住方向盤時可以完全踩下踏板。(→ P. 103)



③ 調整頭枕來讓頭枕的中央與您耳朵的上緣切齊，而後使其鎖定至定位。(→ P. 107)

④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P. 28)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開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P. 28)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P. 47)

調整鏡面

調整車內及車外後視鏡至適當位置，以確保您可清楚地看見後方。(→ P. 111, 112)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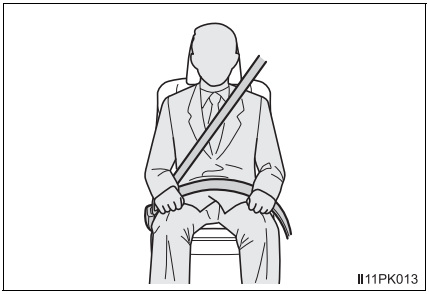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駕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
  靠墊可能會防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而使座椅無法完全鎖定。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在公共道路上行駛時，務必遵守法規的速限行駛。
- 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採取定時休息。
  此外，如果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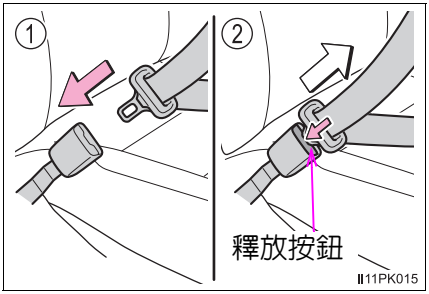
開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盡量放低且橫跨臀部。
- 調整椅背的位置。端正坐直並盡量靠近椅背乘坐。
- 不可扭轉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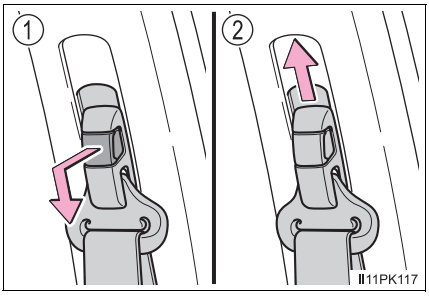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① 要繫上安全帶時，將接片插入帶扣，直到聽到喀嚓聲即可。

② 要解開安全帶時，按下釋放按鈕即可。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前座）



① 拉動釋放按鈕，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下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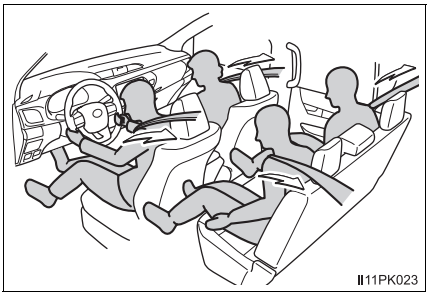
②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推。

將高度調整器依所需來向上和向下移動，直到聽到喀嚓聲。

安全帶緊縮器

車輛遭受到某些類型的嚴重正面或側面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即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撞擊、輕微側面撞擊、後方追撞或車輛翻滾時，安全帶緊縮器不會作動。



■緊急鎖定回縮器 (ELR)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如果您突然向前傾，它也有可能會將安全帶鎖住。在緩慢輕放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P. 47)
- 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 P. 28)

■安全帶緊縮器作動後，請立即更換安全帶

如果車輛遭遇連環撞擊，安全帶緊縮器僅能在第一次撞擊時作動，而無法第二次或後續的撞擊時繼續作動。

■安全帶法規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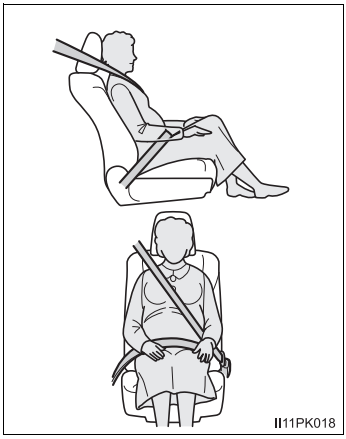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Toyota 建議讓兒童乘坐在後座，並使用安全帶和 / 或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
- 將座椅調整到最佳位置，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以讓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肩部安全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髖部。

■孕婦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8)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突然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受到死亡或嚴重傷害。



■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8)

⚠ 警告

■車內有兒童時

→ P. 58

■安全帶緊縮器

●不可在前乘客座椅上 (例如:椅墊) 放置任何物品,此種行為將會分散乘員的重量,如此會阻礙感知器正確地偵測乘員的重量。因此,前乘客座的安全帶緊縮器在遭受撞擊時可能不會作動。

●如果安全帶緊縮器已作動過,則 SRS 警示燈會亮起。此時,安全帶無法再使用,必須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可調式肩部安全帶固定座 (前座)

務必確認肩部安全帶的位置橫跨肩膀的中心。保持安全帶遠離您的頸部,但不可由肩膀滑落。否則,可能會降低安全帶在意外事故中的保護力,且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意外事故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P. 28)

■安全帶損壞或磨損

●不可讓安全帶、帶扣或接片被車門夾到而造成損壞。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痕、磨損和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沒有更換之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不受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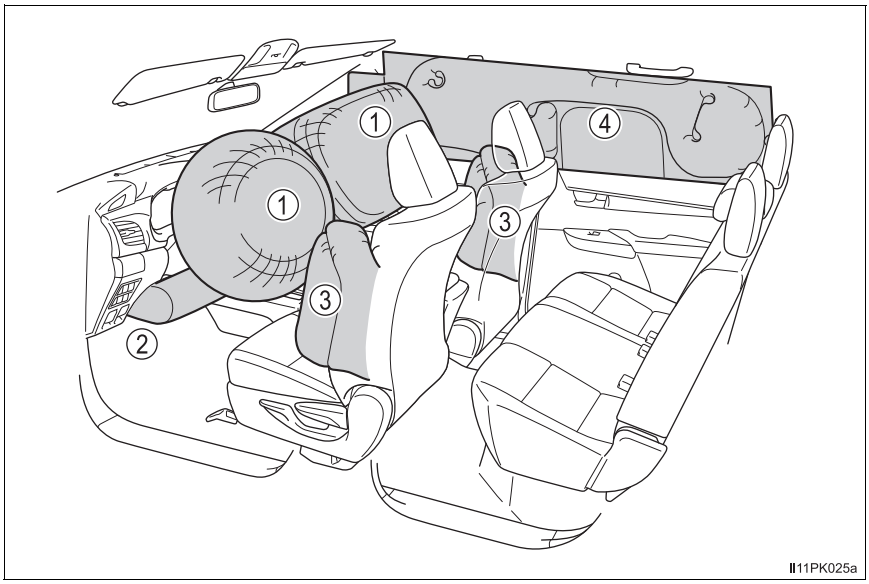
●確定安全帶及帶扣是鎖住的,且安全帶也沒有被扭轉。
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遭遇嚴重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請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員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它需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來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SRS 前氣囊

① SRS 駕駛座氣囊 / 前乘客座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避免撞到車內的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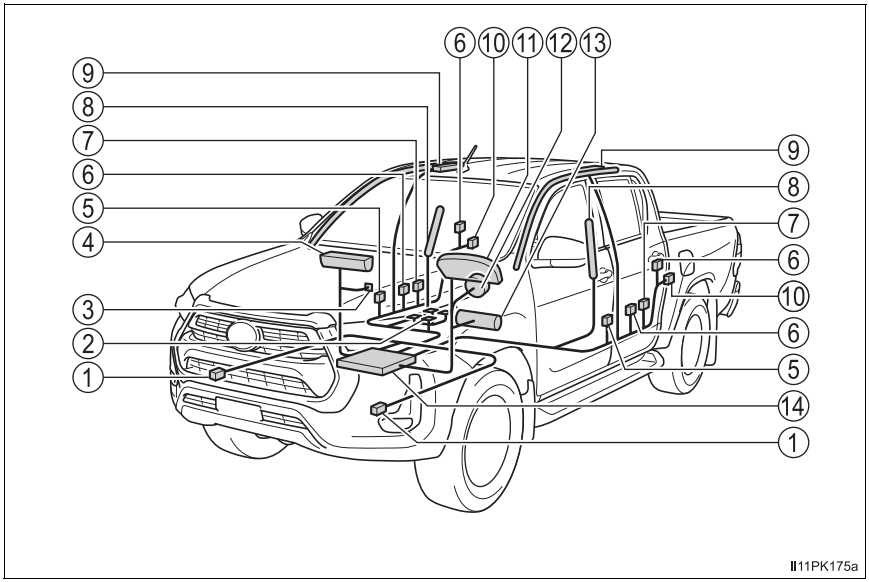
② SRS 駕駛座膝部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

◆SRS 車側及車側簾式氣囊

③ SRS 車側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前座乘客的軀幹部份

④ SRS 車側簾式氣囊
主要是協助保護外側座位乘客的頭部

SRS 氣囊系統組件



① 前撞擊感知器
②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ECU感知器)
③ 前乘客座氣囊
④「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⑤ 側撞擊感知器 (前車門)
⑥ 安全帶緊縮器及束力限制器
⑦ 安全感知器 (前)
⑧ 車側氣囊
⑨ 車側簾式氣囊
⑩ 側撞擊感知器 (後)
⑪ SRS 警示燈
⑫ 駕駛座氣囊
⑬ 駕駛座膝部氣囊
⑭ 氣囊感知器總成

SRS 氣囊系統的主要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總成控制。如果氣囊引爆，充氣裝置內的化學變化會迅速將無毒氣體充滿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位移。

⚠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 SRS 氣囊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內的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是需要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備。

●SRS 駕駛座氣囊會以相當強大的力量充氣，如果駕駛人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因為 SRS 駕駛座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的前方 50 - 75 mm，因此請與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距離即可提供足夠的安全保護。此距離是從方向盤的中央測量到您的胸骨。如果您坐的距離低於 250 mm，則請依照下列方式調整您的駕駛位置：

・將您的座椅在仍可舒適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盡量往後移。
・將椅背略為後傾。雖然各車輛設計不同，但多數駕駛者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只需將椅背略為往後傾斜一些即可。如果椅背後傾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或將座椅提高 (若您的愛車配備有此功能) 來將您自己墊高。
・如果方向盤是可以調整的，請將它向下調。這樣即可使氣囊朝向您的胸部展開，而非頭部及頸部。

座椅須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保持對腳踏板、方向盤的控制以及您對儀表板各項控制的良好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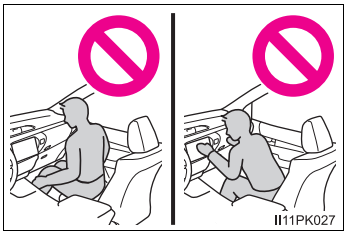
⚠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SRS 前乘客氣囊也會以強大的力量充氣，如果前座乘客非常接近氣囊，同樣也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是端坐的姿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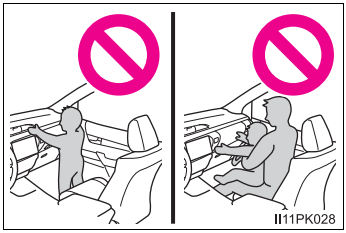
●未能正確乘座或防護的嬰兒和孩童可能會因充氣中的氣囊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太小的嬰幼兒不能使用安全帶，應該正確地使用兒童安全座椅。Toyota 強烈建議所有的嬰兒和孩童都應該坐在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後座對嬰兒和孩童來說是最安全的地方。
(→ P. 47)

●不可坐在座椅的邊緣或倚靠著儀表板。



●不可讓兒童站在 SRS 前乘客座氣囊組件的前面或坐在前座乘客的膝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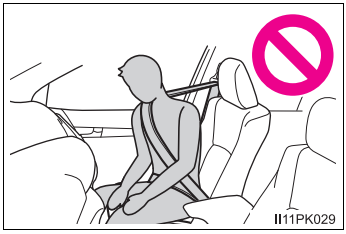
●不可讓前座乘客在他的腿上放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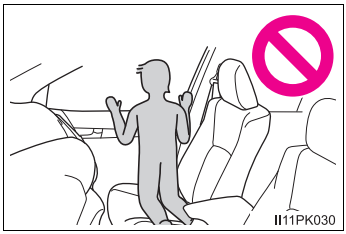
⚠ 警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不可倚靠在車門、車頂側欄板或前門柱、中柱和後門柱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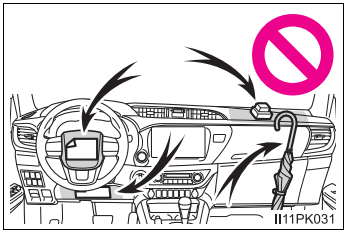


●不可讓任何乘客面朝車門跪坐在前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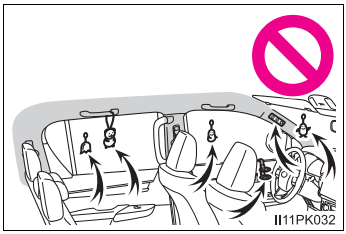


●不可黏貼或倚靠任何物品在儀表板，方向盤護蓋及儀表板下方。

這些物品在 SRS 駕駛座氣囊、前乘客座和膝部防護氣囊充氣時，都會變成投射物。



●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頂蓬側邊和輔助握把上。



■SRS 氣囊注意事項

●不可將衣架或任何堅硬物品吊掛在掛衣鉤上。這些物品在 SRS 車側簾式氣囊充氣時，全都會變成投射物，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如果有膠膜覆蓋於 SRS 膝部氣囊觸發的區域，請務必要將其撕除。

⚠ 警告

- 不可使用任何會遮住 SRS 側氣囊充氣位置的座椅附件，以避免干擾到氣囊的充氣。這些物品可能會妨礙側氣囊的正確動作、使系統無法作用或導致側氣囊意外觸發，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敲擊或施加過大的力量在 SRS 氣囊組件區域。否則，可能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後，不可觸摸氣囊的任何部份，因為它們可能發燙。
- 在 SRS 氣囊展開後如果呼吸困難，請開啓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內。迅速清洗掉任何的殘餘物以避免造成皮膚過敏。
-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區域 (例如：方向盤飾蓋、前及後門柱飾板) 有損壞或裂開，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不可在前乘客座椅上 (例如：椅墊) 放置任何物品。此種行為將會分散乘員的重量，如此會阻礙感知器正確地偵測乘員的重量。因此，SRS 前乘客座氣囊在遭受撞擊時，可能無法充氣。

■改裝和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不可在沒有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的情況下報廢您的愛車或作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 (充氣)，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拆卸、分解及維修 SRS 氣囊
- 修理、改裝、拆卸或更換方向盤、儀表板、前板、座椅或座椅裝潢、前 / 側 / 後門柱或頂篷側邊條、前門飾板或前門揚聲器
- 修理或改裝前葉子板、前保險桿或車廂的側面
- 安裝水箱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雪鏟或絞盤
- 改裝車輛懸吊系統。
- 安裝電子裝備 (例如：移動式雙向無線電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和 CD 播放機)。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由於氣囊是藉由熱氣體以極高的速度觸發 (充氣)，故 SRS 氣囊觸發時可能會造成輕微的擦傷、燙傷、淤青等。

●會發出巨響並噴發白色粉末。

●部分氣囊組件 (方向盤護蓋、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與座椅、部分的前及後門柱及車頂側欄板可能會有數分鐘呈現高溫狀態，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前氣囊)

●當前方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限度值大約是車輛以 20 -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SRS 前氣囊即會觸發。

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此門檻車速將會大大提高：

・如果車輛撞擊到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 (例如：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

・如果車輛是潛入式的撞擊 (例如：車輛的前端穿過或鑽進卡車車體下方)。

●依據撞擊的類型，它有可能僅安全帶緊縮器觸發。

●如果前乘客座椅沒有乘客，前乘客座的 SRS 氣囊可能不會作動。然而，如果前乘客座椅上放置有行李，即使在沒有人坐的情況下，仍然可能觸發。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當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力量大小相當於約被 1,500 kg 的車輛以約 20 -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客艙側所產生的力量)，SRS 車側氣囊和 SRS 車側簾式氣囊即會觸發。.

●在嚴重的正面撞擊事故中，車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也可能會觸發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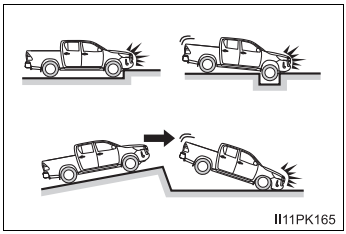
■除了碰撞外，其他可能導致氣囊觸發 (充氣) 的條件

SRS 前氣囊、車側 SRS 氣囊和車側簾式 SRS 氣囊在車輛底部受到強烈撞擊時，也可能會觸發。下列圖示提供一些可能觸發的範例。

●碰撞馬路邊緣、人行道邊緣及堅硬的東西

●掉進或跳過很深的坑洞

●重重地落地或跌落低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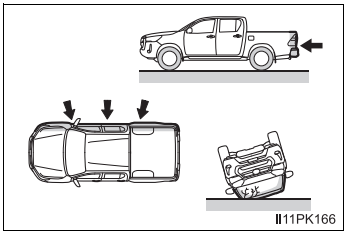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SRS 前氣囊)

SRS 前氣囊的設計並不會讓氣囊在車輛遭遇側面或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的正面撞擊時觸發。但任何一種碰撞只要產生足夠的正向減速，SRS 前氣囊就有可能會觸發 (充氣)。

●側面撞擊

●後方追撞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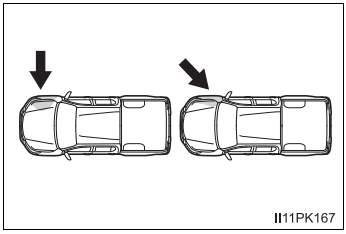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SRS 車側及車側簾式氣囊

如果車輛遭受側面特定角度撞擊，或是遭到撞擊的部份是除了乘客艙以外的其他側邊部位時，SRS 車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就有可能不會觸發。

●側面撞擊乘客艙以外的車身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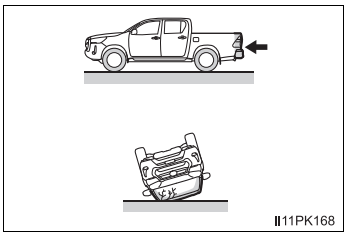
●由側面斜角撞擊車身



車側簾式 SRS 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後方追撞、翻覆或低速的側面或正面撞擊時充氣。

●後方追撞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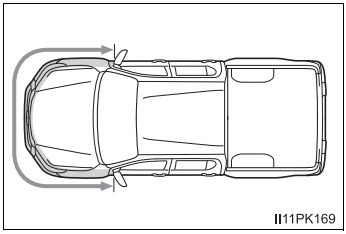


■何時該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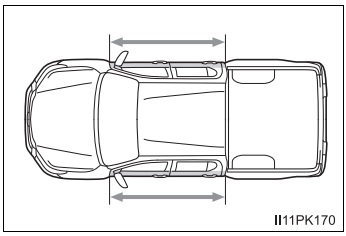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修理和 / 或檢查。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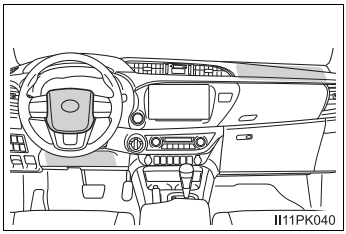
●車輛的前方損壞或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意外事件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前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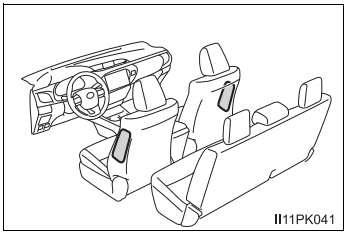
●車門及其周圍區域的部分損壞或變形，或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車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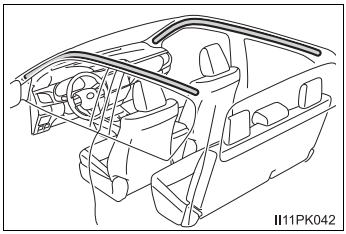
●方向盤的飾蓋、前座乘客氣囊護罩或儀表板下部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配備車側氣囊的座椅表面有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前門柱、後門柱或裝有 SRS 車側簾式氣囊 (填充部分) 的車頂側欄板的內側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廢氣注意事項

如果吸入廢氣將對人體有害。

⚠ 警告

廢氣包含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並可能引起頭暈而導致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行車時要點

如果在車內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將車輛儘速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停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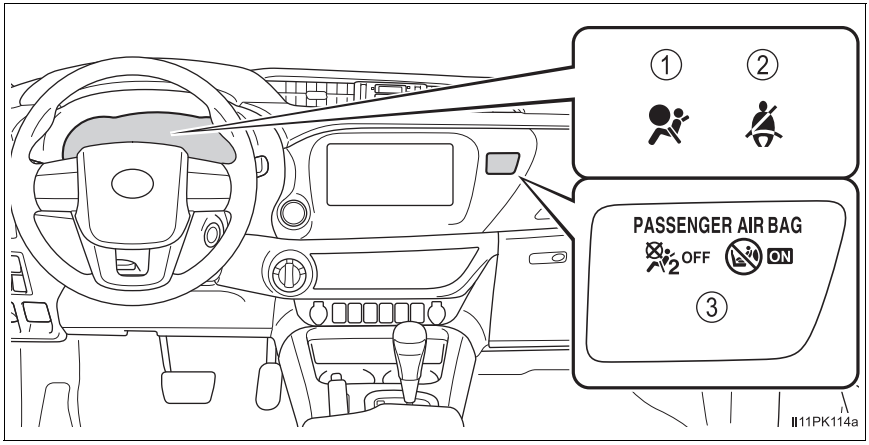
- 如果車輛在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如車庫，請關閉引擎。
- 不可在離開車輛的狀況下讓引擎長時間運轉。
  如果此情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的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下雪時讓引擎空轉，當引擎在運轉時，如果雪牆囤積在車輛周圍時，廢氣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是因腐蝕而有小孔或裂縫、接頭損壞或異常排氣聲，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維修。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

您的車輛配備有前座乘員分級系統。這個系統偵測前座椅的情況，決定是否啓動或解除前乘客氣囊或前乘客安全帶緊縮器裝置。



① SRS 警示燈

② 安全帶提示燈

③「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當氣囊系統啓用時，此「ON」指示燈即會亮起 (僅當引擎開關在「IG ON」模式時)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作用的條件

■成人 *1

指示燈 / 警示燈	「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ON 指示燈
	SRS 警示燈	OFF
	安全帶提示燈	OFF *2 或 閃爍 *3
裝置	前乘客座氣囊	啓動
	乘客座安全帶緊縮器	

■兒童 *4 或兒童安全座椅 *5

指示燈 / 警示燈	「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OFF 指示燈 *6
	SRS 警示燈	OFF
	安全帶提示燈	OFF *2 或 閃爍 *3
裝置	前乘客座氣囊	解除
	乘客座安全帶緊縮器	啓動

■未載人

指示燈 / 警示燈	「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OFF 指示燈
	SRS 警示燈	OFF
	安全帶提示燈	
裝置	前乘客座氣囊	解除
	乘客座安全帶緊縮器	啓動 *7 或 解除 *8

■系統有故障

指示燈 / 警示燈	「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OFF 指示燈
	SRS 警示燈	ON
	安全帶提示燈	閃爍
裝置	前乘客座氣囊	解除
	乘客座安全帶緊縮器	啓動

*1: 系統將有成人體型的乘客判斷為成人。當體重較輕的人乘坐在前座，系統可能根據他或她的體格和型態而將其視為兒童。

*2: 在前座乘客有繫妥安全帶的情況下。

*3: 在前座乘客沒有繫妥安全帶的情況下。

*4: 當較大兒童 (體重較重) 坐在無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前乘客座時，系統可能根據他或她的體格和型態而將其視為成人。

*5: 為了兒童的安全，請務必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後座。在不可避免的情況下，可以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只有當「乘客座氣囊」的「OFF」指示燈亮起時，才可以安裝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P. 47)

*6: 如果指示燈不亮，請參閱手冊「如何正確安裝兒童安全座椅」。(→P. 47)

*7: 在側面撞擊的事故當中。

*8: 在正面撞擊的事故當中。

⚠ 警告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有關前座乘員分級系統的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在前乘客座還沒有乘坐乘客之前，請確定前乘客座的安全帶接片不可先被插入帶扣。
- 不可在前乘客座椅或配備 (如：椅背置物袋) 施加過大的負載。
- 不可從後座將腳或手重壓在前座椅背上。
- 不要讓後座的乘員用腳將椅背掀起或用腳重頂椅背。
- 不要將東西放在前座椅下。
- 不要將前座椅背傾斜至碰觸到後座椅的程度。這可能造成「乘客座氣囊 OFF」指示燈亮起，這代表一旦有嚴重事故時，前乘客座的 SRS 氣囊將不會作動。如果椅背碰觸到後座椅，將椅背回復到不會碰觸後座椅的位置。當車輛移動時，盡可能保持前座椅背豎直。椅背過度傾斜可能會降低安全帶系統的效能。
- 如果前乘客座乘坐者為成人，「乘客座氣囊」指示燈會亮起。如果「乘客座氣囊 OFF」指示燈亮起，請要求乘客坐直並且盡量向後坐，雙腳放在地板上，同時正確繫妥安全帶。如果「乘客座氣囊 OFF」指示燈仍持續亮著，可以要求乘客坐到後座；若無法，可將前座椅向後推到底。
- 在不可避免的情況下，需安裝面朝前兒童安全座椅於前乘客座時，請按照正確的順序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前乘客座上。
- 不可改裝或拆卸前座椅。
- 不可踢前座椅或讓其承受重大撞擊。否則，SRS 警示燈會亮起顯示前座乘員分級系統故障。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不可碰觸到前座椅背。
- 不可使用會遮蔽座椅座墊部位的配件，例如椅墊和椅罩。
- 不可改裝或更換前座椅的椅套。
- 當不可避免的情況下，需安裝面朝後型式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勿在車輛行駛時釋放安全帶，這樣做可能會導致氣囊系統打開。

兒童搭乘時

有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坐在後座以避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車門兒童安全鎖或車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啓車門或意外操作車窗。
- 不可讓兒童操作設備如車窗、引擎蓋、行李廂、座椅等，如此可能會撞到或夾住身體部位。

⚠ 警告

絕不可讓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也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或其他機件而造成受傷的危險。此外，在酷熱或嚴寒的天候下，車內溫度也會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有些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各種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其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乘車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務必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中所列的安裝方式。

目錄

請記住下列要點 ..... P. 47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 P. 49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 P. 51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 P. 56
・使用安全帶固定 ..... P. 57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 ..... P. 59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 P. 62

請記住下列要點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選擇適合您愛車與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注意並非所有的兒童安全座椅都可以安裝到車上。
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前，請先確認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 P. 51)

⚠ 警告

■兒童乘車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為在車禍意外或突然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孩童必須正確地使用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使用手冊說明。本手冊僅提供一般的安裝說明。

●Toyota 強烈建議使用正確且符合兒童體型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不可將幼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幼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突然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死亡或嚴重傷害。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發生肉眼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 P. 51) 在您詳閱本手冊和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說明手冊中，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即使兒童安全座椅沒使用也必須正確地將其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固定就置放在車廂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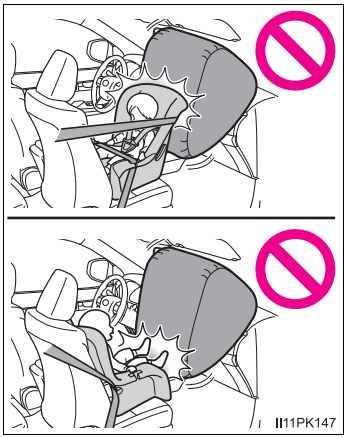
●如有需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從車上拆下。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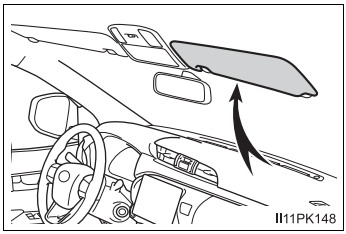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絕不可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到前乘客座。
意外事故時，前乘客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在前乘客座側的遮陽板上有說明禁止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前乘客座的標籤。
標籤的詳細內容如下列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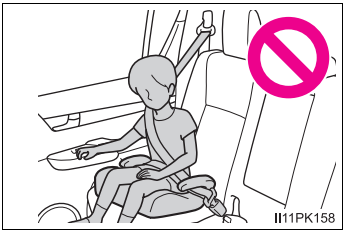


圖中的「9L」與警告標籤的內容無關。

⚠ 警告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即使兒童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也不可讓他 / 她的頭或身體的任何一部份倚靠在車門或座椅、前、後門柱或車頂側欄板的 SRS車側氣囊或車側簾式氣囊會充氣展開的部位。如果 SRS 車側氣囊或車側簾式氣囊觸發 (充氣) 的話，是非常危險的，撞擊的力量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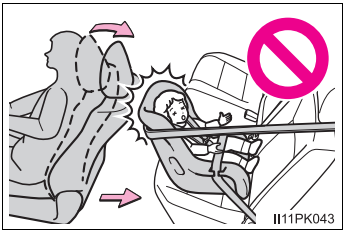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下肩膀。

●使用適合幼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如果駕駛座椅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安裝，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到後座椅的右側。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其不會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兒童安全座椅相容性表 (→ P. 53) 上有符號顯示可用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適合安裝您擁有之兒童安全座椅的座位。

另請依據「在確認每個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加以確認。

■在確認每個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1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標準。

請使用符合 UN(ECE) R44*1 或 UN(ECE) R129*1, 2 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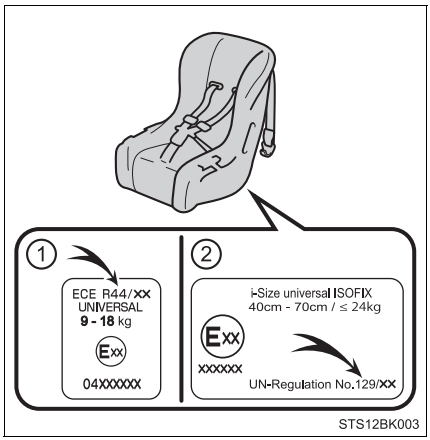
兒童安全座椅上貼有以下通過認證的許可標誌。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上的許可標誌。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① UN(ECE) R44 認證標誌 *3
指示適合 UN(ECE)R44 認證標誌的兒童重量範圍。

② UN(ECE) R129 認證標誌 *3
指示適合 UN(ECE) R129 認證標誌上所列之身高與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1: UN(ECE) R44 和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2: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不適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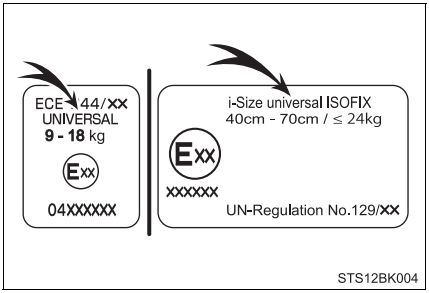
*3: 視個別產品而定，顯示的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2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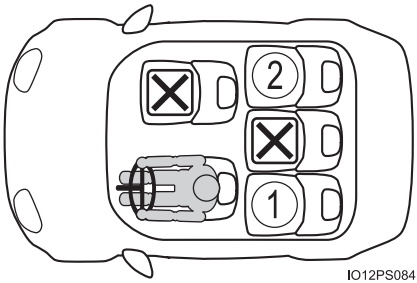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認證標誌，以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用於以下哪些類別。

同時，如果有任何不確定的部分，請查閱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用戶指南或連繫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萬用型」
・「半通用型」
・「限定條件」
・「特定車型」



■每個座位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



IO12PS084

* ①	U i
* ②	U i

U 適用於用車輛安全帶固定的「萬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i 適用於 i-Size 和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配有一個頂部繫繩固定點。

無法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頭枕會妨礙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請拆下頭枕。
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的詳細資訊

座椅位置		
座椅位置號碼	①	②
適用於用安全帶固定的「萬用型」(是 / 否)	是	是
適用於 i-Size 座椅 (是 / 否)	是	是
適用於座椅使用側面夾具 (L1/L2/ 否)	否	否
適用於面向後的固定裝置 (R1/R2X/R2/R3/ 否)	R1, R2X, R2, R3	R1, R2X, R2, R3
面向前的固定裝置 (F2X/F2/F3/ 否)	F2X, F2, F3	F2X, F2, F3
適用於孩童座椅 (B2/B3/ 否)	B2, B3	B2, 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被區分為不同的「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上表提到之「固定裝置」來設定位置。針對不同的 「固定裝置」，請確認下列 表格。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固定裝置」(或您找不到下表的資訊)，則請參考兒童安全座椅的 「車輛清單」相容性資訊或詢問您的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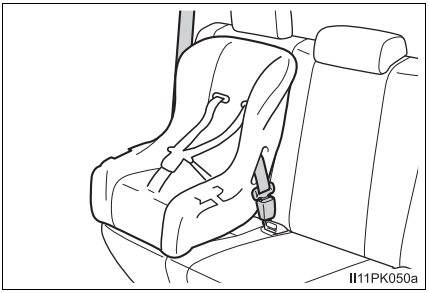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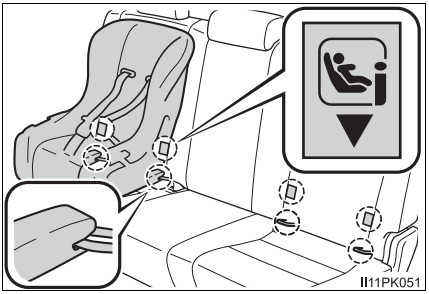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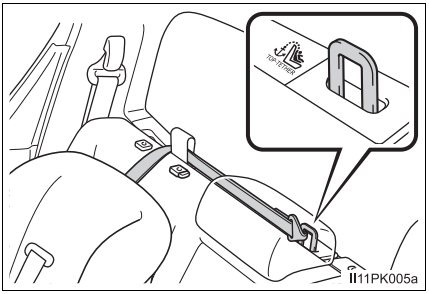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兒童座椅) 嬰兒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座椅) 嬰兒椅
B2	孩童座椅
B3	孩童座椅

當固定某些型式的兒童安全座椅時，可能會無法在不會干涉旁邊之兒童安全座椅或影響安全帶效能的狀態下正確地使用安全帶將其固定。確認您的安全帶服貼並跨過肩膀且橫跨臀部。如果不這麼做或被兒童安全座椅干擾，移動至不同的位置。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椅時，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其不會干擾到兒童或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固定		P. 57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		P. 59
上固定帶固定扣架固定		P. 62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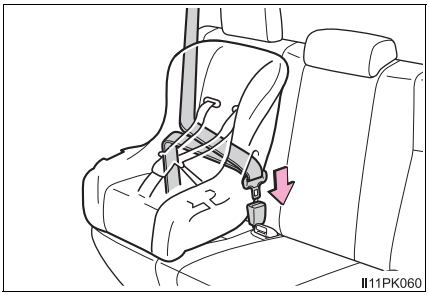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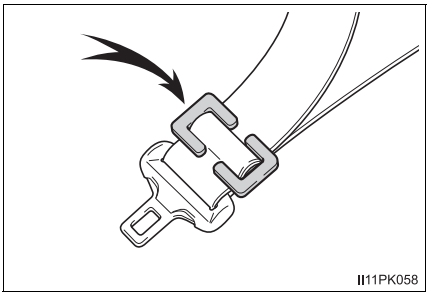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 (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52, 53)

1 如果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可拆卸時，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P. 107)

2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接片插入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3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 (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4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8)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壓下帶扣釋放按鈕並讓安全帶完全回縮。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可能因座椅座墊回彈而彈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收回存放位置。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會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如果您的幼童防護系統沒有提供固定夾，可向 Toyota 保養廠購置：兒童安全座椅的鎖定固定夾 (零件號碼 73119-22010)

■拆下頭枕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拆下兒童安全座椅後，請確實將頭枕裝回。

⚠ 警告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允許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其會使兒童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而導致死亡。如果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有穩固地鎖住，而安全帶也沒有扭曲。
- 左右搖動兒童安全座椅來確定兒童安全座椅已經安裝牢固。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下肩膀。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ISOFIX 下固定扣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後座外側座位有提供下固定扣。(座椅上的標籤顯示固定扣的位置。)



■安裝 ISOFIX 下固定扣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 (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52, 53)

1 如果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可拆卸時，請將其拆下。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P. 107)

2 確認專用固定扣的位置，然後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座椅上。

此固定扣位於椅墊與椅背之間的縫隙內。



3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8)

■拆下頭枕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拆下兒童安全座椅後，請確實將頭枕裝回。

⚠ 警告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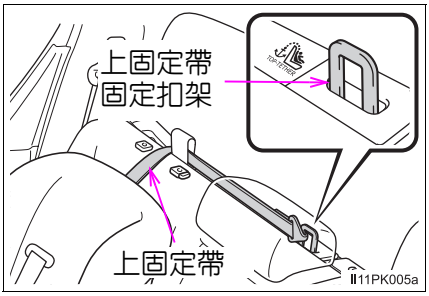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使用 ISOFIX 固定扣時，確保固定扣周圍無任何異物，且安全帶也未被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上固定帶固定扣架位於後座椅的中心，並提供用於外側後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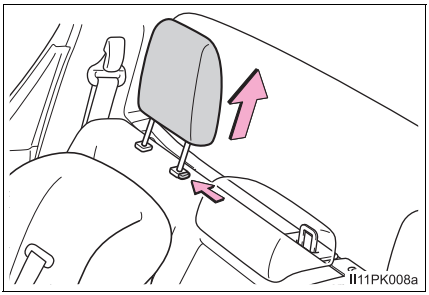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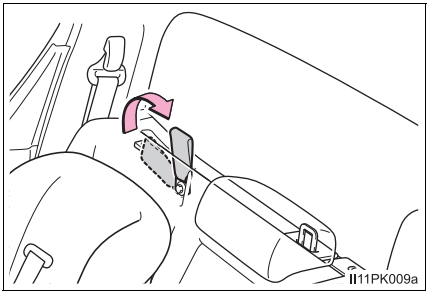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扣架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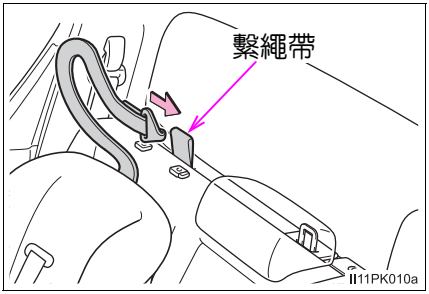
1 拆下頭枕



2 拉起繫繩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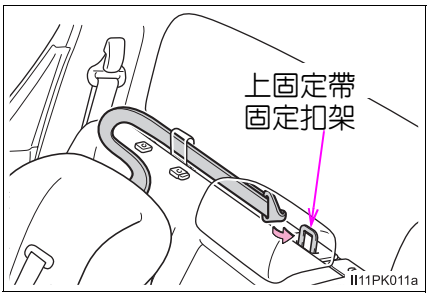


3 將上固定帶穿過繫繩帶，如圖所示。



4 將固定鉤扣在固定扣架上再拉緊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穩固地扣住。(→P. 58)



■拆下頭枕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拆下兒童安全座椅後，請確實將頭枕裝回。

⚠ 警告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
- 請勿將上固定帶繫至固定扣架以外的地方。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勿安裝頭枕。

晶片防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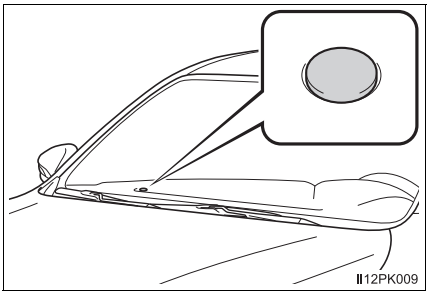
車輛的鑰匙中有內建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沒有登錄到車上電腦，引擎將無法發動。

要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來協助防止車輛被竊，但並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

引擎開關關閉後，防盜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正在作用中。

在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IG ON 模式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停止作用。



■系統保養

晶片防盜系統是免保養的。

■下列狀況下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

- 鑰匙握把部分接觸到金屬物件。
- 如果鑰匙相當接近或碰觸到另一台有防盜系統車輛的鑰匙 (內建收發晶片)。

⚠注意

■為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改裝或拆卸此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常的作用。

警報

警報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
警報設定後，在下列狀況下警報會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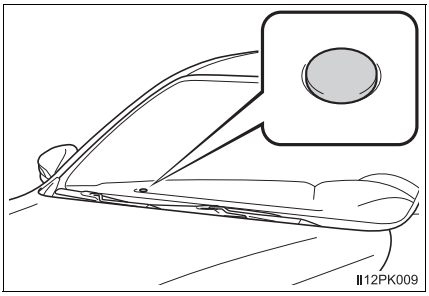
●已上鎖的車門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無線遙控或機械鑰匙以外的其他任何方式開鎖或開時。

●引擎蓋被打開時。

設定警報系統

關好所有車門後，再鎖上車門。系統 30 秒鐘後會自動設定。

系統設定後，指示燈會從持續亮起變為閃爍。



解除或停止警報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即可解除或停止警報：

●車門開鎖

●啓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晶片防盜系統。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之事項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被偷，請務必確認下列事項：

●無人在車內。

●在設定警報前，所有車窗皆已關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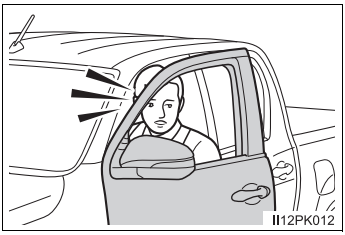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觸發警報

警報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要停止警報，請解除警報系統。)

●有人由車門內開啓車門或引擎蓋。



⚠注意

■為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改裝或拆卸此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常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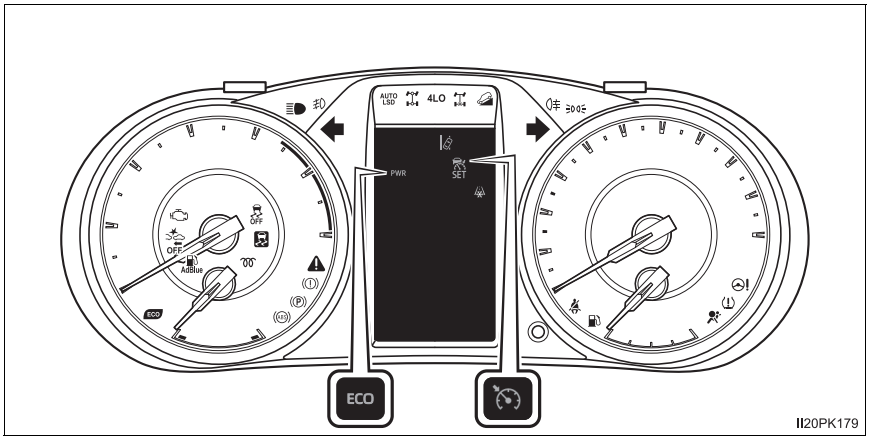
2. 儀表板

警示燈及指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6

警示燈及指示燈

儀表板上的警示燈、指示燈及中央面板上的資訊能提供駕駛者有關車輛的各項資訊。

為了便於說明，下圖顯示所有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警示燈

警示燈可告知駕駛者車輛某項系統發生故障。


*1 煞車系統警示燈 (→ P. 320)



*1 (閃爍或點亮) PCS 警示燈 (→ P. 322)


*1, 2 (閃爍或點亮) 故障指示燈 (→ P. 320)


(黃色)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指示燈 (→ P. 322)


*1 SRS 警示燈 (→ P. 321)


駕駛人和前座乘客座椅安全帶提示燈 (→ P. 322)



*1 ABS 警示燈 (→ P. 321)



*4 (閃爍或點亮)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 P. 322)


*1 打滑指示燈 (→ P. 321)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 P. 322)



*3 (閃爍) 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 (→ P. 321)


*1 (閃爍或點亮) 主警示燈 (→ P. 322)


*3 (閃爍)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 P. 321)


駐車煞車指示燈 (→ P. 322)


*1 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 (→ P. 321)


*1 胎壓偵測警示燈 (→ P. 323)



*3 AdBlue™低液位警示燈 (→ P. 323)



*1 (閃爍) 「AUTO LSD」自動限滑差速器指示燈 (→ P. 323)

*1: 當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這些燈會亮起以表示正在進行系統檢查。引擎啓動後或幾秒鐘後，這些燈光即會熄滅。如果某一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2: 此警示燈亮起或閃爍表示發生故障。
*3: 此警示燈快速閃爍表示故障。
*4: 此燈會在中央面板上亮起。

指示燈

指示燈能提供駕駛人有關車輛各項系統作動的資訊。


方向燈指示燈
(→ P. 140)


頭燈遠光燈指示燈
(→ P. 143)


尾燈指示燈
(→ P. 142)


前霧燈指示燈
(→ P. 146)


後霧燈指示燈
(→ P. 146)


*1
ECO 行駛指示燈
燈 (→ P.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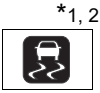

引擎預熱指示燈
(→ P.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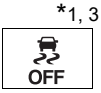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 P. 177)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
系統指示燈
(→ P. 177)


定速巡航控制「SET」
指示燈 (→ P. 177)


*1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指示燈 (→ P. 205)


*1, 2
打滑指示燈
(→ P. 201)


*1, 3
VSC OFF 指示燈
(→ P.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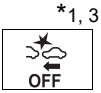

四輪驅動指示燈
(→ P. 189)


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
(→ P. 189)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 P. 196)


「ECO」指示燈
(→ P. 135)


「PWR」指示燈
(→ P. 135)


*1, 3
PCS 警示燈
(→ P. 157)


*4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
統指示燈 (→ P. 173)


車外低溫指示燈
(→ P. 73)


駐車煞車指示燈
(→ P. 141)

AUTO LSD *1 「AUTO LSD」自動限滑差速器指示燈 (→ P. 323)

PASSENGER AIR BAG OFF ON *1, 5 乘客座氣囊指示燈 (→ P. 42)

*1: 當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這些燈會亮起以表示正在進行系統檢查。引擎啓動後或幾秒鐘後，這些燈光即會熄滅。如果某一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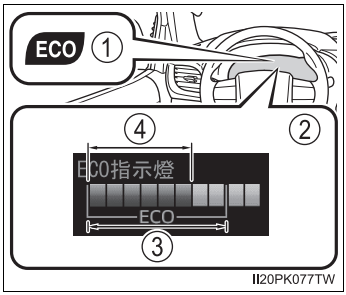
*2: 指示燈閃爍表示系統作動中。

*3: 指示燈會在系統關閉時亮起。

*4: 根據系統作動條件，指示燈的顏色和狀態 (亮起 / 閃爍) 會改變。

*5: 此燈會在中央面板亮起。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



①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在 ECO 加速作動 (ECO 行駛)，ECO 行駛指示燈將會亮起。加速超過 ECO 行駛區域時或車輛停止時，指示燈將會熄滅。

②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區域顯示
建議 ECO 節能行駛的區域，此是依據目前加速狀況的 ECO 節能駕駛比例。

③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區域

④ 依據加速狀況的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比例

如果加速超出 ECO 節能行駛區域時，則 ECO 行駛指示燈區域顯示幕的右側將會亮起。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及 ECO 節能行駛區域顯示幕在下列情況下將不會作用 :

●排檔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車輛處於 POWER 模式。(→ P. 135)

●下坡緩降輔助控制系統作動中。(→ P. 205)

●四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P. 189)

●車速約在 130 km/h 或以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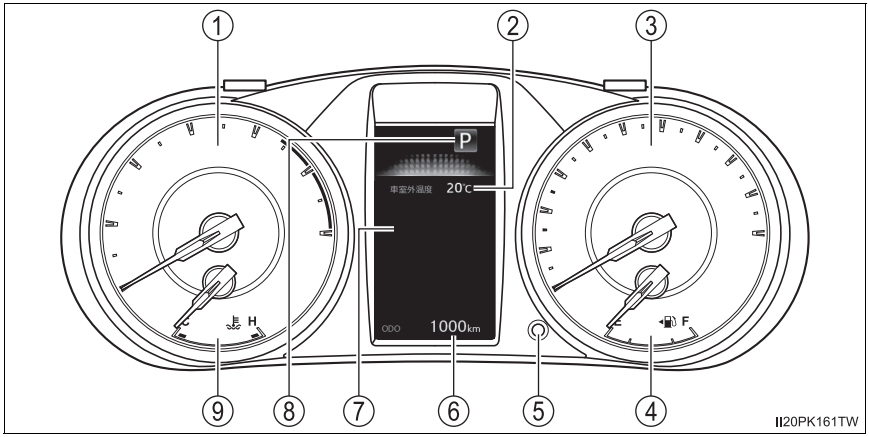
可以啓用或停用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P. 369)

⚠ 警告

■如果有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您要啓動引擎時，如果有安全系統警示燈 (例如：ABS 和 SRS 氣囊警示燈) 未亮起，即表示這些系統在發生意外事故時無法協助保護您，進而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量表及儀表



①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② 車外溫度

車外溫度顯示。溫度顯示範圍 -40℃ 到 50℃。當環境溫度約為 3℃ 或更低時，車外溫度低指示燈亮起，而當溫度約為 5℃ 或更高時，指示燈會熄滅。(→ P. 70)

③ 速率表

顯示車速。

④ 燃油表

顯示油箱內剩餘的燃油量。

⑤ 里程表 / 計程表切換顯示按鈕

→ P. 74

⑥ 里程表和計程表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計程表 :
顯示車輛在上次歸零後所行駛的距離。計程表 A 和 B 可各自紀錄並顯示不同的距離。

⑦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提供駕駛者車輛的各種資訊 (→ P. 76)

⑧ 檔位和換檔範圍

顯示所選的檔位或換檔範圍。(→ P. 133)

⑨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的溫度。

切換顯示

按下此按鈕來切換里程表、計程表和儀表板燈光控制的項目顯示。

① 里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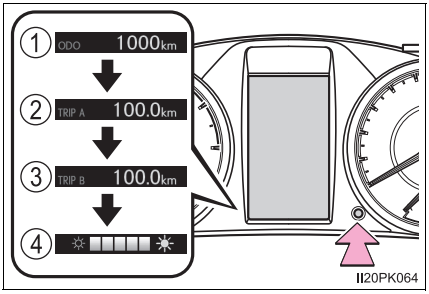
② 計程表 A*1

③ 計程表 B*1

④ 儀表板燈光控制顯示 *2

*1: 按住按鈕可重新設定計程表。

*2: 按住按鈕可調整儀表板燈光的亮度。



■何時儀表會亮起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儀表板的燈光亮度

當尾燈開啓及關閉時，可單獨調整儀表板亮度。

當頭燈開關開啓時，儀表板亮度將稍微降低，除非儀表板亮度設置為最亮等級。

■拆裝 12 V 電瓶端子時

計程表數據將會被重設。

■車外溫度顯示

在下列情況，可能無法顯示正確的車外溫度，或顯示數值要比正常時花更長的時間才會變更。

●車輛停止或低速行駛 (低於 25 km/h) 時

●當車外溫度突然改變時 (進出車庫或隧道等)

■顯示「--」時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警告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處於低溫時

請在車內溫度暖和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緩慢，且顯示幕的切換可能會延遲。
例如：駕駛人操作排檔桿變換新的檔數時，其將無法立即顯示在畫面上。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者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並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為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不可讓轉速表指針進入引擎紅色區域的最高轉速位置。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表在紅色區域 (H) 表示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點，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 P. 35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顯示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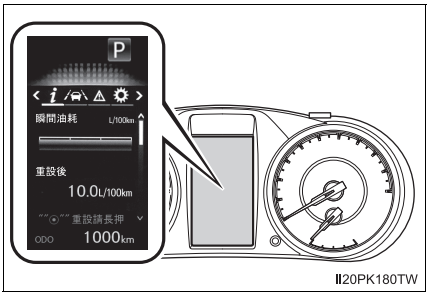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用來顯示各種與駕駛有關的資訊。

下列資訊可依選擇的選單圖示被顯示。

當操作儀表控制開關 (→ P. 77) 時，選單圖示會顯示數秒。

在此顯示區域，正常顯示車外溫度。(→ P. 73)

依實際情況而定，可能會自動顯示某些資訊。



行車資訊

選擇來顯示各項車輛相關資料。(→ P. 78)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

選擇顯示下列系統的作動狀態：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P. 167)
-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 P. 177)

警示訊息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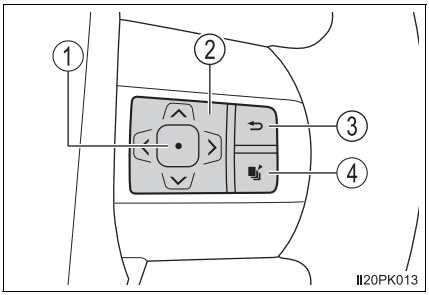
如果檢測到故障時，選擇來顯示警示訊息和應採取的措施。(→ P. 326)

設定顯示

選擇來改變儀表設定。(→ P. 369)

儀表控制開關操作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① 進入 / 設定

② 選擇項目 / 切換頁面

③ 返回前一畫面

④ 按下：顯示已登錄的首頁畫面。

沒有畫面被登錄時，行車資訊畫面將會顯示。

按住：將目前顯示的畫面登錄為首頁。

顯示確認畫面時，選擇「是」以登錄畫面。如果所選的畫面無法被登錄，將顯示登錄失敗訊息。

行車資訊

顯示的項目可以透過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或 「>」來切換，以選擇 *i* 並按下 「∧」或 「∨」。

■行駛資訊 1 和 2

●目前油耗 (長條圖 / 數據型)*1, 2
顯示瞬間的油耗。

●平均油耗 (重新設定後 *3/ 啓動後 / 加油後)*1, 2
顯示功能重新設定、引擎啓動後及車輛在加油後的平均油耗。

●平均車速 (重新設定後 *3/ 啓動後)*1
顯示引擎啓動後和功能重新設定後的平均車速。

●行駛時間 (重新設定後 *3/ 啓動後)*1
顯示引擎啓動後和功能重新設定後的行駛時間。

●距離 (範圍 / 啓動後)*1
顯示以引擎發動後和剩餘燃油量可行駛的最遠距離。
・此距離是以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可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僅添加少許的燃油至油箱時，此顯示值可能不會更新。加油時，請關閉引擎開關。如果車輛加油時，未關閉引擎開關，顯示可能不會被更新。

*1: 可以登錄到行駛資訊 1 和 2。(→ P. 81)

*2: 顯示的耗油量僅供參考。

*3: 清除步驟 :

・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以選擇重新設定的功能，然後按住 ⊙ 進行設定。

・如果有一個以上的功能可以設定，則這些功能旁邊會顯示複選框。

■「ECO Driving Indicator Zone Display」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區域顯示 /「ECO Score」ECO 分數

根據目前油門踏板操作情形顯示 ECO 節能駕駛比例的 ECO 節能駕駛的區域。(→ P. 71)

顯示 ECO 節能駕駛總值，以幫助駕駛的 ECO 節能駕駛技術。(→ P. 81)

■「ECO Saving」 ECO 節省金額

顯示油耗比較，重新設定後的平均油耗和燃油消耗的成本。(→ P. 82)

■前輪舵角監測系統

顯示前輪的方向。

根據輪胎角度，分 3 級顯示左右兩邊的輪胎方向。

任一車門未完全關閉時，前輪的方向相關資訊將會顯示。

若曾將電瓶纜線拆開再接回，顯示功能可能會暫時無法使用。於行駛一段時間後，顯示功能就會恢復正常。

■車速表顯示

顯示車速

■AdBlue™ 量表

顯示儲存筒中剩餘的 AdBlue™ 容量。

設定顯示

下列項目可以變更的設定，請參閱 P. 368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P. 167)

選擇來設定下列項目。

●車道偏離抑制
選擇啓用 / 解除車道偏離抑制功能。

●警示靈敏度
選擇設定警示靈敏度

●左右搖晃警示功能
選擇啓用 / 解除車輛左右搖晃警示

●左右搖晃警示靈敏度
選擇設定左右搖晃靈敏度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57)

選擇來設定下列項目。

●PCS ON/OFF
選擇以用 / 解除預警式防護系統。

●靈敏度 (調整警示時機)
選擇變更預警式防護警示的時機

■儀表個人化

●Language(語言)
選擇來改變語言顯示。

●Units(單位)
選擇來改變油耗顯示的測量單位。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選擇來啓用 / 停用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P. 71)

● Switch Setting (開關設定)
您可以設定 1 個畫面為首頁。要進行設定，請在所希望顯示的畫面按住 。

●Drive information 1 and 2 (行駛資訊 1 和 2)
最多可選擇 2 個將顯示在行駛資訊畫面上的項目，最多可設定 2 個行駛資訊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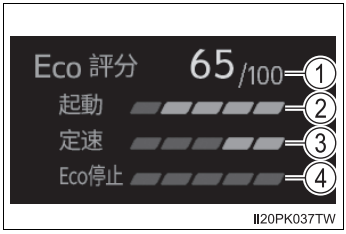
●Accent Color (強調色) (若有此配備)
選擇更改畫面上的強調色，例如 : 游標顏色。

●ECO Saving (ECO 節能)
選擇設定或更改油耗比較和燃油價格。

●Initialization (初始化)
已登錄或變更的儀表設定將被刪除或返回到出廠設定。

■ECO Score (ECO 分數)

下列三種節能行駛方式會以五個等級加以評估：平順起步加速 (Start)、無急遽加速行駛 (Cruise) 及平順停止 (Stop)。每次車輛停止後，會顯示 100 分的分數結果。(每次車輛加速時，重置上次顯示的分數且不計算累計分數。)



① ECO Score (ECO 分數)

平順起步加速、無急遽加速行駛及平順停止的總計數並顯示結果。

② Start (平順起步加速)

顯示在車輛啓動時，依據加速的程度來計算 ECO 節能行駛等級。

③ Cruise (無急遽加速行駛)

顯示在車輛駕駛時，依據油門作動量來計算 ECO 節能行駛等級。

④ Stop (平順停止)

顯示從釋放油門踏板到車輛停止期間的時間來計算 ECO 節能行駛等級。

如未踩下油門踏板，例如當車輛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行駛時，行駛距離不包含在 ECO 分數中。

ECO 分數會因行駛條件和環境因素而異。ECO 分數可能不被連結到油耗項目。

在下列情況時，ECO 分數不會作動。

●車速約在 130 km/h 或以上時。

●排檔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前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正在運行。

●車輛處於 POWER 模式。

■ECO Saving (ECO 節省金額)

顯示油耗比較，重新設定後的平均油耗和消耗燃油的成本。



① Fuel consumption comparison(燃油消耗比較)

顯示與實際油耗相比較的設定油耗。

② Average fuel consumption after reset (重新設定後的平均油耗)

顯示功能重新設定後的平均油耗。

・當顯示重新設定後的平均油耗時，按下 ⊙ 鍵 1 秒以上可以重新設定該功能。

・使用平均油耗作為參考。

③ Saving / Fuel cost (**節省金額 / 燃油成本)**

如果設定了油耗比較，則顯示節能數據，並且若未設定油耗比較，則顯示實際的燃油成本。

顯示的燃油成本和節能數據僅作為參考用。依據加油方式、行駛條件及環境因素，所顯示的燃油成本可能與實際的燃油成本不同，在某些情況下，燃油成本和節能可能不被連結到 ECO 分數分析。

■ECO Saving setting (ECO 節省金額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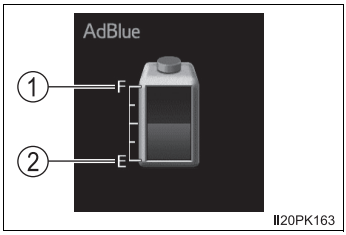
燃油價格和油耗的比較設定可在顯示幕上設定。在車輛停止時，使用儀表控制開關選擇 ⚙ 並按下 ⊙ 鍵，然後選擇「ECO Saving(ECO 節省金額)」項目並按下 ⊙ 鍵。

■AdBlue™ 量表

顯示儲存筒中剩餘的 AdBlue™ 容量。

① 滿的

② 空的



■設定顯示自動取消

在下列情況下，設定顯示將自動關閉功能可經由儀表控制開關設定。

●如果在設定顯示畫面時出現警示訊息。

●在設定顯示畫面時車輛開始移動。

■拆除和重新連接電瓶樁頭時

行車資訊資料和設定將被重設。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不是顯示幕有問題，請繼續使用。

⚠ 警告

■行車時使用注意事項

●若在行車過程中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特別注意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

●請勿在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因為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的行人、道路物體等。

■ECO 分數

使用 ECO 分數作為參考用，請務必依照道路和交通狀況安全駕駛。

操作各項組件 3

3-1. 鑰匙資訊
鑰匙 86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0
尾門 94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97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03
後座座椅 105
頭枕 107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09
車內後視鏡 111
車外後視鏡 112
3-5. 開啓及關閉車窗
電動窗 114

鑰匙

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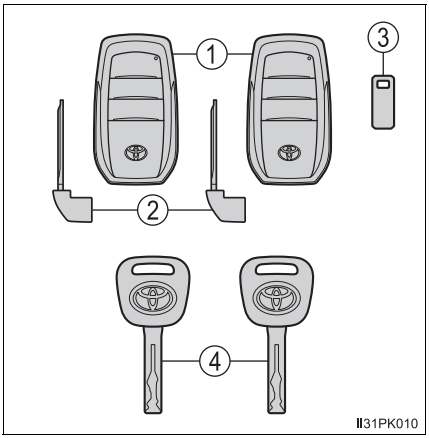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①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P. 97)
- 操作遙控器功能 (→P. 86)

② 機械式鑰匙

③ 鑰匙號碼牌

④ 機械式鑰匙 (備份鑰匙)
尾門上鎖和開鎖 (→P.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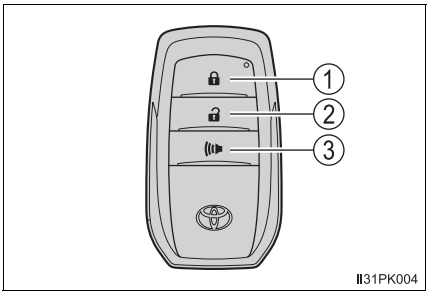


遙控器

① 所有車門上鎖 (→P. 90)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② 所有車門開鎖 (→P.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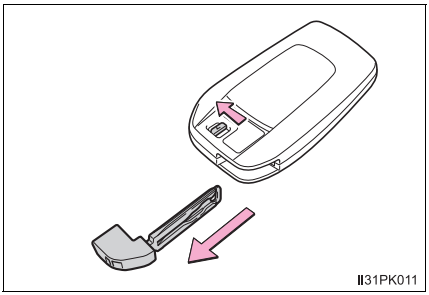
③ 響起警報 (→P. 87)



使用機械式鑰匙

要取出機械式鑰匙時，請滑動釋放按鈕並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僅能由一個方向插入，因為鑰匙只有一面有溝槽。如果鑰匙無法插入鑰匙筒中，則將其翻面並重新插入即可。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將其收藏到智慧型鑰匙內。將機械式鑰匙與智慧型鑰匙一起攜帶。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或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時，即需使用機械式鑰匙。(→ P. 347)

■嚇阻模式

按住超過 1 秒鐘時，警報聲會間歇響起，車燈也會閃爍來嚇阻任何試圖進入或破壞車輛的人。

要停止警報，按下智慧型鑰匙的任何按鈕。



■若需將鑰匙交給泊車人員時。

若情況許可請鎖上手套箱。(→ P. 231)

取出機械式鑰匙放在身上，再將智慧型鑰匙交給泊車人員使用。若有備用鑰匙，請攜帶自用的備用鑰匙及機械式鑰匙。

■如果遺失鑰匙

請攜帶其它相同類型的鑰匙和打印在鑰匙號碼牌上的號碼至 Toyota 保養廠，我們即可為您複製新的正廠 Toyota 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 (例如：皮夾內) 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搭乘飛機時

攜帶具有無線遙控功能的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觸按到鑰匙上的任何按鈕。如果將鑰匙放在您的包包內等時，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觸按到按鈕。觸按到按鈕會使鑰匙發送無線電波，這可能會干擾飛機的操作。

■鑰匙電池沒電

→ P. 101

■若有出現智慧型鑰匙或引擎開關模式等相關訊息

為避免智慧型鑰匙被反鎖、未關閉引擎開關就離開車輛或其他乘客不小心將鑰匙攜出車外等情形，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訊息提醒使用者確認智慧型鑰匙或引擎開關模式的狀態若發生此情形，請立即依照畫面上的指示進行。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Key Battery Low**」**(** 鑰匙電池電力不足 **)** 的訊息

智慧型鑰匙電池電力過低。請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

■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

→ P. 298

■確認登錄鑰匙的數量

車輛已登錄的鑰匙數量可被確認。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避免鑰匙損壞

●不可使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的曝露於高溫下。

●不可讓鑰匙弄濕或以超音波洗滌器等清洗。

●不可將鑰匙和金屬或有磁性之物品附著在一起或將鑰匙和這類物品放得太近。

●不可分解鑰匙。

●不可在智慧型鑰匙上黏貼金屬或具有磁性的物質。

●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 (例如:電視機、音響系統、電磁爐或低頻率醫療電子設備)。

■攜帶智慧型鑰匙在您身上

攜帶智慧型鑰匙請遠離開啓的電子設備 10 cm 以上距離。智慧型鑰匙若距離電器設備 10 cm 以內,從電氣設備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而導致鑰匙功能不正常。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故障或鑰匙相關問題

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並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

■遺失智慧型鑰匙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車輛剩餘的所有智慧型鑰匙及卡片式鑰匙至 Toyota 保養廠洽詢。

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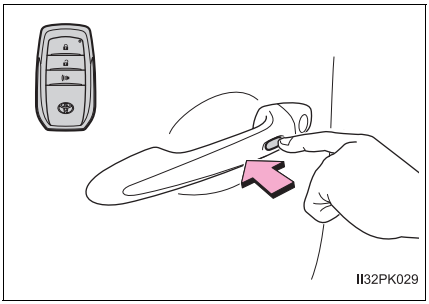
車輛可以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遙控器或車門鎖開關來上鎖及解鎖。

從車外上鎖及解鎖車門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帶著智慧型鑰匙，按下把手按鈕即可使車門開鎖及解鎖。

鎖定後，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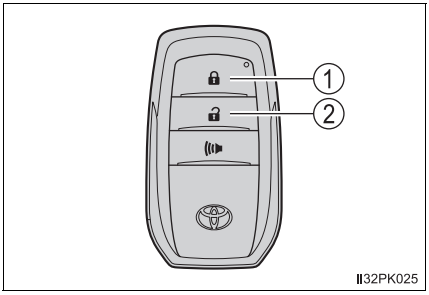

II32PK029

◆遙控器

①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② 所有車門開鎖



II32PK025

■操作信號

蜂鳴器會響起且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已經由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或遙控器上鎖 / 解鎖。(上鎖：一次；開鎖：兩次)

■防盜功能

如果沒有在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或遙控器解鎖後的 30 秒內打開車門，則防盜功能會自動將車門再度上鎖。

■車門鎖蜂鳴器

如果車門未完全關閉即試圖使用遙控器或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來使車門上鎖，則蜂鳴器會持續響起 5 秒鐘。請將車門關妥來停止蜂鳴聲，然後再次上鎖。

■如果Smart Entry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開鎖車門。(→ P. 347)

●如果電力不足時，請更新電池。(→ P. 298)

■設定警報

上鎖車門時會同時設定警報系統。(→ P. 65)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一個或多個車門打開的符號

一個或多個車門未完全關閉。系統並指示哪些車門未完全關閉。如果車速達到 5 km/h，主警示燈就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有車門尚未關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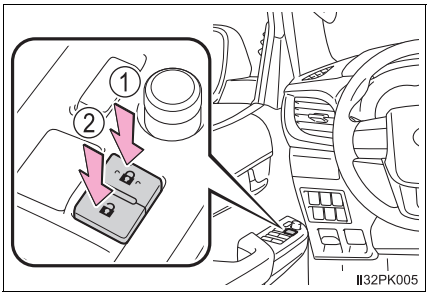
請確保所有車門都關閉。

從車內上鎖及解鎖車門

◆使用車門鎖開關

① 所有車門上鎖

② 所有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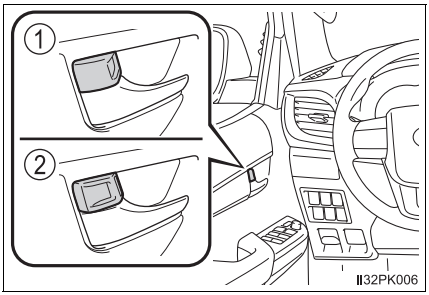


◆使用車內門鎖旋鈕

① 車門上鎖

② 車門開鎖

駕駛座車門即使車內門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您仍可藉由拉動內把手來開啓駕駛座車門。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1 將車內門鎖旋鈕移至上鎖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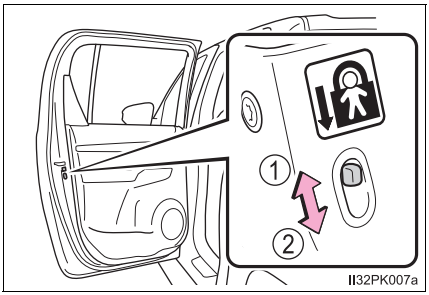
2 拉住車門外把手時關閉車門。

如果引擎開關在 ACC 或、IG ON 模式或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則車門將無法上鎖。

然而，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



① 開鎖

② 上鎖

設定後車門兒童安全鎖可以防止兒童開啓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上的開關往下按，即可使後車門的兒童安全鎖在上鎖位置。

■影響操作的情況

→ P. 99

⚠ 警告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啓而使乘員跌出車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車門均已關妥並上鎖。
- 行車時，不可拉動車門內把手。

  特別小心駕駛座車門，因為即使車內上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仍然可以開啓。
- 有兒童乘坐在後座時，務必要將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設定在上鎖位置。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啓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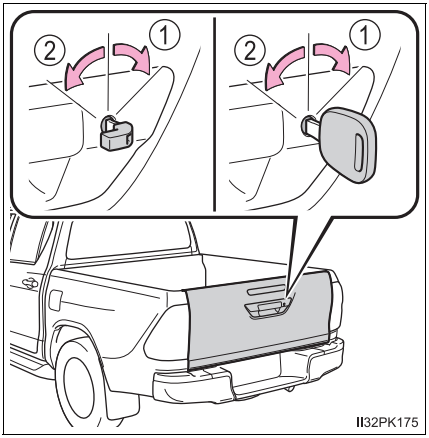
尾門

尾門可用下列方式上鎖 / 解鎖和開啓。

尾門上鎖和開鎖

① 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② 用機械式鑰匙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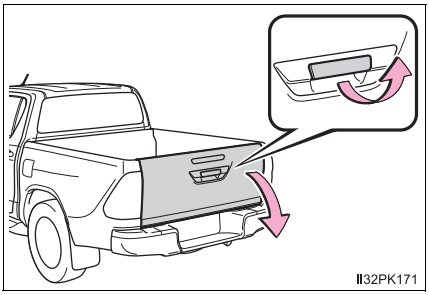


開啓尾門

拉動把手，慢慢打開尾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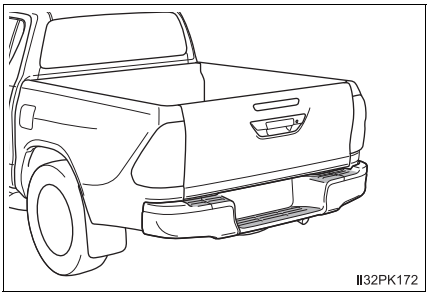
支撐桿將使尾門保持水平。

關閉尾門後，試著朝自己方向拉動，以確保已牢固地鎖定。



後踏保險桿

後踏保險桿用於車輛後方的保護及易於踩踏裝載貨品。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行車時注意事項

- ●不可在尾門開啓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不可乘坐後踏保險桿上。

■當開啓或關閉尾門時

- ●檢查周圍區域的安全性，並注意手指等以免被尾門夾住。
- ●不可讓兒童開啓或關閉尾門。這樣做可能導致兒童的手、頭、手臂或頸部被尾門夾住，進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 ●在斜坡路上，可能比在水平路面上更困難開啓或關閉尾門。
  此外，尾門可能會突然打開或關閉。小心注意手指等，以免被尾門夾住。
- ●當拉動把手或釋放支撐桿時，請正確握住及操作。否則，可能會造成手被夾住而導致嚴重傷害或意外事故。
- ●小心注意在刮風的天氣開啓或管關閉尾門時，因為尾門可能會強行移動。
- ●關閉尾門後，確保已牢固地鎖定。

⚠注意

■避免損壞後踏保險桿。

不允許一次多人乘坐在後踏保險桿上。

■尾門的處理

如果移除支撐桿，尾門會與後踏保險桿接觸並可能損壞。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放在口袋中) 即可輕易地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者請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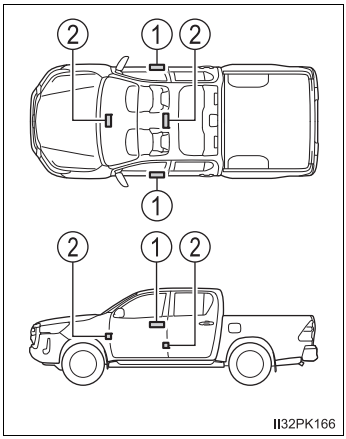
●車門上鎖和開鎖 (→ P. 90)

●啓動和停熄引擎 (→ P.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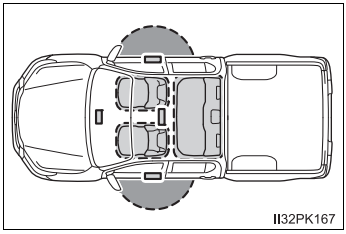
■天線位置

① 在車廂外的天線

② 在車廂內的天線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的區域)



◌車門上鎖或開鎖時

當智慧型鑰匙在距離外側門把手上的任一上鎖/解鎖按鈕約 0.7 m 的範圍內時，系統即可作用。(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用。)

◌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系統即可作用。(當智慧型鑰匙在地板上或儀表板時，系統不會偵測到智慧型鑰匙。)

■電瓶 - 省電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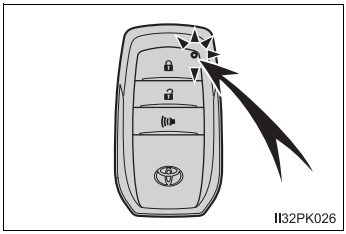
車輛長期時間未使用時，電瓶 - 省電功能即會作動，以避免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及電瓶沒電。

■智慧型鑰匙電池 - 省電功能

電池 - 省電模式被設定時，藉由停止接收智慧型鑰匙的無線電波來使電池耗電量下降到最低。

按兩下 同時按住 。確認智慧型鑰匙上的指示燈有閃爍 4 次。

電池 - 省電模式設定後，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將無法使用。要取消此功能時，按下智慧型鑰匙上的任一按鈕即可。



■警報及警示指示

結合車外和車內警示聲及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的警告訊息，以用來防止車輛失竊或因誤操作造成的意外。請針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警告訊息採取適當的對應措施。

當僅有警報聲，其狀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警報	狀況	修正程序
車外警報聲響了 5 秒鐘	有一個車門開啓時，即試圖將車門上鎖。	關好所有車門後，再鎖上車門。
車內警報噹噹聲連續響起	在駕駛側車門開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或當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開啓駕駛側車門)。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影響操作的情況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使用微弱無線電波。下列情況，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被影響，且會阻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遙控器和晶片防盜系統的正常作用。

(應對方法：→ P. 347)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

●接近電視傳播塔、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噪音的場所時。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智慧型鑰匙和金屬物接觸或被下列金屬物覆蓋時

・卡片上有鋁箔紙貼附時
・香煙盒內有鋁箔紙時
・金屬材質的皮包或背包
・硬幣
・用金屬製成的隨身懷爐
・CD 及 DVD 媒體

●附近有其他智慧型鑰匙

●附近有無線遙控器 (發送無線電波) 正在使用時

●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被攜帶時

・其他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無線鑰匙。
・個人電腦或 PDA
・數位音樂播放器
・可攜式遊樂器

●如果車窗染色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黏貼在後窗時

●智慧型鑰匙放在電瓶充電機或電子裝置附近時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 (可偵測到的區域) 內上鎖或開鎖時，如果智慧型鑰匙太靠近車窗、門把手、接近地面或在高處，系統可能無法正常操作。

●下車時，不可將智慧型鑰匙放在儀表板或車門置物袋附近。依照無線電波接收的狀態，智慧型鑰匙可能會被車廂外的天線偵測到而使車門變得可從車外上鎖，這樣可能會使鑰匙被鎖在車內。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任何人均可以將車門上鎖或解鎖。然而，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可用來使車輛解鎖。

●即使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只要它在車窗附近也可能動引擎。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來開鎖。(使用遙控器使車門開鎖)

●在按下外側門把手上的上鎖/解鎖按鈕的同時，拉動外側門把手可以防止車門被解鎖。在此狀況下，可將車門把手恢復到原來位置，再次按下上鎖 / 解鎖按鈕，並再次拉起車門把手之前，檢查車門是否已經解鎖。

●如果有另一支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則需要花比較長的時間才能將車門開鎖。

■車輛長時間未行駛時

●避免車輛遭竊，絕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輛 2 m 的範圍內。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可以事先停用 (關閉)。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要操作系統時，請確定有攜帶智慧型鑰匙。從車外操作系統時，請不要將智慧型鑰匙拿得太靠近車輛。

依據所站的位置及手握智慧型鑰匙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辨識或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動警報器，或是車門上鎖防止的功能可能會無法作用)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

●車門上鎖和開鎖 : 使用機械式鑰匙。(→ P. 347)

●啓動引擎：→ P. 347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標準電池壽命是 1 到 2 年。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引擎停熄時，車內將會響起一警示聲響。

●即使智慧型鑰匙沒有使用，因其仍會接收無線電波，故其電池電力仍會消耗。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可能已經沒電。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P. 298)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操作。
・偵測區域變小。
・鑰匙上的 LED 指示燈不會亮。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請勿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用品 1 m 的範圍內：

・電視機
・個人電腦
・行動電話、無線電話和電池充電器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檯燈
・電磁爐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Key left inside vehicle」(鑰匙留在車內) 的訊息

當智慧型鑰匙仍在車內時，試圖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上鎖車門，或試圖打開門並將內側車門鎖定按鈕置於上鎖位置，然後拉動外側門把手關閉車門。

自車內取出智慧型鑰匙後，並再次上鎖車門。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設定 (如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P. 368)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車門上鎖和開鎖 :
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 P. 90, 347)

●啓動引擎與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P. 347

●停熄引擎：→ P. 129

⚠ 警告

■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裝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節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者，應該在它們和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天線之間保持適當的距離。(→ P. 97)
無線電波可能影響上述裝置。如有需要，可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有關無線電波的頻率及發射時機，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必要時，請詢問您的醫生是否應該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體內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以外任何電子醫療裝置者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取得有關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情況資訊。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作用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有關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功能之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前座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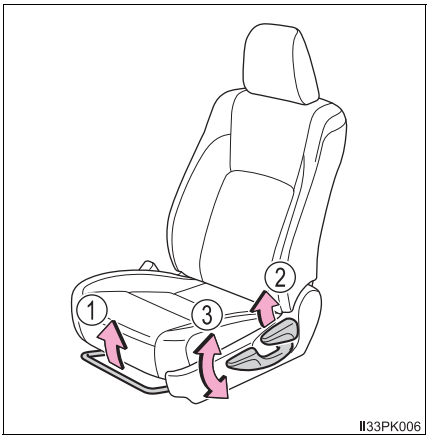
調整程序

▶ 手動座椅

① 座椅位置調整桿

② 椅背角度調整桿

③ 垂直高度調整桿 (僅駕駛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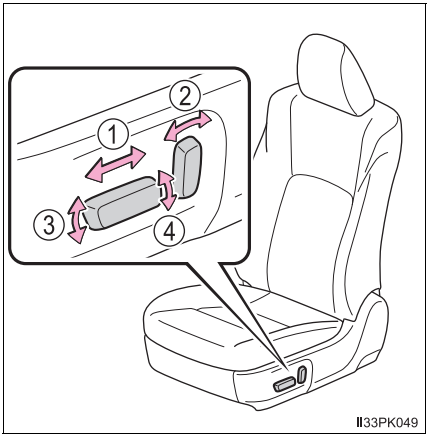
▶ 電動座椅 (僅駕駛座)

① 座椅位置調整開關

② 椅背角度調整開關

③ 椅墊 (前) 角度調整開關

④ 垂直高度調整開關



⚠ 警告

■調整座椅位置時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需注意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份，以免受傷。
手指或手有可能會卡在座椅的機構中。

■座椅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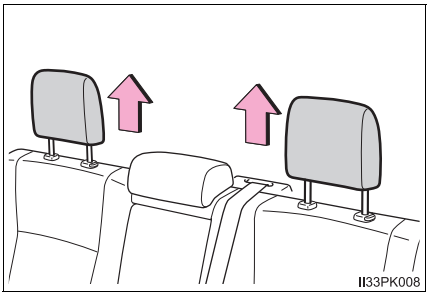
●為了減少碰撞時腰部安全帶滑出的危險，故座椅不可過度傾斜。
如果座椅傾斜過度，腰部安全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肩部安全帶，而增加意外發生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行車中不可調整座椅，否則座椅可能會意外移動並導致駕駛者對車輛失去控制。

●手動座椅：座椅在調整後，務必確認座椅有鎖定至定位。

後座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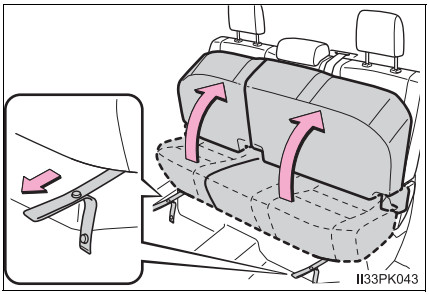
拉起底部座墊

1 將頭枕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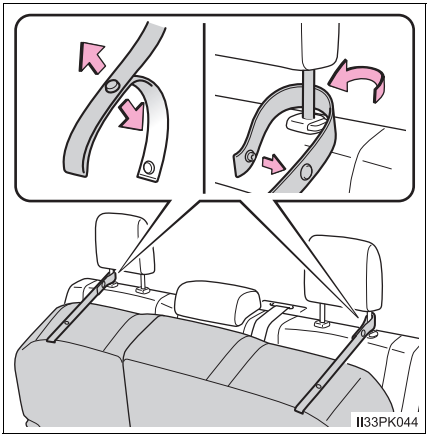


2 拉起肩帶並抬起底部座墊。

釋放底部坐墊下方的固定鎖，使底部座墊可以抬起。



3 將肩帶固定在頭枕上。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拉起底部座墊時

●請勿在行車時操作底部座墊。

●將車輛停放在水平地面，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將底部座墊返回原位時

●小心不要讓你的手或腳夾在座位上。

●確保座椅下方沒有障礙物阻擋座椅正確鎖至定位。

●向下及向上推動底部座墊，以確認牢固地鎖定。

●檢查安全帶未被扭轉或被夾在底部座墊下。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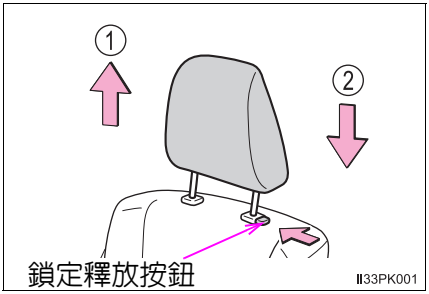
前座座椅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② 向下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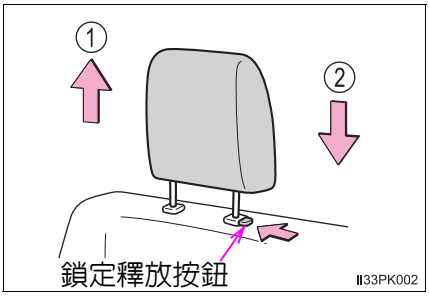
後座座椅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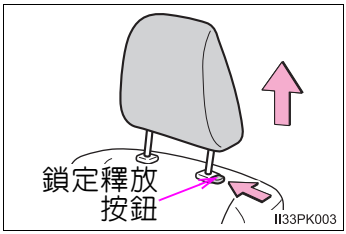
② 向下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拆下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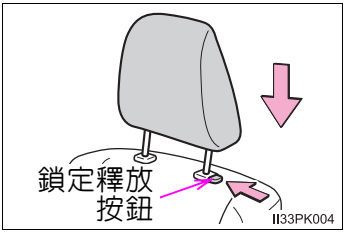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安裝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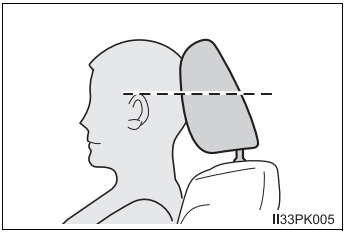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當要降低頭枕時，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調整頭枕高度

請確定頭枕高度已調整到其中心點與您耳朵的上緣切齊。



■調整後座中央座椅頭枕

使用頭枕時，務必將頭枕自收藏位置調高一段。

⚠ 警告

■頭枕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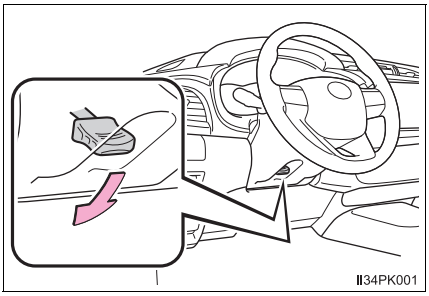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有關頭枕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專為每一座位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請將頭枕向下壓並確保其在鎖定位置。
- 不可在未安裝頭枕的情況下行車。

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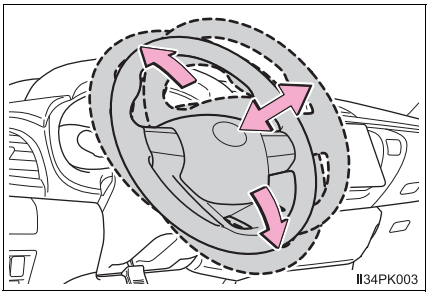
調整程序

1 握住方向盤並將鎖定桿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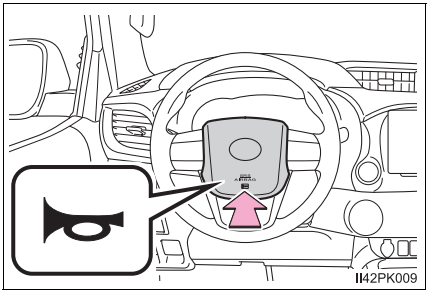
2 將方向盤以垂直及水平方式調整到理想的位置。

調整後，將鎖定桿向上拉以固定方向盤。



喇叭

要鳴響喇叭時，請按下 符號附近的位置。



■調整方向盤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如果方向盤沒有牢固地鎖定，則喇叭可能不會響。

⚠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

這樣做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調整方向盤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否則，方向盤可能會突然的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傷亡甚至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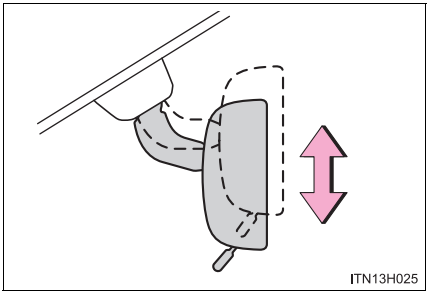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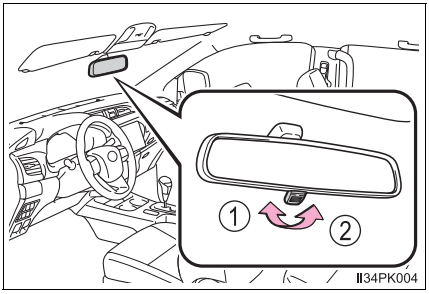


防眩功能

藉由操作控制桿來減少後視鏡所反射的後方車輛頭燈光線。

① 正常位置

② 防眩位置



⚠ 警告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駕駛失控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外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在嚴寒的天氣使用車外後視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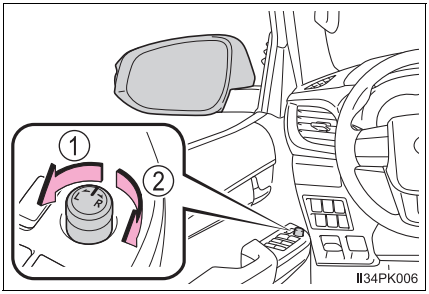
若天氣嚴寒且車外後視鏡凍結時，可能無法將後視鏡收摺 / 展開或調整鏡面。請將覆蓋於車外後視鏡上的結冰和積雪清除。

調整程序

1 旋轉開關來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① 向左

② 向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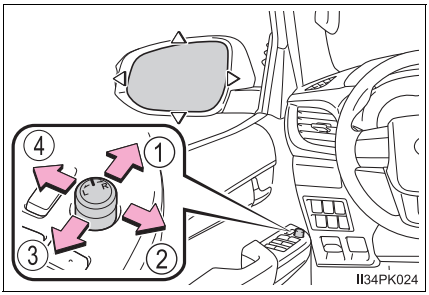
2 移動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① 向上

② 向右

③ 向下

④ 向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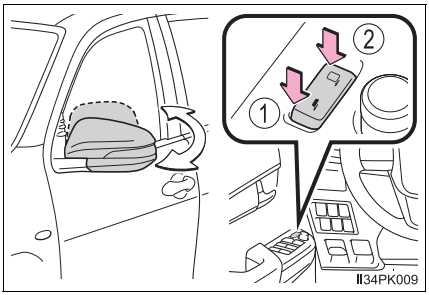


收摺和展開後視鏡

按下開關。

① 收摺

② 展開



■後視鏡角度只可在下列狀況調整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警告

■行車時要點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並發生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能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後視鏡移動時

為避免人員受傷及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手。

⚠ 注意

■如果後視鏡結冰

請勿操作開關或刮除鏡面，請使用噴霧除冰器清除鏡面。

電動窗

開啓及關閉程序

電動窗可以使用開關來開啓及關閉。

以開關操作電動窗的方法如下所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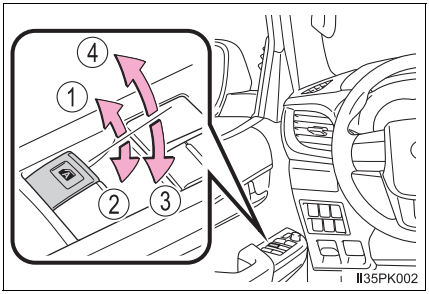
① 關閉

② 開啓

③ 單觸開啓 *
(所有車窗)

④ 單觸關閉 *
(所有車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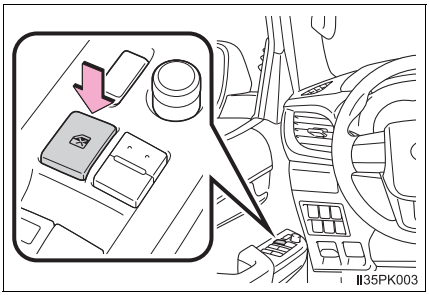
*: 將開關反向按下，即可停止車窗移動。



車窗鎖定開關

按下此開關即可鎖住乘客座電動窗開關。

使用此開關可預防兒童在無意間開啓或關閉乘客座車窗。



■電動窗只可在下列情況操作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防夾保護功能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車窗關閉時，如果有東西被夾在車窗及窗框之間，車窗即會停止並稍微開啓。

■防卡保護功能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車窗開啓時，如果有東西卡在車門及車窗之間，車窗會停止移動。

■引擎關閉後操作電動窗

即使在引擎開關已經切換到 ACC 或 OFF 模式，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任一前車門被開啓後，即無法再操作。

■車窗無法開啓或關閉時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作用異常且車窗無法開或關閉，請利用車門的電動窗開關執行以下操作。

●停止車輛。車輛停止且引擎開關位於 IG ON 模式時，在防卡保護功能作動的 4 秒鐘內，朝單觸關閉方向或單觸開啓方向持續操作電動窗開關，以便開啓與關閉車窗。

●如果車窗在實施上述操作後仍無法開啓及關閉，請藉由執行以下的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1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2 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將車窗完全關閉。

3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關閉位置拉住約 6 秒鐘或以上。

4 朝單觸關閉方向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開啓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鐘以上。

5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開啓位置按住約 4 秒鐘或以上。

6 再次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關閉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鐘以上。

如果在車窗移動過程中您放開開關，則須從頭開始再做一次。

若車窗反向動作且無法完全關閉或開啓，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關閉車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運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作動，尤其是兒童，請勿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車內有兒童乘坐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 P. 114)
- ●務必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電動窗夾到。
- ●下車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他們可能意外操作 (例如：嬉戲)，而可能會導致意外。

■防夾保護功能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電動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

■防卡保護功能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 ●絕不可試圖用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卡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開啓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卡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電動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或衣物。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 注意

■防夾保護功能和防卡保護功能作用 (具有單觸功能的電動窗)

如果在開啓或關閉車窗時強行關閉車門，則可能會使防夾保護功能和防卡保護功能作用，並且車窗可能會以反向座作動或停止。

行車時 4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18
貨物及行李 127
4-2. 駕車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128
自排變速箱 133
方向燈控制桿 140
駐車煞車 141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頭燈開關 142
霧燈開關 146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 147
4-4. 加油
開啓油箱蓋 149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152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157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167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177
四輪驅動系統 189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 196
行車輔助系統 200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205
AUTO LSD 自動限滑差速器模態 208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系統 210
4-6. 駕駛要領
冬季行車要領 215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下列程序，以確保行車安全：

啓動引擎

→ P. 128

行車時

1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P. 133)

2 釋放駐車煞車。(→ P. 141)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停止車輛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2 必要時，設定駐車煞車。

如果車輛要停一段時間，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檔位。(→ P. 133)

停駐車輛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41)，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P. 133)

3 按下引擎開關來停熄引擎。

4 將車門上鎖並確定鑰匙有帶在身上。

如果車輛停在斜坡，視需要放置車輪擋塊擋住車輪。

上坡起步

1 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2 慢慢踩下油門踏板。

3 釋放駐車煞車。

突然起步限制控制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DSC)

踩下油門踏板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引擎輸出可能受限制。

●檔位排入 R* 檔時。

●檔位從 P 或 R 切換至 D* 等前進檔位時。

系統作動時，訊息出現在 MID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時。讀取訊息並按照指示操作。

*: 視情況而定，檔位可能不會改變。

■當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作用。(→ P. 200)

■雨中行駛

●下雨時須小心駕駛車輛，因為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且路面會變的濕滑。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須小心駕駛車輛。

●下雨時應避免在高速公路上高速行駛，因為在輪胎及路面之間的水可能無法即時排出而產生一層水的薄膜，而妨礙轉向及煞車的正常作用。

■行駛中引擎的轉速

行駛中遇到下列情況，引擎轉速可會變高。此是因自動升檔或降檔控制以滿足駕駛條件所致。這並不表示會突然加速。

●車輛判斷上坡或下坡行駛時

●當釋放油門踏板時

■限制引擎輸出 (BOS 煞車優先系統)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系統作用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 P. 328)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當 TRC/A-TRC 關閉 (→ P. 201) 時，突然起步限制控制也不會作動。如果您的車輛由於突然起步限制控制作動而無法從泥濘或積雪中脫困，請關閉 TRC/A-TRC (→ P. 201) 使車輛能從泥濘或積雪中脫困。

●此外，突然起步限制控制在以下情況下將不會作用：。

・當 AUTO LSD 系統開啓時。(若有此配備)
・將前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L4 位置。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最初 300 km：
避免車輛突然停止。

●最初 1,000 km：

・不可極速行駛。
・避免突然加速。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引擎停止前的怠速時間

為防止損壞渦輪增壓器，請在高負荷行駛後立即使引擎於怠速狀態運轉。

駕駛條件	怠速時間
正常的市區行駛或高速行駛 (在高速公路限速或建議的時速)	不必要
陡峭的山坡行駛、連續行駛 (賽道行駛等)	大約 1 分鐘

■車輛在外國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 P. 361)

■ECO 節能駕駛

(→ P. 71)

■在狀況不佳的泥濘道路上行駛後

檢查尿素噴射器的散熱片及清除任何異物或樹葉、泥漿等物質。

如果上述任何零件非常髒污，或您不確定其狀況，可至 Toyota 保養廠進行檢查。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起步時

在引擎運轉時停車，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動。

■行車時

●如果您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請勿駕駛車輛以免踩錯踏板。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倒車時，可能會因為扭轉身體而造成較難操作踏板。務必確定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即使只是要稍微地移動車輛。如此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及油門踏板。

・請使用右腳踩下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及排氣溫度極高。如果接近任何易燃物可能會引發火災。

●在正常行駛時，不可將引擎熄火。不可在行駛中將引擎熄火，此雖不會失去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此會造成轉向和煞車困難，因此必須立即將車輛行駛到路邊並安全停妥。
然而，在緊急狀況時 (例如：如果無法以正常方式將車輛停止)
(→ P. 313)

●在下陡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 (低速檔) 來保持安全車速。
連續使用腳煞車可能會導致過熱而喪失煞車效能。(→ P. 134)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方向盤、座椅或車內 / 車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行經溼滑路面時

●突然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突然加速，因檔位改變或引擎轉速改變的引擎煞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正常的。煞車塊受潮可能會防礙煞車之正常功能。如果煞車僅有單側受潮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操作排檔桿時

●排檔桿在前進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會造成引擎失速或導致煞車及方向盤性能惡化，而發生意外事故或損壞車輛。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車輛向前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車輛向後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前進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車輛移動時，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會使引擎與變速箱切離。選擇 N 檔位時，會沒有引擎煞車。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盡快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更換煞車塊。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和 / 或煞車圓盤磨耗超過其限度的車輛，是非常危險的。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停止時

●不可使引擎高速運轉。
如果車輛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突然急遽加速而導致意外事故。

●為了避免車輛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在引擎有運轉時，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施加駐車煞車。

●如果車輛停放在斜坡，為避免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施加駐車煞車。

●避免引擎高速空轉。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空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如果附近有易燃物時將會導致火災。

■車輛停放時

●在陽光下時，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下列後果：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洩出，因而導致火災。
・車內的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將打火機放置於手套箱或車內地板，當裝載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則可能會被意外地點燃而導致火災。

●不可將光碟黏貼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不可放置如空氣清新劑等的容器在儀表板上。黏貼的光碟或容器猶如透鏡功能，將會造成車輛火災。

●如果曲面的玻璃覆蓋金屬薄膜 (例如：銀色薄膜)，則不可打開車門或車窗。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般，導致火災。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停放時

●應隨時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將引擎熄火並上鎖車輛。
不可在無人看顧車輛的情況下，任由引擎運轉。
如果車輛以 P 檔位停車但未設定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不可在引擎運轉時或剛熄火後觸摸排氣管。
否則，可能會導致燙傷。

■在車內小睡時

務必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因引擎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地方，則廢氣將可能進入車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煞車時

●如果煞車受潮時，務必更小心駕駛。
煞車受潮時，煞車距離會增加，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可能也無法穩固地煞住車輛。

●如果煞車增壓裝置無法作用，行駛時不要尾隨其它車輛太近並應避開須要使用煞車的下坡路段或急轉彎。在這種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時會需要更大的力量，另外，煞車所需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修理煞車。

●如果引擎熄火，請不要連續踩放煞車踏板。
每踩一次煞車踏板都會消耗尚存的動力煞車輔助力。

●煞車系統由 2 個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個系統發生故障，另一個系統仍會運行。在此種情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且煞車距離也會變長。
請立即修理煞車。

■如果車輛陷住

當任一輪胎懸空或車輛陷在沙子、泥漿等，不要過度轉動車輪，這可能會損壞傳動系統元件或使車輛向前或向後移動，進而造成事故發生。

⚠注意

■行車時

●行車時不可同時踩下油門與煞車踏板，否則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在斜坡時，不可以踩油門或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的方式停住車輛。

■車輛停放時

務必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滑動或誤踩油門踏板時發生車輛突然加速。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不可保持方向盤在向某一邊打到底的位置過久。
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方向盤泵浦受損。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請在高負荷行駛後立即使引擎於怠速狀態運轉。僅在渦輪增壓器冷卻後停熄引擎。
否則，可能會造成渦輪增壓器損傷。

●在極端寒冷的環境中，啓動引擎後，使引擎於怠速狀態運轉 30 秒以上。在怠速期間，不可使引擎高速運轉。

■如果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沒氣或損壞可能會導致下列狀況。此時，請握緊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振動。

●車輛異常傾斜。

當輪胎沒氣時要怎麼做的資訊。(→ P. 332)

⚠注意

■行駛被淹的道路或積水的道路

不可行經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引擎熄火

●電器組件短路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及車輛泡水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煞車功能。

●引擎機油、變速箱油、傳動裝置和差速器等的油量和品質。

●傳動軸、軸承和懸吊接頭(可能入水處)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的功能。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儲存、裝載能力及荷重的資訊。

⚠ 警告

■不可放置在後甲板的物品

後甲板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儲存汽油的容器

●噴霧罐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或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盡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後甲板內。

●不要將前座椅後方的物品堆放高於座椅椅背。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在駕駛人腳邊
・放在前乘客或後座椅上 (疊放物品)
・儀表板上
・中央面板上

●固定所有在乘客車廂內的物品。

●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後甲板上。行李廂之設計不是供人員乘坐。乘客應坐在座位上並繫好安全帶。否則，乘客有可能遭受死亡或嚴重的身體傷害。

■裝載及配置

●車輛不可超載。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惡化，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引擎 (點火) 開關

當您身上攜帶智慧型鑰匙欲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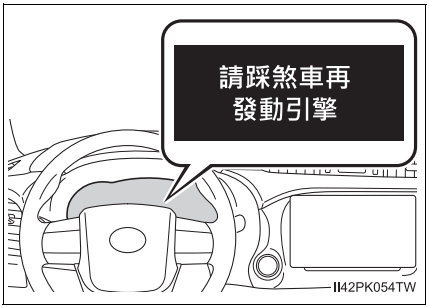
啓動引擎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2 檢查排檔桿是在 P 檔位。

3 踩住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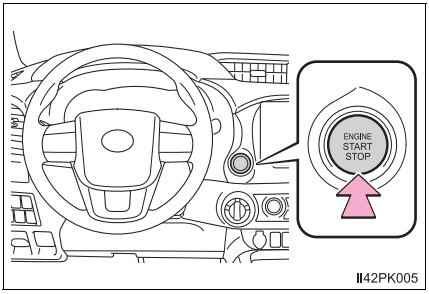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將會出現一則訊息。如果未顯示，引擎將無法啓動。



4 確實地按一下引擎開關。

操作引擎開關時，只需短暫且確實的按下即可。不需持續按住開關。

引擎將被搖轉直到引擎發動為止或最多搖轉 30 秒鐘，一般都低於此時間。



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完全發動。

該 指示燈亮起。指示燈熄滅後，引擎將啓動。

引擎可在引擎開關於任何模式下啓動。

停熄引擎

1 停止車輛。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41)，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3 按下引擎開關。

4 釋放煞車踏板並檢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指示是否已關閉。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可以在煞車踏板釋放時按壓引擎開關來切換模式。(每按下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① OFF*

可以使用緊急警示燈。

② AC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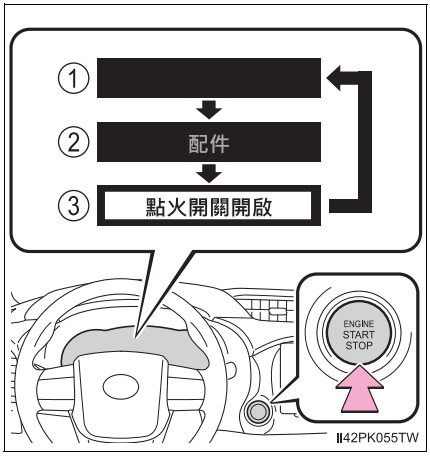
可使用如音響系統等部份電器組件。

「ACCESSORY(配件)」將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③ IG ON 模式

所有電器組件均可使用。

「IGNITION ON (點火開關開啓)」將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當排檔桿位於 P 檔位以外的檔位，而欲關閉引擎時，引擎開關將會切換到 ACC 模式，而非 OFF。

排檔桿在 P 以外檔位要將引擎停熄時

如果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而要將引擎關閉時，引擎開關將不會關閉，而是切換至 ACC 模式。執行下列程序來將開關切換至 OFF：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3 確認「將車輛熄火」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然後按下引擎開關一次。

4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將車輛熄火」已熄滅。

■智慧型鑰匙的注意事項

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放在口袋中)。

智慧型鑰匙在地板、儀表板上、車門置物袋內、置杯架或手套箱內，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將無法正常運作。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位且車輛停留在 ACC 模式下超過 20 分鐘或在 IG ON 模式 (引擎未運轉) 超過 1 小時，則引擎開關將會自動切換至 OFF。然而，此功能無法完全避免電瓶沒電。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讓引擎開關長時間處於在 ACC 或 IG ON 模式下。

■引擎開關的操作

如果引擎開關不是短暫且確實的按下，引擎開關模式可能無法切換或引擎可能不會啓動。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101

■影響操作的情況

→ P. 99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功能的注意事項

→ P. 100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可能是晶片防盜系統尚未解除。(→ P. 64)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多功能顯示幕上出現「智慧型車門啓閉及引擎啓閉系統故障，請參閱車主手冊」。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298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P. 347

⚠ 警告

■當啓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啓動引擎。啓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在緊急狀況下停熄引擎

●車輛行駛中，如果有緊急狀況要停熄引擎時，請將引擎開關按住 2 秒鐘或以上，或快速按放 3 次或以上。(→ P. 313)

然而，除非緊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觸碰引擎開關。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引擎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警示訊息「長押引擎啓動開關，引擎會異常停止」且蜂鳴器也會響起。

不可在行中將引擎熄火，此雖不會失去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此會造成轉向和煞車困難，因此必須立即將車輛行駛到路邊並安全停妥。

●在行駛時關閉引擎後，若要重新啓動引擎，請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 ACC 或 IG ON 模式。

●如果「ACCESSORY(配件)」或「IGNITION ON(點火開關開啓)」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表示引擎開關未關閉。請關閉引擎開關後再離開車輛。

●排檔桿在 P 檔位以外檔位時，不可停熄引擎。如果引擎在其他檔位停熄時，則引擎開關只可切換至 ACC 模式，而無法切換至 OFF。如果讓引擎開關留置在 ACC 模式，可能會發生電瓶沒電。

■當啓動引擎時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急踩油門。

●如果引擎啓動困難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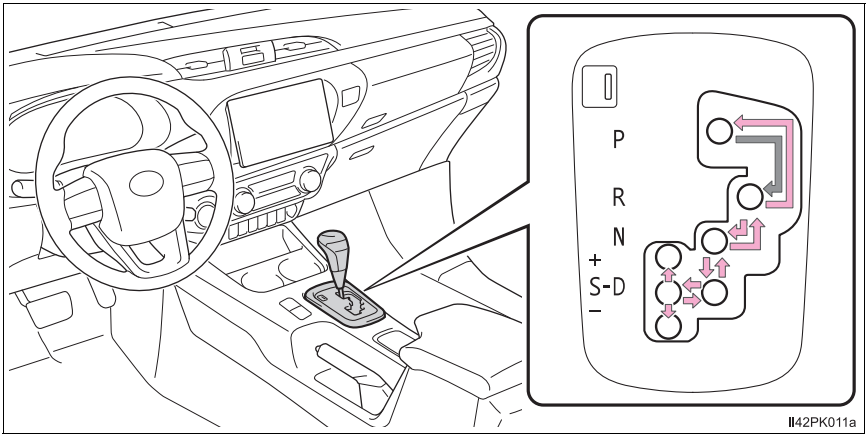
■引擎開關故障的症狀

如果引擎開關操作時，似乎與平時有所不同，例如：開關輕微地黏滯，則表示它可能有故障。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自排變速箱

選擇適合行駛條件的檔位。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 當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踩下煞車踏板並移動排檔桿。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請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

檔位的目的

檔位	功能
P	停放車輛 / 啓動引擎
R	倒檔
N	空檔 (不傳輸動力的狀態)
D	一般行駛 *1
S	S 模式行駛檔 *2 (→ P. 136)

*1: 為改善油耗及降低噪音，一般行駛時，排檔桿應設定在 D 檔位。

*2: 選用 S 模式會限制檔數上限、控制引擎煞車力，並防止不必要的升檔。

選擇行駛模式

可以選擇以下模式以符合駕駛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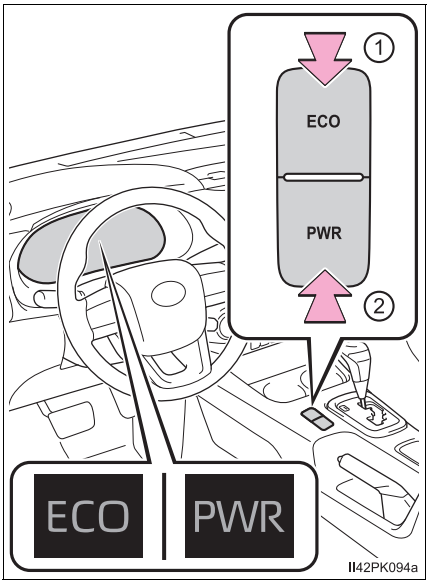
①ECO 節能駕駛模式

使用 ECO 節能駕駛模式有助於在頻繁加速的行車狀態中獲得較低的油耗。

按下「ECO」開關選擇 ECO 節能駕駛模式。

ECO 節能駕駛模式「ECO」指示燈會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以取消ECO 節能駕駛模式，然後駕駛模式將變為正常模式，以進行正常行駛。



②POWER 模式

需要高水平的反應及符合需求感覺使用，例如：在山區行駛或超車時。

按下 「PWR」開關選擇 POWER 模式。

POWER 模式「PWR」指示燈會亮起。

再次按下開關以取消 POWER 模式，然後駕駛模式將變為正常模式，以進行正常行駛。

當前輪驅動控制開關位於 L4 時，無法選擇行駛模式。

選擇 S 檔位的換檔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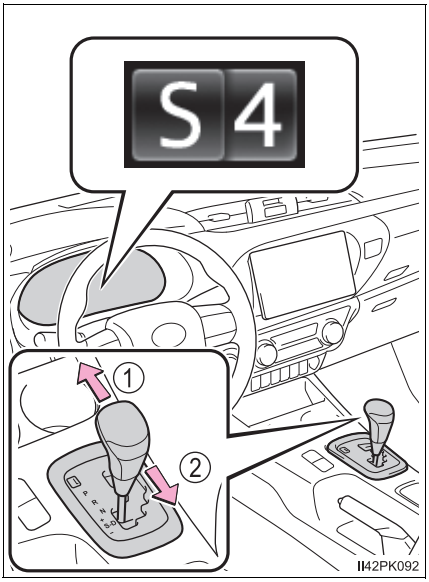
要進入 S 模式，請將排檔桿排至 S 檔位。可藉由操作排檔桿來選擇換檔範圍，讓您在所選擇的換檔範圍內行駛。換檔範圍可透過排檔桿來選擇。

① 升檔

② 降檔

所選的 1 到 6 換檔範圍，將顯示在儀表上。

在 S 模式初始的換檔範圍會根據車速自動設定在 4 或 5 。但若於排入 D 檔位時，AI 智慧排檔已經作動，則初始檔數可能會設至 3 檔。(→ P. 139)



■換檔範圍及其功能

- ●根據車速和行駛條件，自動選擇 1 到 6 之間的換檔範圍。但根據所選定的範圍，檔位可能會受到限制。
- ●您可選擇 6 段的引擎煞車力。
- ●較低的檔位會比較高的檔位提供較大的引擎煞車力，且引擎轉速也會提高。

■S 模式

換檔範圍在 4 或以下時，握住排檔桿朝「+」方向，即可將換檔範圍設定至 6。

■降檔限制警示蜂鳴器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排檔桿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在 ECO 行駛模式操作空調系統

ECO 節能駕駛模式控制空調系統的暖氣 / 冷氣作動及風速，以提高燃油效率 (→ P. 225)。要改善空調性能，請調整風速或關閉 ECO 行駛模式。

■行駛模式的解除

●在「ECO 」(節能駕駛模式) 開關打開之前，ECO 行駛模式不會被取消，即使在 ECO 行駛模式下行駛後關閉引擎。

●如果以 POWER 模式行駛後關閉引擎開關，則 POWER 模式會自動解除。

●如果在非正常模式下將轉換模式切換至 L4 時，則會取消行駛模式。

■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即使執行下列操作想獲得引擎煞車力，因為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未被取消，引擎煞車力也不會作用。

●以 S 模式行駛，降檔至 5 或 4 檔數。(→ P. 136)

●以 D 檔位行駛時切換行駛模式到 POWER 模式。(→ P. 135)

■限制突然起步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P. 119)

■排檔桿鎖定系統

排檔桿鎖定系統為防止車輛起步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系統。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踩下煞車踏板時，排檔桿才可由 P 檔位排出。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首先，確認是否有踩下煞車踏板。

如果即使踩煞車踏板後，排檔桿仍然無法移動，排檔鎖定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下列步驟可作為排檔桿無法操作的緊急處置：

解除排檔桿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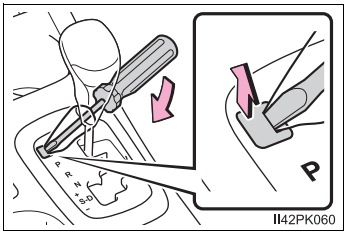
1 設定駐車煞車。

2 關閉引擎開關。

3 踩下煞車踏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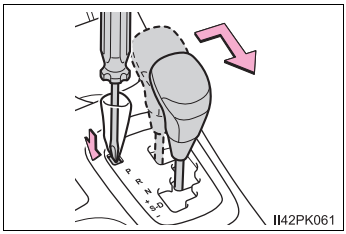
4 用平口螺絲起子或類似用具將飾蓋翹開。

為避免損傷到飾蓋，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5 按下排檔鎖定解除按鈕。

排檔桿可在按鈕被按下時移動。



■如果排檔桿排入 S 檔位 「S」指示燈未亮起或顯示「D」指示燈

這表示自排變速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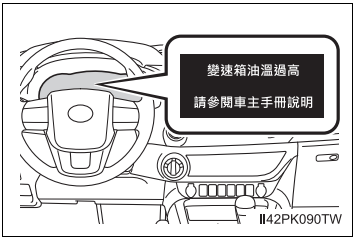
■變速箱保護功能

當車輛陷於泥漿、泥土或雪中時而造成輪胎持續轉動，或行駛中油門踏板重複地踩下和釋放時，自動變速箱溫度可能會變得過高且可能會損傷。

為避免自動變速箱損傷，系統可能會暫時鎖定檔位。
待自動變速箱溫度下降後，鎖定檔位會被取消，自動變速箱會恢復為正常操作。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如果在行駛過程中顯示自動變速箱油溫警示訊息，請務必返回 D 檔位行駛並釋放油門踏板以降低速度。將車輛停放在安全的場所，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並讓引擎於怠速狀態運轉，直到警示訊息熄滅。



當警示訊息熄滅時，車輛可以再次行駛。

如果等待一段時間後，警示訊息沒有熄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I-SHIFT

依據駕駛性能及行駛情況，AI-SHIFT 會自動選擇適合的檔數。
排檔桿排入 D 檔位時，AI-SHIFT 即會自動操作。(排檔桿排入 S 檔位時，會取消此功能。)

⚠ 警告

■行經溼滑路面時

不可突然加速或換檔。
突然改變引擎煞車力將可能造成車輛側滑或打滑，而導致意外事故。

■為避免排檔桿鎖定解除時發生意外

在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前，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踩住煞車踏板。

如果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且排檔桿被排出 P 檔位而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非煞車踏板時，車輛可能會突然起步，可能導致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① 右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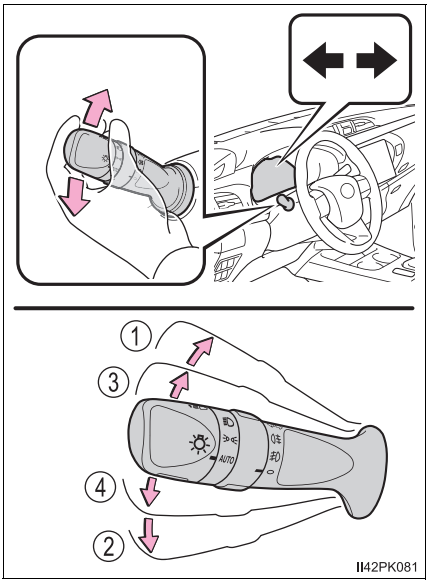
② 左轉

③ 向右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然後放開)

右側方向燈會閃 3 次。

④ 向左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然後放開)

左側方向燈會閃 3 次。



■方向燈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如果指示燈閃爍比平常快

請檢查前或後方向燈泡有無燒毀。

■如果方向燈在車道變換完成前停止閃爍

請再次操作控制桿。

■要在變換車道時停止方向燈閃爍

請操作控制桿至相反方向。

■個人化

可以改變變換車道期間方向燈閃爍次數。

(個人化功能：→ P. 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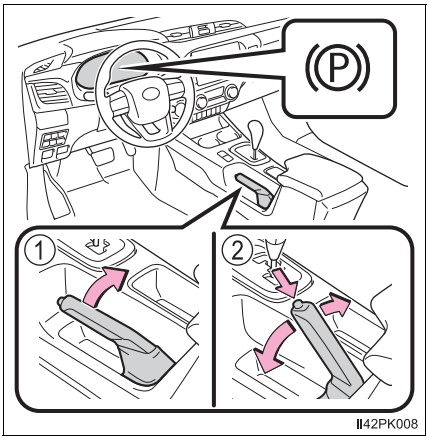
駐車煞車

① 設定駐車煞車

請在踩下煞車踏板時完全拉起駐車煞車桿。
此時，駐車煞車指示燈將亮起。

② 釋放駐車煞車

將駐車煞車桿稍微抬起，按下按鈕然後完全放下。
此時，駐車煞車指示燈將熄滅。



II42PK008

■停駐車輛

→ P. 118

■駐車煞車作動警告蜂鳴器

→ P. 322

■在冬季使用時

→ P. 215

⚠ 注意

■行車前

完全釋放駐車煞車。
若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行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或自動方式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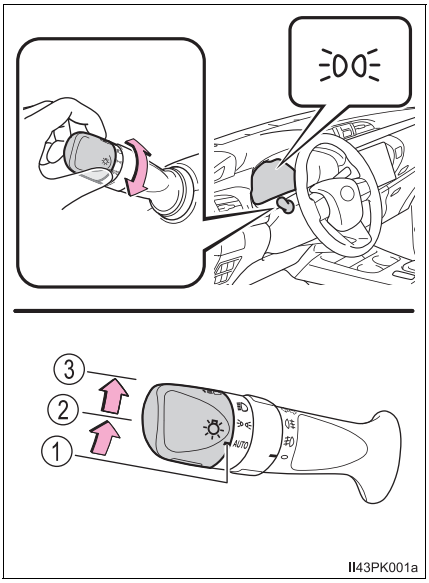
操作說明

如下轉動 ☼ 控制桿末端以開啓頭燈：

① **AUTO** 頭燈、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儀表板和日行燈 等會自動開啓即關閉 (當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

② 開啓前位置燈、尾燈、牌照燈及儀表燈。

③ 開啓頭燈及上述所有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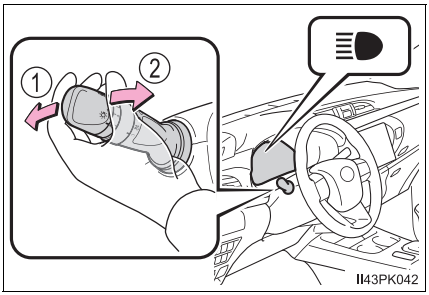


開啓遠光燈

① 頭燈亮起時，將控制桿往離您的方向推即可開啓遠光燈。

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回中央點即可關閉遠光燈。

② 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亦可使遠光燈閃亮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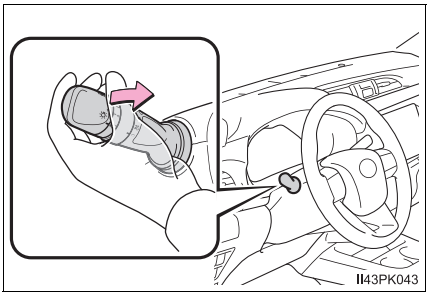
此時，不論頭燈是否開啓，遠光燈都會閃一下。

頭燈延遲關閉系統

此系統能讓頭燈在引擎開關關閉後維持亮起 30 秒。

引擎開關關閉後當燈開關位在AUTO時，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

再次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然後放開就能關閉照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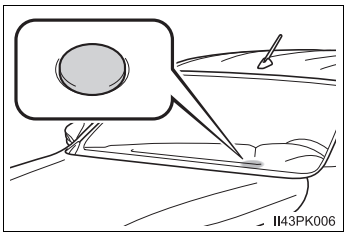
■日間行駛燈系統

在白天行駛時，為了使你的愛車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察覺，每當引擎啓動釋放駐車煞車後且頭燈開關在AUTO位置，日行燈即會自動亮起。(亮度較前位置燈亮。) 日間行駛燈系統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頭燈控制感知器

如果有異物附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擋風玻璃上附著的物件遮蓋，則感知器可能會無法正常作用。

此類干擾會使感知器偵測到周圍反光，進而可能會造成自動頭燈系統故障。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所有照明會在引擎開關關閉且駕駛座車門開啓時關閉。

要再次開啓燈光，請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或將燈光控制開關切換至 AUTO 一次，然後再切換回 ≡DC 或 ≡D。

■燈光提醒蜂鳴器 (若有此配備)

燈光開啓時，如果將引擎開關關閉並開啓駕駛座車門，蜂鳴器即會響起。

■電瓶 - 省電功能

為了避免車輛的電瓶電力耗盡，當引擎開關關閉時，若頭燈或尾燈亮起，電瓶省電功能就會運作並自動於 20 分鐘後將其關閉。

執行以下任一動作時，電瓶省電功能就會取消一次，然後重新啓用。在電瓶省電功能重新啓用後，所有照明就會在大約 20 分鐘後自動關閉。

●操作頭燈控制開關

●當車門關閉然後開啓。

■自動頭燈水平調整系統

系統會依據乘客人數及車輛的裝載情況自動調整頭燈水平高度，以免妨礙其他駕駛人及行人。

■個人化

設定 (燈光感知器的靈敏度) 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 → P. 368)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燈光長時間亮著。

霧燈開關

霧燈可以改善惡劣行駛狀況 (例如:下雨或霧中) 的能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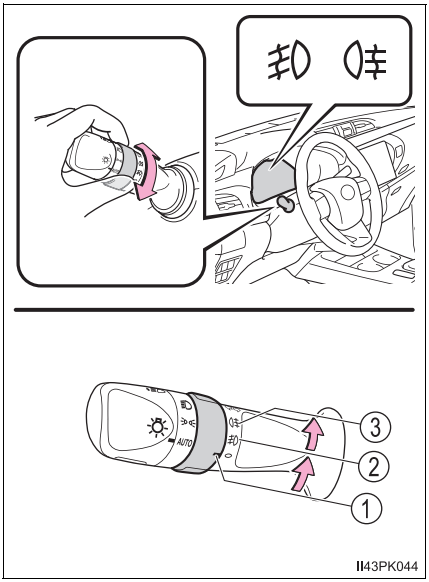
① 關閉前及後霧燈

② 開啓前霧燈

③ 開啓前及後霧燈

放開開關轉環時，轉環即會回到位置。

再次操作開關轉環，僅會關閉後霧燈。



■霧燈只可在下列情況使用

前霧燈：頭燈或前位置燈開啓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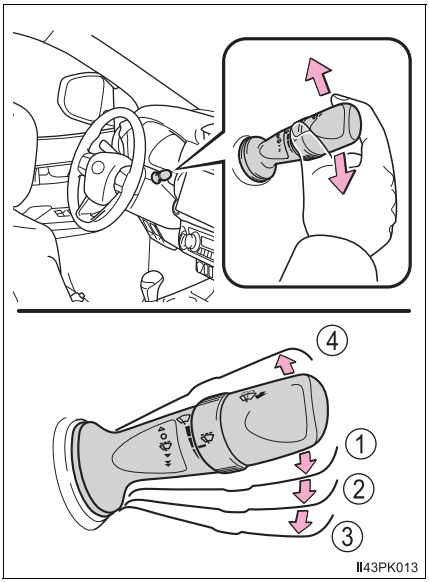
後霧燈：前霧燈開啓時。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雨刷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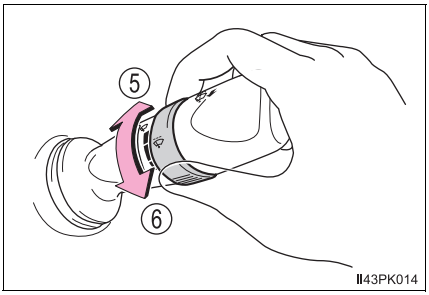
如下所示操作 控制桿以操作雨刷或噴水器。

① 間歇作動
② 低速作動
③ 高速作動
④ 單掃作動



選擇間歇雨刷時，可調整間歇作動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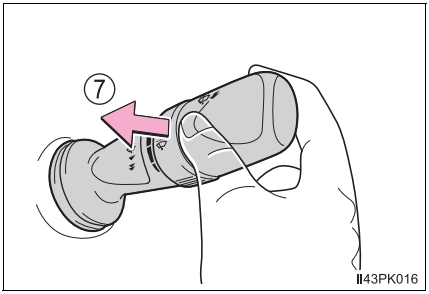
⑤ 增加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⑥ 減少間歇雨刷作動頻率



⑦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動控制桿以作動雨刷及噴水器。

在噴水器作動後，雨刷將會自動作動數次。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液筒內仍有清潔液，請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 警告

■噴水器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擋風玻璃冷時，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直到擋風玻璃變溫暖。噴水器清洗液可能會凍結在擋風玻璃上，而造成能見度下降。此行為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噴水器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不可持續操作開關，否則噴水器泵浦會過熱損壞。

■噴嘴阻塞時

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不可試圖用針或其他物體來清噴嘴。如此將造成噴嘴損壞。

開啓油箱蓋

請按照下列步驟開啓油箱蓋：

加油之前

●將引擎開關轉關閉並確定所有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確認燃油的種類。

■燃油種類

→ P. 367

⚠ 警告

■車輛加油時

加油時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在您離開車子要開啓加油蓋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任何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當中蒸發出來的油氣。

●握緊油箱蓋的把手，然後慢慢地將其轉開取下。
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任何聲音時，才可以將油箱蓋完全旋出。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啓的油箱。

●不可吸入油氣。
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加油時不可吸煙。
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並釀成火災。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
這會造成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加油時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燃油從油箱溢出：

●確實地將加油槍插入油箱的加油口內。

●加油槍自動跳停後，即停止加油。

●不可讓油箱溢滿。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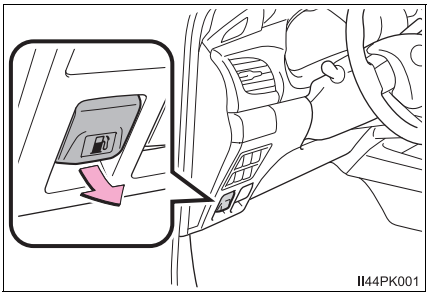
■加油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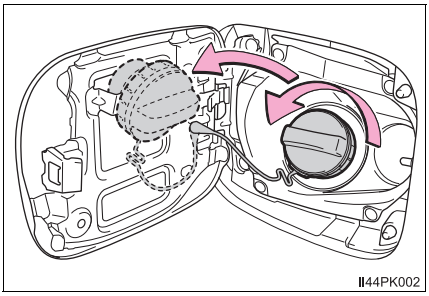
●使用所指定的燃油。如果使用指定燃油之外的燃油，則在再生濾清期間會從排氣管持續地排出白煙。(→ P. 210)

開啓油箱蓋

1 拉起加油蓋開啓開關以開啓加油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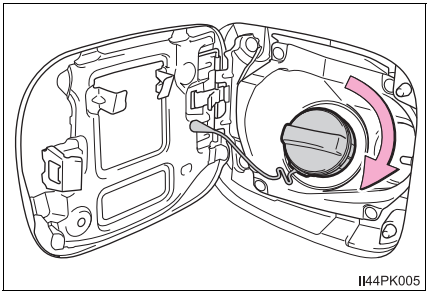


2 慢慢轉開油箱蓋來將它拆下並將其掛在加油蓋的背面。



關閉油箱蓋

加油後，請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在手放開油箱蓋後，油箱蓋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 警告

■更換油箱蓋時

務必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 Toyota 正廠油箱蓋。否則，可能會引起火災或其他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包含下列行車輔助系統，並致力於提供安全和舒適的駕駛體驗：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57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P. 167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 P. 177

⚠ 警告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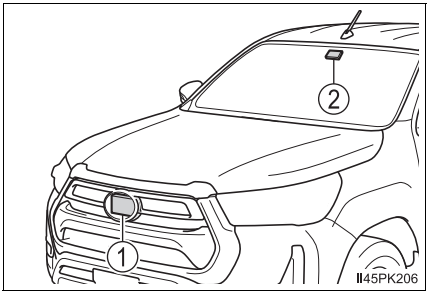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的設計是假定駕駛者會安全行駛的前提下作動以及設計在撞擊時幫助降低對乘員和車輛的衝擊或在正常行駛狀況下輔助駕駛者。

因為對本系統可提供的正確性程度和控制性能有一定的限制，所以不可以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者隨時都負有注意車輛周圍和行車安全的責任。

感知器

兩種類型的感知器位於前方護罩與擋風玻璃後方，會偵測操作行車輔助系統所需的資訊。

① 雷達感知器
② 前攝影機



⚠ 警告

■為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雷達感知器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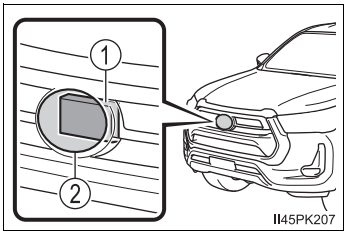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水箱護罩廠徽清潔。

① 雷達感知器

② 水箱護罩廠徽

如果雷達感知器前方或水箱護罩廠徽前後面髒汙或被水滴、積雪等蓋住，請清潔乾淨。

利用軟布清潔雷達感知器及水箱護罩廠徽，以免在它們上面留下汙點或對它們造成損壞。



●不可安裝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於雷達感知器、水箱護罩廠徽或週遭區域。

●不要使雷達感知器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前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遭到強烈撞擊，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雷達感知器或水箱護罩廠徽不可修改或上漆。

●在以下情況下，必須重新校正雷達感知器，有關詳細訊息，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拆裝 / 更換雷達感知器或水箱護罩時。
・更換前保險桿時。

⚠ 警告

■為避免前方攝影機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前方攝影機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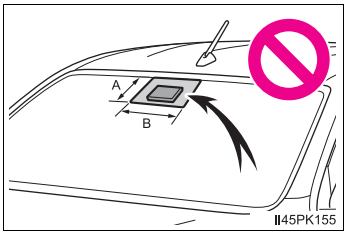
●隨時保持擋風玻璃清潔。

・若擋風玻璃髒污，或有一層油膜、水滴、雪，請清潔擋風玻璃。
・若玻璃鍍膜劑已塗抹於擋風玻璃上，仍需使用雨刷移除水滴。例如：前攝影機的前方擋風玻璃。
・若安裝前攝影機的擋風玻璃內側髒汙，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不可在前方攝影機的前方擋風玻璃外側 (途中的陰影區域) 黏貼物體，例如貼紙、透明貼紙等。

A：從擋風玻璃頂端至前攝影機底部下方約 1 cm。

B：約 20 cm (距前攝影機中心左右約 10 cm 處)



●如果前攝影機的前方擋風玻璃部分起霧，或凝結水氣或冰霜，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起霧、凝結水氣或冰霜。(→ P. 222)

●若無法使用擋風玻璃雨刷，從前攝影機的前方擋風玻璃區域正確清除水滴，請更換雨刷片。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擋風玻璃。

●請更換破裂或損壞的擋風玻璃。
更換前擋風玻璃後，必須重新校正前攝影機。有關詳細訊息，請連繫 Toyota 保養廠。

●不可讓液體接觸前攝影機。

⚠ 警告

- 請勿讓強烈光源射入前攝影機。
- 不可使前攝影機髒汙或受損。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前攝影機的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如果鏡頭髒污或損壞，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使前攝影機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拆除或變更前攝影機安裝位置或方向。
- 不可分解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車頂篷或前攝影機周圍的任何車輛組件(車內後視鏡等)。
- 請勿將任何可能會擋住前攝影機的配件安裝於引擎蓋、前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請洽 Toyota 保養廠詢問詳細資訊。
- 若衝浪板或其他長形物體將安裝於車頂上，請確定不會擋住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頭燈或其他車燈。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有顯示警示訊息

系統也許暫時無法作用或是也許系統發生故障。

●在以下情況下，請執行下表中指定的操作。當偵測到正常的作動條件和狀況，訊息便會消失並且系統會變得可以作動。

如果訊息仍不會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狀況	操作
前攝影機的前方擋風玻璃區域存在髒污，水份 (起霧，覆蓋 結露，結冰等) 或其他異物。	使用擋風玻璃雨刷或是空調系統的前擋風玻璃除霧功能，清除灰塵和其他附著物。(→ P. 222)
當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超出操作範圍時，例 如：車輛處於陽光下或處於非常寒冷的環境中時	如果前攝影機溫度很高，例如：在車輛停在太陽下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 如果在車輛停放時使用遮陽罩，根據其類型，從遮陽罩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導致攝影機感知器的溫度過高。
	如果前攝影機溫度很低，例如：在車輛停在很冷的環境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提昇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
前攝影機的前面區域受到阻擋，例如：當前攝影機的前面引擎蓋打開或擋風玻璃上貼有標籤時。	關閉引擎蓋，移除貼紙等物品，清除阻擋物品。
當顯示碰撞預防安全無法使用時。	檢查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護罩是否有附著物，如果有請移除。

●在上述情況，若情況改變 (或行駛一段時間) 並偵測到正常的作動條件和狀況，訊息便會消失並且系統會變得可以作動。

如果訊息仍不會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當雷達感知器周圍的溫度超出操作範圍時，例如：車輛處於陽光下或處於非常寒冷的環境中時。

・當前攝影機無法檢測到車輛前方的物體時，例如：在黑暗中、雪地或霧中行駛時，或者有強光射入前攝影機中時。

・依照車輛附近情況，雷達可能判斷周遭環境無法清楚辨識，因而顯示碰撞預防安全無法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使用一個雷達感知器與攝影機感知器來偵測您車輛前方的物體 (→ P. 157)。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督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潛在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碰撞。若系統判斷極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碰撞，或減輕碰撞所產生的衝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被啓動 / 停用，且警示時機也可變更。(→ P. 160)

可偵測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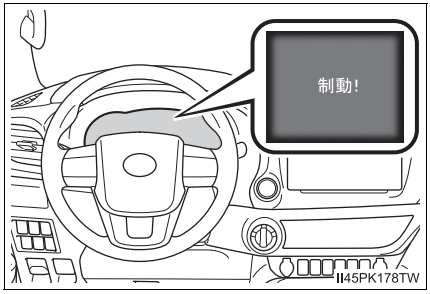
系統可偵測到以下項目 :

- 車輛
- 自行車騎士
- 行人

系統功能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

當系統判斷前方碰撞的可能性高，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示訊息，以提醒駕駛採取閃避的動作。



■PCS 煞車力道輔助

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時，系統會根據煞車踏板踩踏的力道，施以更大的煞車力。

■PCS 煞車

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撞擊時，便會自動煞車，以協助避開撞擊，或減少撞擊的程度。

⚠ 警告

■PCS 的限制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以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取代一般煞車。任何情況下，此系統無法避免碰撞或減少 PCS 碰撞損壞或傷害。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否則，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雖然此系統被設計來協助避免並減輕撞擊的衝擊，但是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而改變，因此系統可能無法達成相同的性能水準。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並務必小心駕駛。

・即使沒有撞擊的危險，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P. 162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的狀況：→ P. 164

●不可試圖自行測試 PCS 系統的作動。依據用於測試的物體 (假人、模仿可偵測物體的紙板等物體)，系統可能不會正常作動，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PCS 煞車

●當 PCS 煞車功能作用時，會施以大量的煞車力。

●若車輛因為 PCS 煞車功能作用而停止，會在車輛停止大約 2 秒鐘後取消 PCS 煞車功能作用，視需要踩住煞車踏板。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PCS 煞車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斷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PCS 煞車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在某些情況下，當 PCS 煞車功能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且系統判斷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功能作動可能會取消。

●若煞車踏板已經被踩下，系統可能會判斷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延遲 PCS 煞車功能作動的時機。

⚠ 警告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時機

由於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因此請在下列情況停用此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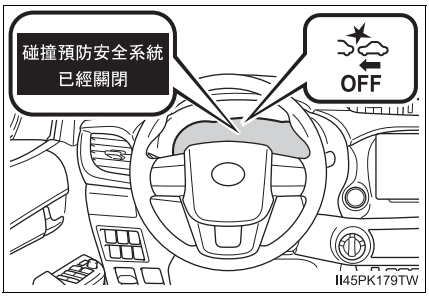
- ●當拖吊車輛時
- ●當您的車輛拖曳其他車輛時
- ●當使用卡車、船隻、火車或相似的運輸工具運送車輛時
- ●在引擎運轉且輪胎可以自由轉動的情況下以千斤頂舉升車輛時
- ●當使用滾筒試驗器，例如：底盤動力計或速率表測試器檢查車輛時，或當使用就車式輪胎平衡機時
- ●當前保險桿或前方護罩因意外或其他原因遭受強烈衝擊時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當以動態或越野的方式行車時
- ●當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時
- ●當輪胎嚴重磨耗時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當輪胎使用雪鏈時
- ●使用縮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包時
- ●假如車輛臨時裝有會阻礙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的裝備(雪鏟)時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定

■啓動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可以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 77) 啓用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每次引擎開關切換到 IG ON 模式時，本系統會自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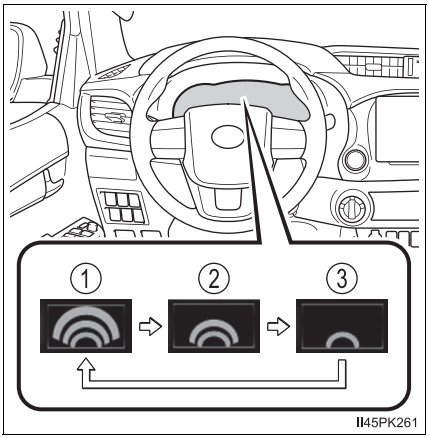


如果停用此系統，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變更 PCS 預警時機

預警式警示時機可以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P. 77) 上變更。

引擎開關關閉時，設定的警示時間會被保留。然而，若是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被關閉後再次啓用，作動的警示時機會回歸到初始設定(中間)。



① 早

② 中

此為預設設定。

③ 晚

■操作條件

預警式防護系統啓動，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所偵測的物體。

各功能於下列速度作動：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1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10-80 Km/h 之間	約 10-80 Km/h 之間

在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功能作用期間，如果方向盤劇烈或突然操作，預警式防護系統警示功能可能會被取消。

●PCS 煞車力道輔助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車輛	約 30-180 Km/h 之間	約 3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30-80 Km/h 之間	約 30-80 Km/h 之間

●PCS 煞車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1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10-80 Km/h 之間	約 10-80 Km/h 之間

在下列情況時，系統可能不會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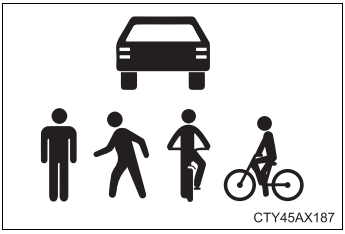
●如果電瓶被拆裝過且之後車輛被行駛一段特定的時間

●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物體偵測功能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是依據物體的大小、輪廓和動作來偵測。然而，依據環境亮度、動作、姿勢和與偵測物體的角度，可能會妨礙系統正常作動。(→ P. 164)

圖示顯示可偵測物體的圖像。


CTY45AX187

■取消 PCS 煞車

當 PCS 煞車功能作動時，若發生下列任一情況，將會取消此功能：

●用力踩下油門踏板。

●急轉方向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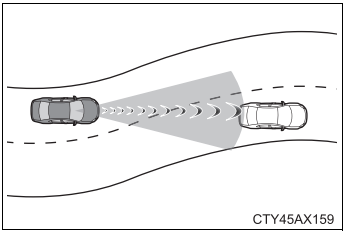
■即使沒有撞擊的危險，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在如下列所述的某些情況中，系統可能會判斷有可能會正面碰撞並作動。

・當通過可偵測物體等時

・在超越可偵測物體時改變車道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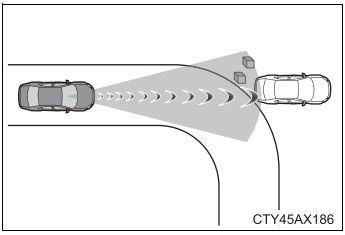
・當接近相鄰車道或路邊的可偵測物體時，例如：變換車道或在彎路上行駛時


CTY45AX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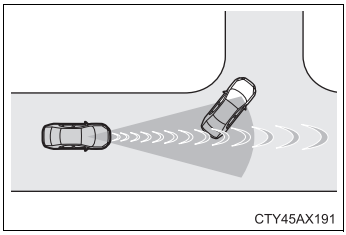
・當快速靠近可偵測物體等時

・當接近路邊的可偵測物體時，例如：護欄、電線桿、路樹或牆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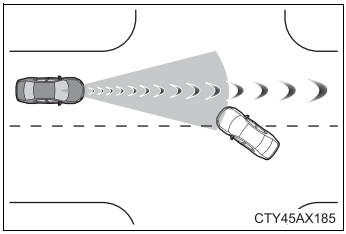
・當有可偵測物體或其他物體在彎道入口處的路邊時


CTY45AX1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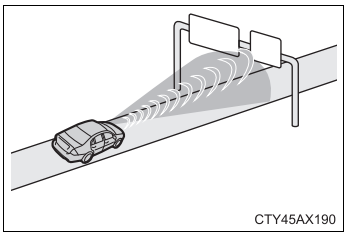
・當車輛前方有圖案或油漆可能被誤認為是可偵測物體時
・車輛前車被濺起的水、雪、髒汙噴到時
・當超越可偵測物體要變換車道或左 / 右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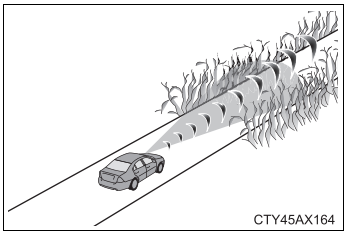
・經過一輛在對向車道停車準備左 / 右轉之可偵測物體



・當可偵測物體靠得非常近時，然後在進入您的路徑之前停下來
・如果車頭升起或下降，例如：路面不平或崎嶇時
・當在被建築物包圍的路徑上行駛時，例如：在隧道中或鐵橋上
・當車輛前有金屬物體 (人孔蓋、鋼板等)、台階或突出物
・當通過一個物體下時 (道路標誌、廣告牌等)



・當靠近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會開啓與關閉的閘門
・當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當行經可能接觸車輛的物體或在這類物體下方行駛時，例如：濃密的牧草、樹枝或旗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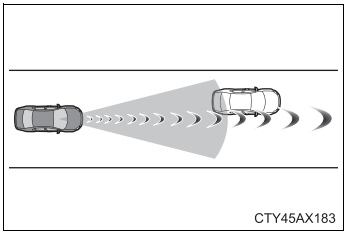


・當行經蒸汽或煙霧時
・當行經會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時，例如 : 大卡車或護欄
・行經接近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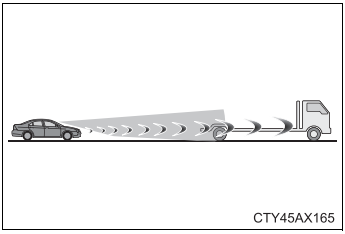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雷達感知器和前攝影機可能不會偵測到物體，導致系統無法正確作動：

・當可偵測物體靠近您的車輛時
・當您的車輛或可偵測物體晃動時
・若偵測物體突然動作 (例如：突然轉彎、加速或減速)
・當您的車輛快速接近可偵測物體時
・當偵測物體不在您的車輛的正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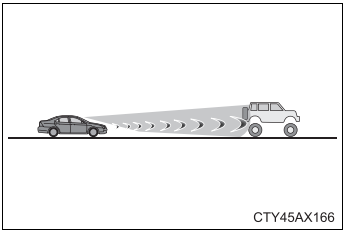


・當可偵測物體接近牆壁，圍欄，護欄，人孔蓋，車輛，道路上的鋼板等時
・當可偵測物體位於建築物下時
・當可偵測物體的一部分被物體阻擋時，例如：大件行李，雨傘或護欄
・多個可偵測物體同時靠近時
・若陽光或其他光源直接照射在偵測物體時
・當可偵測物體是白色並且看起來非常亮時
・當可偵測物體看起來與周圍環境顏色或亮度幾乎相同時
・如果可偵測物體切入或突然出現在車輛前方
・車輛前車被濺起的水、雪、髒汙噴到時
・當前方的強光 (例如:陽光或對向來車頭燈) 直接照射前攝影機時
・當接近前方車輛側邊或前方時
・若前車為機車
・如果前方車輛較窄，例如：個人移動車輛
・若前車的車尾較小，例如 : 無負載之卡車

・若前車的車尾較低，例如 : 低底盤尾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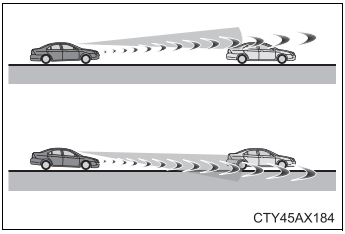


・若前車與地面間的距離較高



・若前車裝載超出其後保險桿的貨物
・若前車的形狀不規則，例如 : 牽引機或邊車
・若車輛方為兒童型自行車、自行車載運重物、自行車乘超一人或特殊外型自行車 (附有兒童座椅自行車、雙人自行車等)
・如果前方行人身高或自行車騎士的騎乘高度低於 1 m 或高於 2 m
・如果行人或自行車騎士穿著過大的衣物 (雨衣、長裙等)，導致其身影模糊
・如果行人彎腰或蹲下或自行車騎士向前彎曲
・如果行人或自行車騎士移動得很快速
・如果行人正在推著嬰兒車、輪椅、自行車或其他車輛
・當在惡劣天候行車時 (例如 : 大雨、濃霧、下雪)
・當行經蒸汽或煙霧時
・當周圍地區比較昏暗時，例如：在黎明或黃昏時，或者在夜晚或隧道中時，使可偵測物體看起來與其周圍的顏色幾乎相同
・行駛在周遭亮度快速變化的地點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引擎啓動後車輛經未被行駛一段特定的時間
・當進行左轉 / 右轉以及在左轉 / 右轉後數秒
・當行駛在彎道上並在行駛在彎道上後數秒
・若車輛打滑

・車頭升高或降低



・如果車輪定位偏差
・如果雨刷片擋住前攝影機
・車輛正以極高速行駛
・當行駛在上坡上
・如果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未對正

●在下列某些情況，可能不會獲得足夠的煞車力，導致系統未正確作動：

・如果煞車功能無法完全作動，例如：煞車零件的溫度極低、極高或潮濕
・如果未正確保養車輛 (煞車或輪胎過度磨耗、不正確的胎壓等)
・車輛在碎石路或濕滑路面上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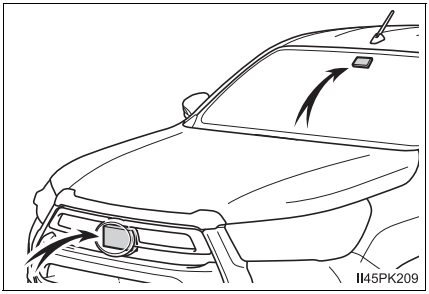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功能總覽

行駛在有清晰白色(黃色)車道線的高速公路和快速道路時，此功能會在車輛可能偏離其車道或航道 * 時警告駕駛人，並藉由施加煞車力將車輛維持在其車道或航道 * 內以提供協助。。

LDA 系統利用前擋風玻璃上方的前攝影機辨別白色(黃色)車道線或航道 *。此外，它使用前攝影機和雷達偵測前方車輛。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 警告

■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前

●不可完全依賴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並非車輛自動駕駛系統或減少對車前區域注意的系統。駕駛人必須隨時負起安全駕駛的責任，並隨時小心注意周圍狀況和操作方向盤將車輛控制在正確的路徑上。而且，疲勞時務必適當的休息，例如：長時間駕駛。

●未能執行適當地駕駛操作或集中注意力小心駕駛， 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不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時，請使用 LDA 開關來關閉系統。

⚠ 警告

■不適合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使用 LDA 開關將系統關閉。否則，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下雪、結冰而打滑的路面。
- 車輛行駛於積雪路面。
- 白線 (黃線) 因雨、雪、霧、灰塵等而難以看見。
- 使用備胎、雪鏈等配備。
- 輪胎已嚴重磨損、或胎壓過低時。
- 緊急拖吊期間

■防止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故障和誤操作

- 不可改裝頭燈或黏貼貼紙至燈殼表面。
- 不可改裝懸吊，假如必須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安裝或放置任何物品在引擎蓋或水箱護罩上。而且，也不可以安裝防撞桿或旗桿等。
- 如果您的擋風玻璃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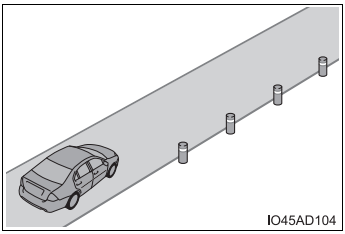
⚠ 警告

■功能可能不正常作動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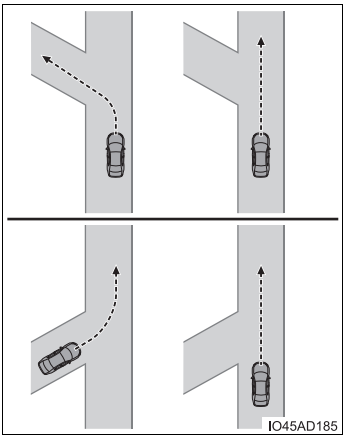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車輛可能偏離車道。透過注意周圍環境並操作方向盤來安全駕駛，以便在不依賴系統的情況下修正車輛路徑。

●車輛正在急轉彎道路上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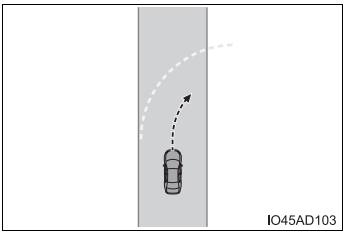
●路旁可能會被誤認為白(黃)線的物體或花紋(護欄、反光桿等)。



●車輛行駛在道路分歧、會合之處。



●由於道路修復，出現瀝青、白(黃)線等的修復標記。



●路上有與白線(黃線)平行或遮住白線(黃線)的陰影。

●車輛在無白線(黃線)的地區中行駛，例如:在收費閘門或檢查哨前方，或交叉路口。

⚠ 警告

- 白線 (黃線) 裂開、有「反光標記」或石頭。
- 白線 (黃線) 因沙子等而看不見或難以看見。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水坑而潮濕的路面。
- 交通標線為黃色 (可能比白線更難以辨識)。
- 白線 (黃線) 橫越路邊石。
- 車輛行駛在明亮的路面如水泥路面。
- 如果道路邊緣不清晰或筆直。
- 車輛行駛於因反射光而明亮的路面。
- 車輛行駛在亮度快速變化的區域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來車頭燈的燈光、陽光等射入攝影機。
- 車輛行駛在斜坡上。
- 車輛行駛在向左或向右斜的道路上或彎曲盤旋的道路上。
- 車輛行駛在非鋪裝路面時或崎嶇路面上。
- 車道過窄或過寬。
- 車輛因攜帶較重的行李或胎壓不正確而極度傾斜。
- 極為靠近前車。
- 車輛在行駛時因路況而上下劇烈移動 (不佳的道路或道路接縫)。
- 在隧道內或夜間行駛時，頭燈關閉或頭燈由於外殼髒污或未對準而變暗時。
- 車輛受側風吹拂。
- 車輛剛變換車道或穿越交叉路口。
- 使用不同結構、製造商、廠牌或胎紋的輪胎。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安裝雪地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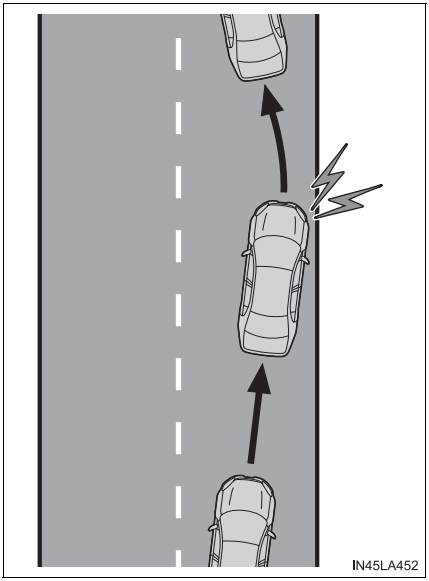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涵蓋的功能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航道 * 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訊息，且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

當警告蜂鳴器響起時，請檢查車輛周圍路況，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的正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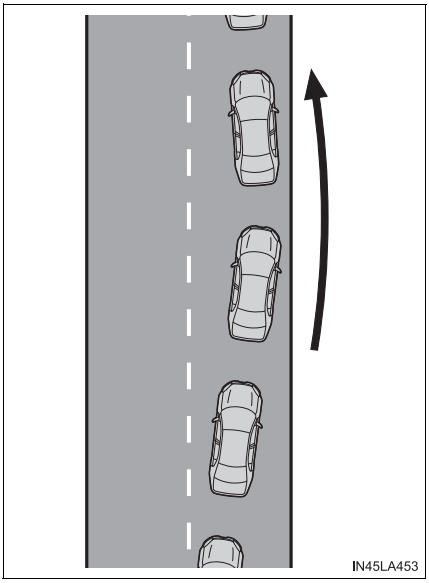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車道偏離抑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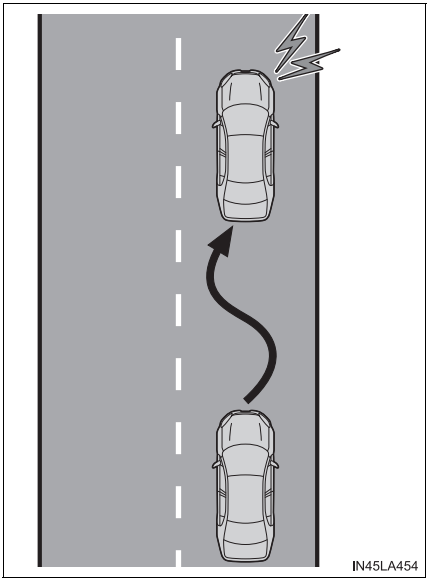
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航道 * 時，系統透過在短時間內施加煞車力將車輛維持在車道內以提供協助。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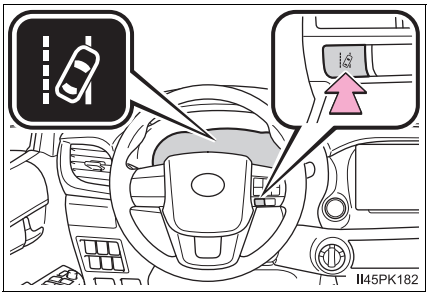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當車輛在車道中搖晃，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以提醒駕駛人。



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按下 LDA 開關以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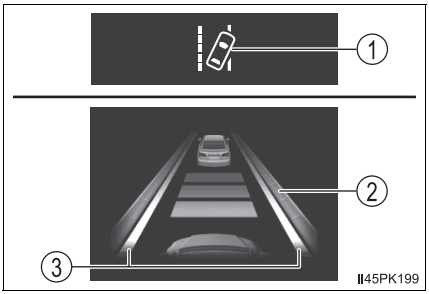


LDA 指示燈亮起且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次 LDA 開關即關閉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開啓或關閉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時，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會依照下次引擎啓動的相同狀況持續作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顯示



① LDA 指示燈

指示燈的亮起狀況通知駕駛人系統的操作狀態

以白色照明：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作動中。

以綠色照明：
車道偏離抑制功能作動中

閃黃燈：車道偏離警示功能正在作動中。

以黃色照明：暫時故障或中止

② 車道偏離抑制功能的操作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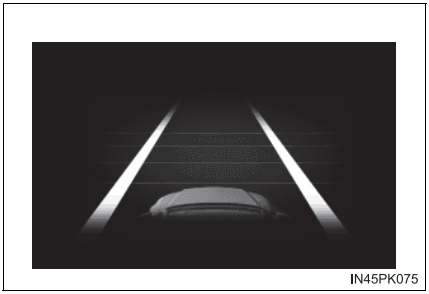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到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表示車道偏離抑制功能正作動中

③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到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 顯示的顯示線為白色



表示系統正在辨識白線 (黃線) 或航道 *。當車輛偏離車道時，該側顯示的白線即會閃爍黃色。

▶ 顯示的顯示線為白色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白線 (黃線)、航道 * 或暫時取消。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開啓 LDA。
- 車速大約在 50 km/h 以上。
- 系統辨識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航道 *。(當只能辨識單側的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航道 * 時，系統只能作動辨識到的那一側。)
-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
- 車輛沒有在急轉彎道路上行駛。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176)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防偏輔助功能

除了車道偏離警示功能的作用條件，也要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此功能才有作用。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Yaw assist (防偏輔助功能)」設定為 「ON(有效)」時 (→ P. 76)。
・車輛未以定量或以上進行加速度或減速。
・變換車道時沒有以適合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ABS、VSC、TRC/A-TRC 及 PCS 未作動。
・TRC/A-TRC 或 VSC 未關閉。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Sway Warning (車輛偏離晃動偵測)」設定為 「ON(有效)」時 (→ P. 76)。
・車速大約在 50 km/h 以上。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以上。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176)

■功能暫時取消

當不再符合作動條件時，功能可能會暫時取消。然而，當作動條件再次符合時，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作動。(→ P. 174)

■防偏輔助功能

●視車速、車道偏離情況、路況，駕駛人可能無法感覺功能在作動中或功能可能未作動。

●防偏輔助功能被駕駛員的方向盤操作所覆蓋。

●不可試圖自行測試車道偏離抑制功能的作動。

●當踩下煞車踏板且車道偏離抑制功能正作動時，可從引擎室聽到作動聲，此作動聲並不表示 LDA 系統發生故障。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警告蜂鳴器可能會因為外界噪音、音樂播放等原因而不容易聽見。

●如果航道 * 邊緣不清晰或筆直，則車道偏離警示功能可能無法運作。

●不可試圖自行測試車道偏離警示功能的作動。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車輛偏離晃動偵測功能

當系統在車輛偏離晃動偵測功能作動時確定車輛正在搖晃時，蜂鳴器會發出聲音且圖中所示的符號同時顯示，同時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信息，要求駕駛員休息。



根據車輛和道路狀況，可能無法警示。

■警示訊息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警示訊息，且 LDA 指示燈顯示為黃色，請遵照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若顯示不同的警示訊息，請遵照畫面上顯示的指示。

●「LDA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 (車道偏離警示故障，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Lane Departure Alert Unavailable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現在無法使用)」

・LDA 系統因攝影機感知器以外的感知器故障而暫時取消。請關閉 LDA 系統，稍作等候，然後開啓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由於車輛在短時間內反覆偏離車道或航道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並再次將引擎開關開啓至 IG ON 模式。

●「LDA Unavailable at Current Speed (LDA 現在的車速無法使用)」

當車速超過 LDA 操作範圍時，此功能無法使用，請降低車速。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例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個人化

功能設定可以變更。(個人化設定功能：→ P. 369)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功能總覽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中，即使未踩油門踏板，車輛會自動加速或減速，以符合前車車速變化。在定速控制模式下，車輛會以固定車速行駛。

在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P. 180)

●定速控制模式 (→P. 185)

系統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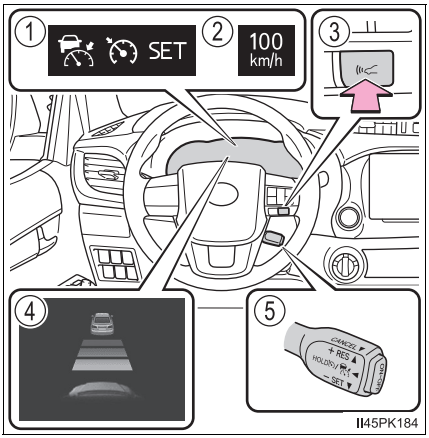
① 指示燈

② 設定車速

③ 兩車間距設定按鈕

④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⑤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 警告

■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之前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不可只依賴系統，並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來安全駕駛。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提供可減輕駕駛人負擔的行車輔助。然而，所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並務必小心駕駛。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 P. 187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P. 188

●根據速限、交通流量、道路狀況、天氣狀況等適當設定車速。駕駛人負責檢查設定車速。

●即使系統正常作動，系統所偵測的前車狀況仍可能與駕駛人觀察的狀況不同。因此，駕駛人依然要有警覺心、評估各種情況的危險，並安全駕駛。僅依賴此系統或假設系統可確保行車時的安全，可能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不使用時請按下「ON-OFF」按鈕，將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設定為關閉。

■行車輔助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因為系統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否則，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協助駕駛人測量跟隨距離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僅協助駕駛人判斷自身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此並非可讓您無心或漫不經心駕駛的機制，也非可在能見度低的情況下協助駕駛人的系統。
駕駛人仍需密切注意車輛周圍狀況。

●協助駕駛人判斷正確的跟隨距離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會判斷駕駛人的車輛與指定之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是否在設定的範圍內。此系統無法進行任何其他類型的判斷。因此，駕駛人絕對需要保持警覺，並在任何情況下判斷是否可能有危險。

⚠ 警告

●協助駕駛人操控車輛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防止或避免與前車發生碰撞的能力有其限制。因此，若存在任何危險可能，駕駛人必須立即直接操控車輛，並適當地因應，以確保所有相關人等的安全。

■不適合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的情況

不要在下列任一情況下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否則，可能會造成不適當的車速控制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有行人、單車騎士的路段

●交通擁塞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彎蜒道路

●濕滑路段 (例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在陡降坡或陡升坡及陡降坡交替的路段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入口匝道

●當天候條件惡劣時，可能會阻礙感知器正常的偵測 (濃霧、大雪、沙塵暴、大雨等)

●當前攝影機或雷達的正面有雨水、雪時

●在需要頻繁加速與減速的交通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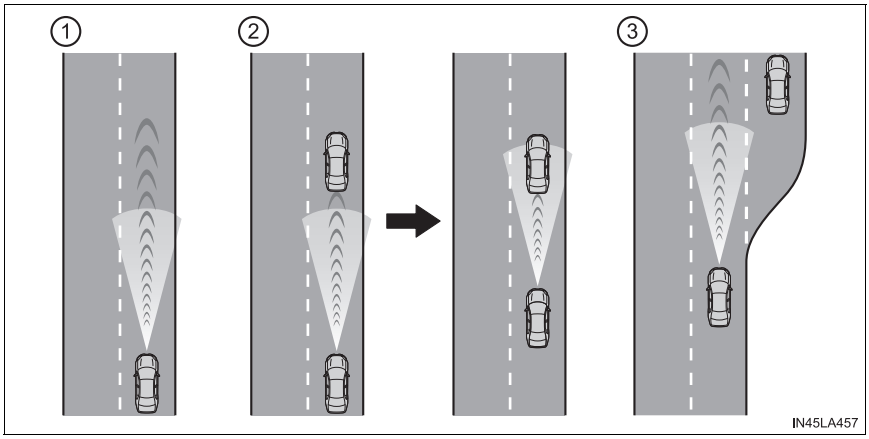
●緊急拖吊期間

●接近警告蜂鳴器經常響起時

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行駛

此模式下，使用雷達偵測前方大約 100 公尺內的車輛，並判斷本車與前方車輛之間的距離，以保持和前方車輛適當的距離，亦可藉由兩車間距開關來設定想要的兩車間距。

請注意，當行駛於下坡路段時，兩車間距也許會縮短。



① 定速巡航的範例
當前方無車輛時

車輛依照駕駛人所設定的車速行駛。

② 減速巡航與跟隨巡航的範例
前方車輛行駛的車速低於設定車速時

當偵測到前方有車輛時，系統會自動將您的車輛減速。當車速需要大幅降低時，系統會作動煞車 (此時煞車燈會亮起)。為了維持駕駛人所設定的兩車間距，系統會依據前方車輛的速度變化調整。當系統無法充分減速時會發出接近警示提醒您，以避免您的車輛太過於接近前方車輛。

當您以 80 km/h 以上的速度行駛，作動方向燈且您的車輛移動到左側車道時，車輛將快速加速以幫助超車。

③ 加速的範例
當前方無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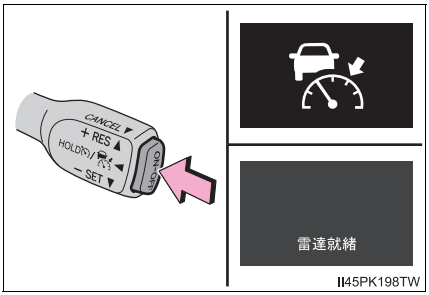
系統會加速直到到達設定的車速。系統隨後會恢復到定速巡航。

設定車速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1 按下「ON-OFF」按鈕來啓動定速控巡航系統。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指示燈會亮起，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一則訊息。再按一次按鈕即可解除定速巡航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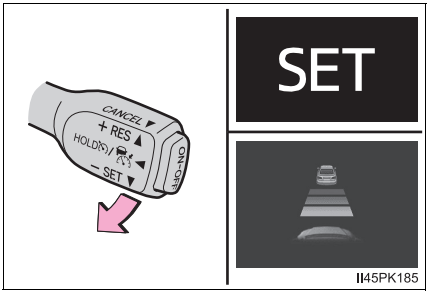
如果按住「ON-OFF」按鈕 1.5 秒鐘以上，系統會在定速控制模式下開啓。(→ P. 185)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並向下推動控制桿以設定車速。

定速巡航系統「SET」指示燈會亮起。

當控制桿放開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 透過控制桿調整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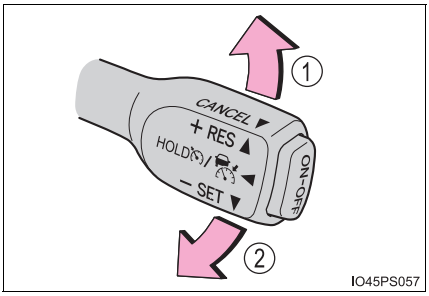
要改變設定車速，請操作控制桿直至顯示所需的設定車速。

① 提高車速

② 降低車速

微調：暫時將控制桿向所需方向移動。

大幅調整：握住控制桿向上或向下以變更車速，當達到想要的車速時放開即可。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設定車速將可如下增加或減少：

微調：每按下一次控制桿時，車速變動 1 km/h。*

大幅調整：只要握住控制桿，就會增加或降低車速 5 km/h。*

在定速控制模式 (→ P. 185) 下，設定車速將依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調：每操作一次控制桿時，車速變動 1 km/h。*

大幅調整：扳住控制桿時，車速將會持續改變。

*: 設定的車速以「km/h」顯示時

● 透過油門踏板增加設定車速

1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至想要的車速。

2 向下推動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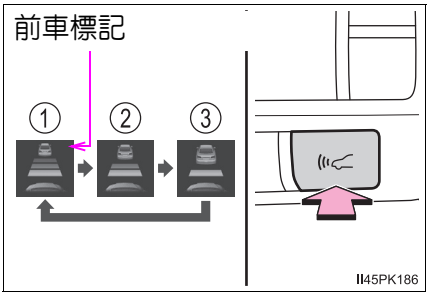
改變兩車間距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按下開關，即可如下列方式變更兩車間距設定：

① 長

② 中

③ 短



兩車間距設定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由下表選擇距離。請注意，此為相當於車速 80 km/h 時顯示的距離。兩車間距依照車速增加 / 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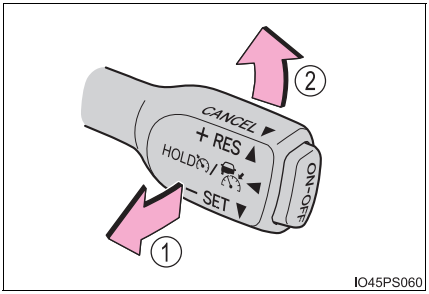
距離選項	兩車間距
長	大約 50 m
中	大約 40 m
短	大約 30 m

取消及恢復速度控制

①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以取消速度控制。

踩煞車踏板時，速度控制也會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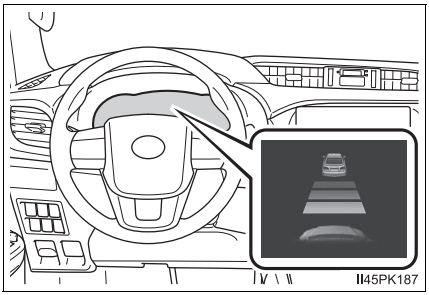
② 將控制桿向上推，即可回復車速到設定的車速。



然而，當車速低於約 25 km/h 或 以下時，無法恢復定速控制。

接近警示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當您的車輛太靠近前方車輛且無法經由定速巡航控制充分的自動減速時，警示燈會閃爍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例如：在跟隨前車時，有另一台車輛由前方切入。踩下煞車踏板以確保適當的兩車間距。



■以下情況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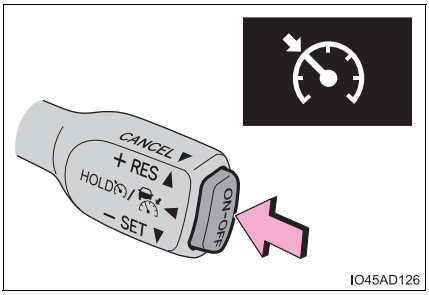
在下列情況中，即使兩車距離減少，也有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 ●當前車車速符合或超過您的車輛速度時。
- ●當前方車輛以極慢的車速行駛時。
- ●定速巡航系統速度剛設定後
- ●踩下油門踏板時

選擇定速控制模式

當選擇定速控制模式時，您的車輛將保持在設定的車速，而不會控制兩車間距。僅可在因雷達感知器髒汙而使得兩車間距控制模式無法正常作用時，才選擇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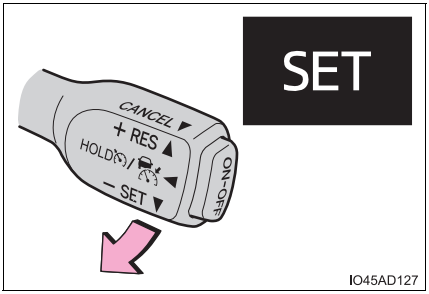
1 定速巡航系統關閉時，按住「ON-OFF」按鈕 1.5 秒以上。



按下「ON-OFF」按鈕後，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控制指示燈會立刻亮起。之後會切換至定速巡航控制系統指示燈。

只有在定速巡航系統關閉的情況下時，才能切換至定速控制模式。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並向下推動控制桿以設定車速。



定速巡航系統「SET」指示燈會亮起。

當控制桿放開瞬間的車速即為設定的車速。

調整車速設定：→ P. 182

取消及恢復車速設定：→ P. 183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只可在下列狀況設定

- ●排擋桿位於 D 檔位。
- ●根據使用何種控制模式，能夠設定下列速度。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約 30 Km/h 以上
  - ・固定速度控制模式：約 30 Km/h 以上

■設定車速後再加速

車輛可以透過油門踏板正常地加速，加速後便會恢復為設定車速。然而，再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時，車速可能會減速至低於設定車速以維持跟車距離。

■自動取消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在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會自動取消。

●實際車速低於約 25 km/h 時。

●VSC 作動時。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作動一段時間。

●當 VSC 或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關閉時。

●在某些道路感知器因被遮蔽而無法正常偵測時。

●當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 (如：PCS、DSC)。

●定速巡航系統開啓時，在 5 秒內未完成切換傳動模式。

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自動取消定速控制模式

在下列情況中，定速控制模式會自動取消：

●實際車速低於目前設定車速 16 km/h 以上。

●實際車速低於約 30 km/h 時。

●VSC 作動時。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作動一段時間。

●當 VSC 或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關閉時。

●當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 (如：PCS、DSC)。

●定速巡航系統開啓時，在 5 秒內未完成切換傳動模式。

若定速控制模式因上述以外的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煞車作動

也許會聽到煞車作動的聲音，且煞車踏板的回饋力也許會改變，但是這並不是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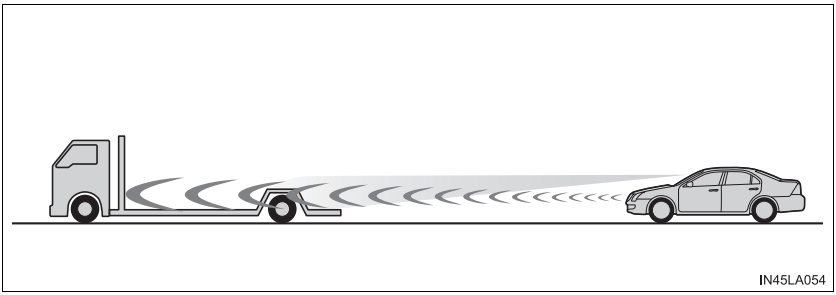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的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在行駛時所需要注意的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P. 156, 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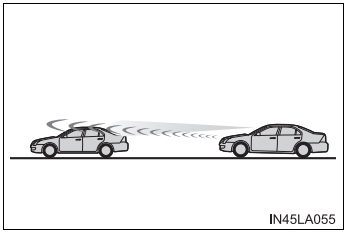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依照下列不同狀況，在必要時踩下煞車或油門踏板。
由於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以下類型的車輛，接近警示 (→ P. 184) 可能無法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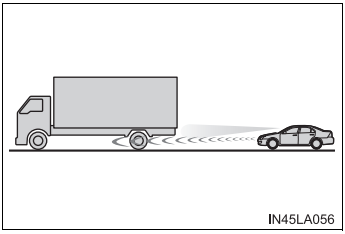
- 突然切入之車輛
- 低速行駛之車輛
- 在同車道中沒有移動之車輛
- 小型尾端的車輛 (無負載之拖曳尾車等)



- 行駛在同車道之摩托車
- 當週遭的車輛濺起水花或雪，阻礙雷達感知器的偵測時
- 當車頭朝上時
  (行李廂重負載所造成等)



●前車距地間隙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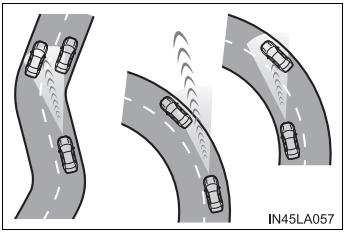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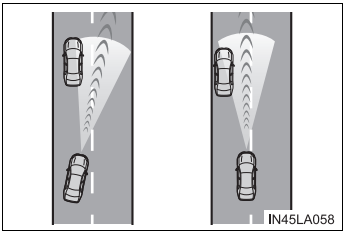
在下列狀況中，請視需要踩下煞車踏板 (或油門踏板，視情況而定)。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前車，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當行經彎道或車道縮減時



●當操作方向盤或您不在固定車道時



●當前車突然減速時

●當在被建築物包圍的路徑上行駛時，例如 : 在隧道中或橋上

●在車輛踩下油門踏板後加速後，車速降低到設定速度

四輪驅動系統

使用四輪驅動控制開關選擇以下驅動模式。

① H2 (高速位置，二輪驅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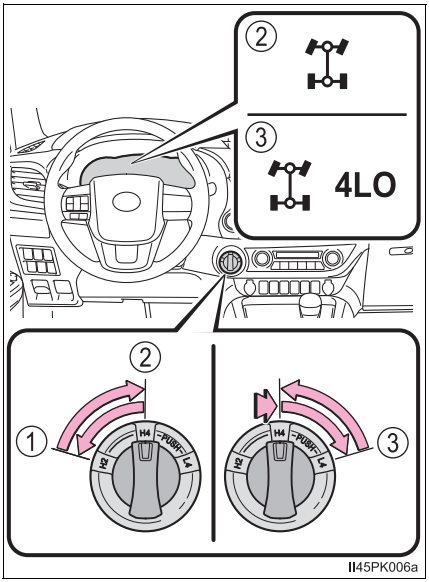
用於在乾躁的硬地面道路上進行正常駕駛。此傳動位置提供較佳的燃油經濟性、安靜平順性及最少磨損。

② H4 (高速位置，四輪驅動)

使用此驅動模式只允許在輪胎滑動的路面上行駛，例如於越野、結冰或積雪覆蓋的道路。此驅動位置比二輪驅動提供更大的牽引力。

四輪驅動指示燈亮起

③ L4 (低速位置，四輪驅動)



使用此傳動模式可獲得最大的動力及牽引力。使用 L4 驅動模式於攀爬或下降陡坡、越野行駛、沙地或泥地、或深雪中起步困難等。

四輪驅動和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會亮起。

A.D.D. (自動切離差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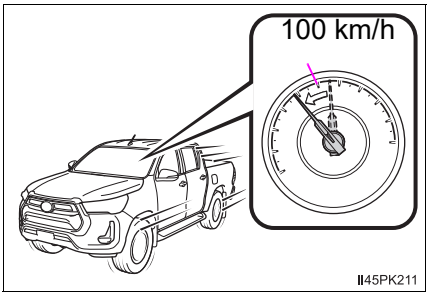
A.D.D. (自動切離差速器) 可透過以下切換程序中所敘述的切換操作接合或切離。

於 H2 及 H4 間切換

■從 H2 切換到 H4

1 降低車速低於 100 km/h。

如果車速超過 100 km/h ，則無法切換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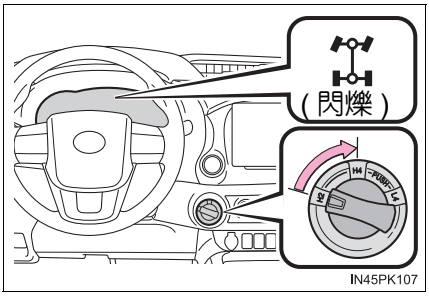


2 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4 位置。

切換時，四輪驅動指示燈會閃爍。

如果在車速超過 100 km/h 時轉動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則四輪驅動指示燈會閃爍並發出蜂鳴聲。

降低車速至低於 100 km/h 或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回 H2 位置並再次嘗試步驟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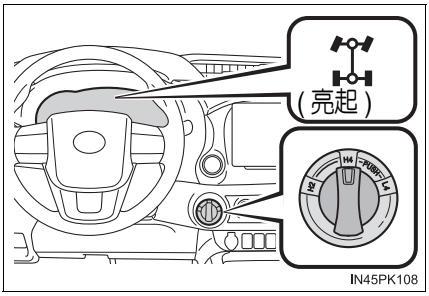


3 檢查四輪驅動指示燈是否亮起。

切換驅動模式完成後，四輪驅動指示燈會亮起。

如果在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從 H2 轉至 H4 後，四輪驅動指示燈持續閃爍，請在車輛直行時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加速
・減速
・倒車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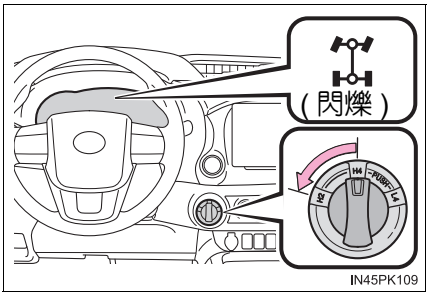
如果在車輛停止時，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從 H2 轉到 H4 位置，四輪驅動指示燈可能不會停止閃爍。在此情況下，請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向前行駛
・倒車行駛

■從 H4 切換到 H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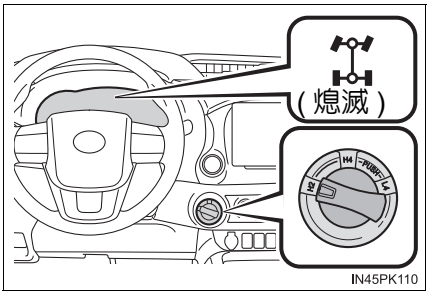
1 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2 位置。

切換時，四輪驅動指示燈會閃爍。



2 檢查四輪驅動指示燈是否熄滅。

切換驅動模式完成後，四輪驅動指示燈會熄滅。



如果在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從 H4 轉至 H2 後，四輪驅動指示燈持續閃爍，請在車輛直行時執行以下操作。

・加速
・減速
・倒車行駛

如果四輪驅動指示燈仍閃爍，請在左右轉動方向盤的同時執行上述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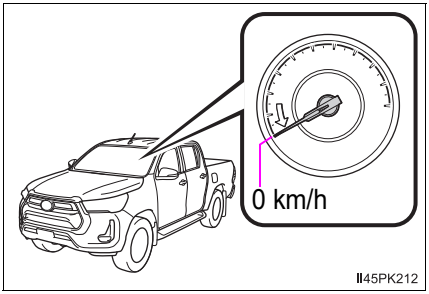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衝擊。然而，這並非表示故障。

於 H4 及 L4 間切換

■從 H4 切換到 L4

1 停止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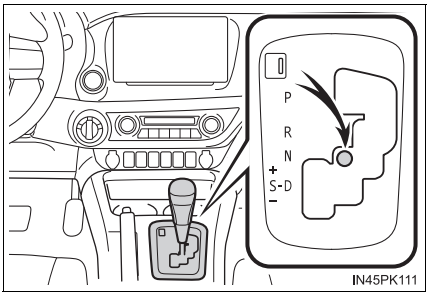
若車輛正在行駛時，則無法切換驅動模式。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將排檔桿保持在 N 檔位，直到切換驅動模式完成(指示燈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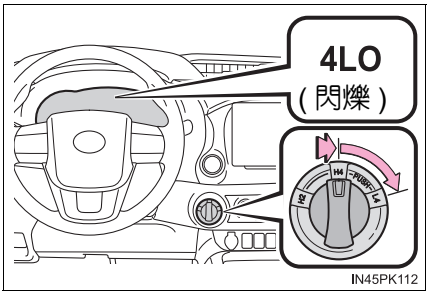
若排檔桿不在 N 檔位，則無法切換驅動模式。



3 按下並轉動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至 L4 位置。

切換時，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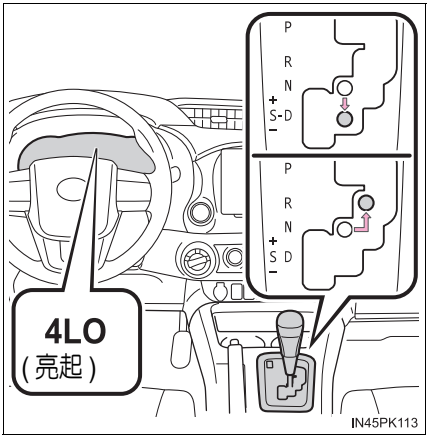
若未依照步驟 1 和 2 操作，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指示燈閃爍並且蜂鳴器會響起。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回H4位置並再次嘗試步驟 1 和 2。



如果在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閃爍時，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以外檔位，可能會引起齒輪異音。立即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直到驅動模式切換完成。

4 檢查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是否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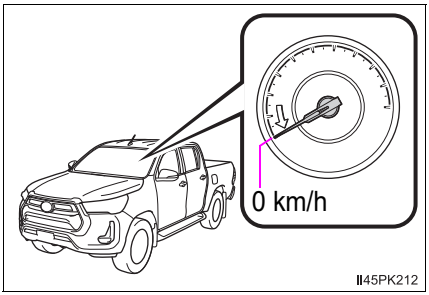
切換驅動模式完成後，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會亮起。
將排檔桿從 N 檔排至 D 檔或 R 檔位以駕駛車輛。



■從 L4 切換到 H4

1 停止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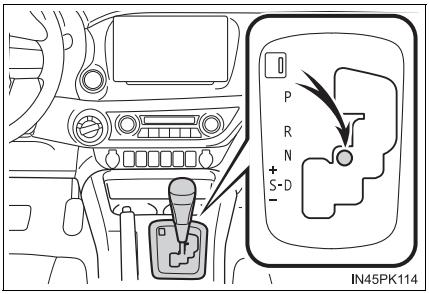
若車輛正在行駛時，則無法切換驅動模式。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將排檔桿保持在 N 檔位，直到切換驅動模式完成(指示燈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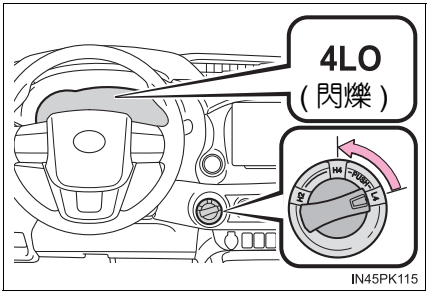
若排檔桿不在 N 檔位，則無法切換驅動模式。



3 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4 位置。

切換時，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會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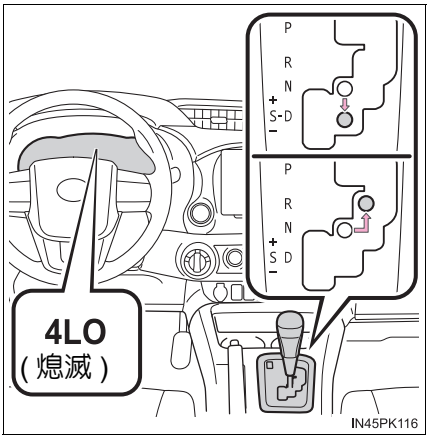
若未依照步驟 1 和 2 操作，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指示燈閃爍並且蜂鳴器會響起。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回 L4 位置並再次嘗試步驟 1 和 2。



如果在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閃爍時，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以外檔位，可能會引起齒輪異音。立即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直到驅動模式切換完成。

4 檢查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是否熄滅。

切換傳動模式完成後，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會熄滅。
將排檔桿從 N 檔排至 D 檔或 R 檔位以駕駛車輛。



⚠ 注意

■於 H4 及 L4 間切換

如果在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閃爍時，不要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以外檔位或踩下油門踏板。否則可能會導致齒輪異音及發生故障。

■四輪驅動使用頻率

每個月應該使用四輪驅動模式行駛至少 16 公里。
這將確保四輪驅動相關元件得到潤滑。

■於 **H2** 及 **H4** 間切換

如果您在寒冷天氣中切換時遇到困難，請降低車速或停車並重新切換檔位。

■切換至 **L4**

VSC 自動關閉。

■於乾燥路面和快速道路行駛時

使用 H2 位置。如果車輛長時間在 H4 或 L4 位置行駛，則會發出蜂鳴器警示聲響並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按照訊息指示操作。

⚠ 警告

■行車時

- 如果車輪打滑，請勿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從 H2 轉至 H4 位置。在切換檔位前，輪胎停止空轉或打滑。
- 於乾燥且硬質的路面上一般行駛時，請轉至 H2 位置。使用 H4 或 L4 位置在乾燥且硬質的路面上行駛時，可能會造成驅動元件漏油、卡住或其他導致事故等問題。此外，可能導致輪胎磨損和增加燃油消耗。
- 避免在 H4 或 L4 位置突然轉動。如果突然轉向，前輪和後輪之間的轉彎速度差異，可能會產生類似像煞車的影響，從而使行駛困難。

後軸差速器鎖定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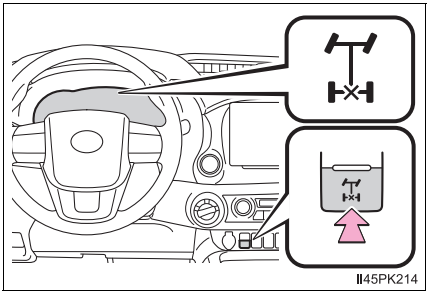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僅用於當車輪陷入溝渠、光滑或粗糙的路面上空轉。

此差速器鎖定系統在其中一個後輪空轉的情況下，系統正常運作。

按下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以鎖定後軸差速器。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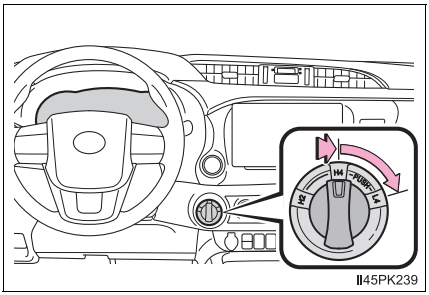
要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請再次按下開關。



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1 在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之前，請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動至 L4 位置並嘗試行駛車輛。(→ P.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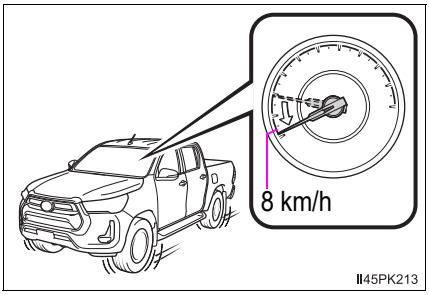
如果此檔位的使用狀況還不足夠，請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



II45PK239

2 將車速降至 8 km/h 以下。

確定車輪沒有空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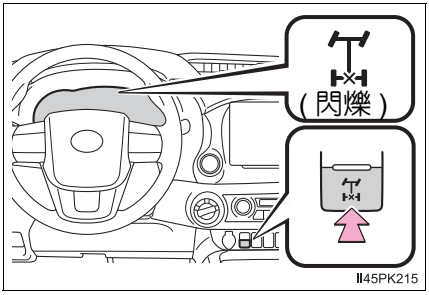


II45PK213

3 按下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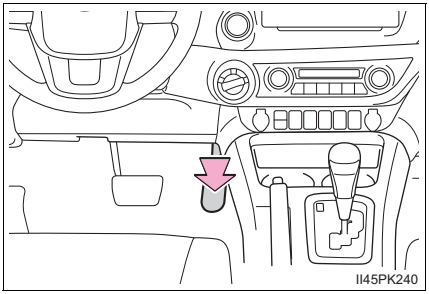
後軸差速器鎖定時，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閃爍。

若未依照步驟 1 和 2的指示按下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則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閃爍三次、蜂鳴器發出聲響三次及後軸差速器無法鎖定。再次嘗試步驟 1 和 2。



II45PK2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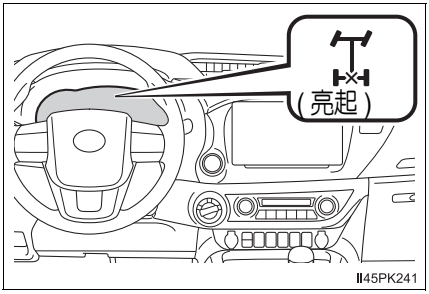
4 慢慢踩下油門踏板。



5 檢查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是否亮起。

後軸差速器鎖定完成後，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會亮起。

如果在按下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後，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持續閃爍，請在左右轉動方向盤的同時執行以下任一操作。



・加速

・減速

車輛移動後立即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要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請再次按下開關。

■鎖定後軸差速器

後軸差速器鎖定時，以下系統將不會作動。

此時，ABS 指示燈、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或「TRC turned off (TRC 關閉)」的正常操作訊息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

・ABS
・BAS (煞車輔助系統)
・VSC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

如果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器在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後仍然閃爍，請檢查周圍區域的安全性，並在車輛行駛時，稍微往任一方向轉動方向盤。

■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的自動系統取消

在以下任一情況下，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也會解除鎖定 :

●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2 或 H4 位置。

●引擎開關切換在 ACC 或 OFF 模式。

■解除鎖定後軸差速器後

確認指示燈是否熄滅。

⚠ 警告

■避免發生意外

未能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可能導致意外事故發生。

●不要使用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除非當車輪陷入溝渠、光滑或凹凸不平的路面上空轉。謹慎控制轉向和較大的轉向力是必需的。

●在車輪停止空轉之前，請勿鎖定後軸差速器。否則，當差速器鎖定接合時，車輛可能往不預期方向移動，進而導致意外事故發生。這也可能導致後軸差速器元件損壞。

●當差速器鎖定時，車速不要超過 8 km/h。

●請勿在後軸差速器鎖定開關開啓的情況下繼續行駛車輛。

行車輔助系統

為協助加強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車狀況而自動作用。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僅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系統。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協助防止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踩下煞車時車輪鎖定。

◆BAS (煞車輔助系統)

在踩下煞車踏板後，當系統偵測到是緊急煞車的狀態時，會增加煞車的制動力。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當突然偏離方向或在濕滑路面轉彎時，協助駕駛人控制煞車。

◆TRC (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為 H2 位置

協助車輛在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維持驅動力並避免驅動輪空轉打滑。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為 H4 和 L4 位置

協助車輛在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維持驅動力並防止四個車輪空轉打滑。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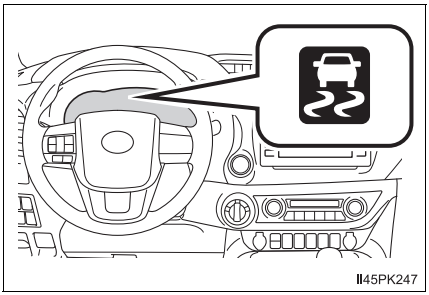
在上坡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形。

◆EB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緊急煞車時，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閃爍以警示後方車輛。

TRC / A-TRC / VSC 系統作動時

TRC / A-TRC / VSC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將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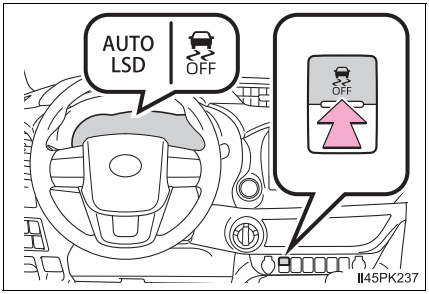
解除 TRC / A-TRC 系統

如果車輛陷於初雪或泥濘中，TRC / A-TRC 系統可能會降低引擎傳遞至車輪的動力，按下 OFF 將系統關閉可能使車輛更容易脫困。

要關閉「TRC/A-TRC」系統，請迅速按下 OFF 後放開。(AUTO LSD」系統開啓 *)

「AUTO LSD」和「VSC OFF」指示燈將會亮起。

再次按下 OFF 可重新啓動系統。



*: 僅在 2WD 模式下

■關閉 TRC、A-TRC 及 VSC 系統

車輛停止時按住 3 秒鐘以上，即可同時關閉 TRC / A-TRC 和 VSC 系統。

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下 即可重新開啓系統。

■即使 未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TRC / A-TRC 失效訊息時

TRC、A-TRC 和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會暫時無法作動。如果指示燈持續亮起或訊息仍然顯示，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TRC、A-TRC 及 VSC 系統自動重新作動

在關閉TRC、A-TRC及VSC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啓動：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如果僅關閉 TRC / A-TRC 系統 (→ P. 201)，車速增加時 ，TRC / A-TRC 系統將會開啓。
  如果關閉 TRC、A-TRC 及 VSC 系統 (→ P. 201)，當車速增加時，自動重新啓動將不會作動。

■HAC 的作動條件

下列條件均符合時，HAC 才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檔位 (向前起步 / 倒車上坡時)
- 車輛停止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引擎開關處於 IG ON 模式

■HAC 系統自動關閉

於下列任一情況時，HAC 將自動關閉：

- 排檔桿移至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
- 作動駐車煞車
- 煞車踏板釋放超過 2 秒鐘
- 引擎開關置於 OFF 位置

■ABS、BAS、VSC、TRC、A-TRC 和 HAC 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引擎啓動時或車輛起步後，如果重複踩踏煞車踏板，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此聲響並不代表這些系統有任何故障。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有故障發生。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車輛停止後可能也會聽到馬達聲。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輕微跳動。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稍微下降。

■EBS 作動條件

符合下列條件，EBS 將會作用：

●緊急警示燈關閉。
●實際車速超過 55 km/h。
●系統判斷車輛的減速為緊急煞車操作。

■EBS 系統自動關閉

在下列任何情況，EBS 將關閉：

●緊急警示燈開啓時。
●系統判斷車輛的減速非緊急煞車操作時。

⚠ 警告

■ABS 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超出輪胎抓地力的限制 (例如 : 過度磨損的輪胎行駛在雪地) 時。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濕滑或光滑路面產生水飄時。

■ABS 作用時煞車停止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所需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煞車距離。應隨時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尤其是下列情況：

●行駛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時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行駛在顛簸道路時
●在有坑洞或不平整道路行駛時

⚠ 警告

■TRC / A-TRC / 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即使 TRC / A-TRC / VSC 系統已經作用，行駛在濕滑路面時仍有可能會失去方向控制及動力。
不可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失控的情況下行駛。

■HAC 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或路面結冰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用。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在將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保持在斜坡上，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TRC / VSC 作動時

打滑指示燈會閃爍。請隨時小心駕駛。
魯莽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指示燈閃爍時要特別小心。

■TRC / A-TRC / 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面狀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TRC 、A-TRC 及 VSC 系統。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此外，應確保輪胎有依照建議之胎壓充氣。

如果車輛裝置不同輪胎，則 ABS、TRC、A-TRC 及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
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輪胎及懸吊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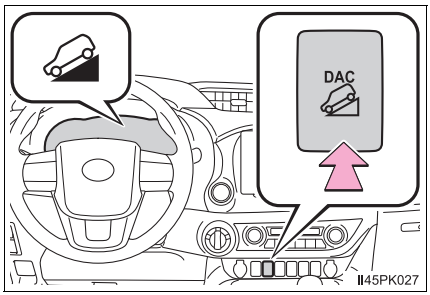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有助於防止在陡峭的下坡上車速過快。
當車速以 30 km/h 行駛且驅動模式為 L4 或 H4 位置時，系統將會運行。

系統操作

按下「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開關。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將亮起，系統將正常操作。

系統正常操作時，打滑指示燈會閃爍、煞車燈和第三煞車燈將亮起。在操作期間也可能會發出聲響。這並非表示故障。



關閉系統

在系統操作時，按下「DAC」開關。當系統逐漸停止操作時，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指示燈會閃爍，並在系統完全關閉時關閉。

在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閃爍時按下「DAC」開關，再次啓動系統。

■操作要領

當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時，系統將進行操作，但為了有效使用該系統，建議選擇較低的檔位。

■系統何時不會作動

●驅動模式在 H2 位置。

●按後軸差速器已鎖定。

■如果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閃爍

●在下列情況下，指示燈閃爍且系統無法正常作動。

・驅動模式不在 L4 或 H4 位置。
・按後軸差速器已鎖定。
・排擋桿位於 P 檔位。
・踩下油門踏板或煞車踏板。
・車速超過 30 km/h。
・煞車系統過熱。

●在下列情況下，指示燈閃爍以警示駕駛人，但系統將正常作動。

・排擋桿位於 N 檔位。
・在系統作動時，關閉 「DAC」開關。
系統逐漸停止作動時。在作動期間，指示燈閃爍，然後在系統完全關閉時熄滅。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連續作動時

這可能導致煞車制動器過熱。在這種情況下，下坡緩降輔助系統將停止作動，蜂鳴器將發出聲響並且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會閃爍，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TRC turned off (TRC 關閉)」訊息。在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持續亮起並且多功能顯示幕上顯示的訊息熄滅之前，請不要使用系統。(在此期間，車輛可以正常行駛)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引擎啓動時或車輛起步後，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此聲響並不表示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有任何故障。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作動時，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一情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有故障發生。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車輛停止後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系統故障

遇到以下情形，請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不會亮起。

●當按下「DAC」開關時，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指示燈不會亮起。

●打滑指示燈會亮起。

⚠ 警告

■使用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時**

不可過度依賴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此功能不會延長車輛性能限制。請務必徹底檢查道路狀況並安全駕駛。

■**系統可能無法在以下路面上正常作動，這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的傷害。**

●光滑路面 ，如濕滑或泥濘路面。

●結冰路面

●非鋪裝路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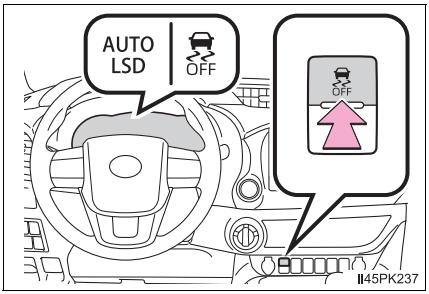
AUTO LSD (自動限滑差速器模態)

「AUTO LSD」(自動限滑差速器模態) 系統功能是當任一驅動輪開始打滑時，利用循跡防滑控制引擎性能和煞車以提供牽引力。此功能僅當驅動輪陷入溝渠中或崎嶇路面打滑時作用。

系統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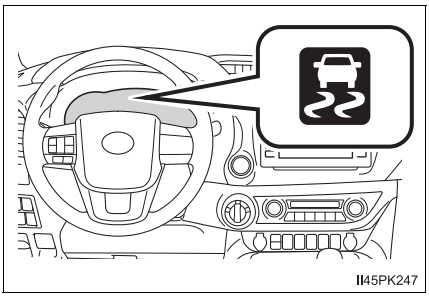
該系統可以在 2WD 模式下使用。

要開啓「AUTO LSD」系統，請迅速地按下  後放開。「AUTO LSD」及「VSC OFF」指示燈將會亮起。再按下  再即關閉系統。



AUTO LSD 系統作動

若驅動輪打滑，打滑指示燈會閃爍，表示AUTO LSD系統已控制驅動輪的打滑。



■若引擎熄火並重新啓動

AUTO LSD 系統和指示燈會自動關閉。

■車速連結 VSC 系統重新作動

AUTO LSD 系統開啓時，若車速增加，VSC 和 TRC 系統會自動開啓。

■若煞車系統過熱

系統會停止作動且蜂鳴器會給予駕駛人警告。

此時「AUTO LSD」指示燈會閃爍，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TRC 關閉」，請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可以繼續一般行駛不會有問題）。系統在短時間之後會自動恢復。

⚠ 警告

■避免發生意外

未這樣做的話，會需要更大的轉向力道並且更小心的過彎控制。

- 當中有任一驅動輪在溝渠或崎嶇路面打滑的狀態下，不可使用 AUTO LSD 系統。
- 不可以 AUTO LSD 系統持續開啓的狀態行車。

⚠ 注意

■行車時啓用

不可在車輪打滑時啓用 AUTO LSD 系統。請在啓用之前停止車輛車輪打滑或空轉。

DPF 柴油微粒濾清器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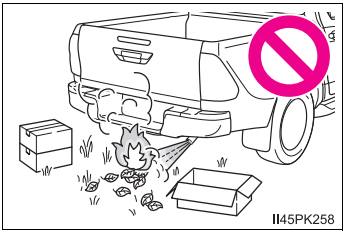
當濾清器收集的微粒物達到預定量時，此系統即會自動再生。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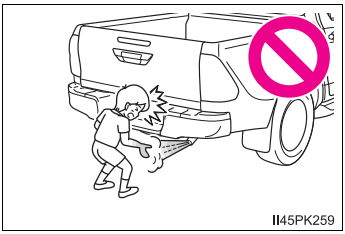
■再生期間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嚴重傷害，例如：由熱的排氣管和廢氣引起的燙傷，或可能引起火災。

●不可將車輛停在排氣管附近有乾草等易燃物品的地方。



●確保排氣管附近沒有人。



●當車輛處於封閉區域 (例如車庫時，不可進行再生)。
●再生期間，不可觸摸排氣管和廢氣。

⚠ 注意

■防止 DPF 系統故障

●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full Visit your dealer (DPF 已滿 請至經銷商檢查)」及發出蜂鳴器聲響時，不可長時間行駛。
●不可使用指定類型以外的燃油。
●不可使用推薦類型以外的機油。
●不可修改排氣管。

◆再生

●在正常行駛過程中，濾清器會自動每隔幾百公里*進行再生。再生期間，DPF 系統警示訊息「DPF regeneration in progress」(DPF 再生中) 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當堆積的沈積物達一定量時，將會進行再生。

*:會因天氣、駕駛條件等而異。

◆系統特徵

DPF 系統具有以下特徵：

●再生期間怠速會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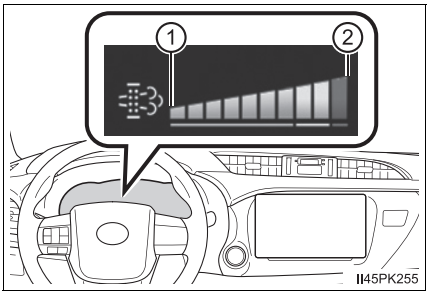
●廢氣的氣味不同於傳統柴油車的氣味

●再生期間可能從排氣管排出白煙。然而，這並非表示故障。

DPF 沈積狀態

DPF 系統內累積的微粒量可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確認。當按下 DPF 系統開關或警示訊息時，將會顯示 DPF 沈積狀態，顯示的 DPF 沈積量僅供參考。

① 低
② 滿



DPF 系統故障警示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已滿 請參閱車主手冊」警示訊息，請按照以下步驟實施再生。

▶ 在車輛行駛中，濾清器再生時

要使濾清器再生，建議使用以下驅動方式。*1

・透過連續行駛 (例：以大約時速 60 km/h 行駛車輛 20~30 分鐘)。

・避免短程行駛或透過連續行駛車輛 (便引擎長時間運轉)。

在駕駛車輛以執行濾清器再生之前，請檢查引擎是否已預熱。如果引擎於未預熱狀態，則可透過降檔以提升引擎轉速，進而預熱引擎。*2

再生完成後，警示訊息將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消失。但是，依據行駛條件 (例：交通阻塞)，累積的微粒量會增加，並且警示訊息可能不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消失。

當車輛行駛後，警示訊息未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消失，請按 DPF 系統開關以手動重新使濾清器執行再生。

當車輛在超過海拔高度 4,000 m 時，將無法在行駛過程中進行再生。

*1: 行駛車輛時，請注意天氣、道路、地形狀況及交通路況，並依據交通法規行駛車輛。

*2: 視情況而定，可能需要降檔直到引擎轉速上升到 3,000 rpm。若引擎冷卻液溫度或排氣溫度較低，再生時間會需要很久，或無法執行。

▶ 透過按 DPF 系統開關，重新啓動濾清器再生

1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點。

2 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並務必設定駐車煞車。

不要停熄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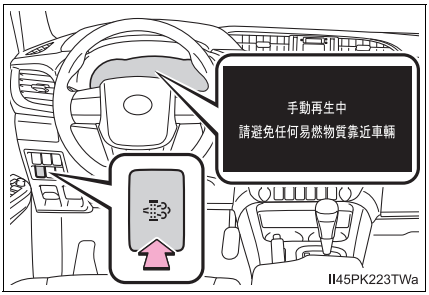
另外，確保排氣管附近沒有易燃物。(→P. 210)

檢查引擎是否已暖機。如果引擎是冷的，透過踩下油門踏板來加熱引擎。*1

3 按下 DPF 系統開關。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 DPF 系統警示，怠速引擎轉速將會提高。

再生時間約需15-40分鐘才能完成。*2



當警示訊息消失時，引擎轉速將恢復到正常怠速。

當車輛位於海平面 4,000 公尺以上時，DPF 系統開關可能無法操作。

*1: 依據此情況可能需要踩下油門踏板，讓引擎轉速增加到3,000 rpm。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或排氣溫度低，則可能需要很長時間才能再生，或可能無法再生。

*2: 再生所需的時間依據室外溫度而有不同。此外，如果在按下 DPF 系統開關 10 分鐘後引擎轉速仍在 約 2,000 rpm，則排氣溫度可能較低。此時，踩下油門踏板使引擎以約 3,000 rpm 的轉速運轉一段時間。

當踩下油門踏板時，將停止再生。在這種情況下，重新啓動再生。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 「DPF full Manual regeneration required See owner's manual」(DPF 已滿需執行手動再生 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DPF full Visit your dealer 」(DPF 已滿請至經銷商檢查) 且蜂鳴聲響 (故障指示燈亮起)，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使用 DPF 系統開關再生

●按下 DPF 系統開關後，踩下油門踏板將停止再生。如果已停止再生，請盡快重新啓動再生。

●再生完成後，執行多次引擎急加速來清潔排氣系統。

■DPF 系統故障警示

在以下行駛條件下，警示訊息可能比正常情況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更早出現。*

●僅在低速行駛時 (例如 :20 km/h 或以下)

●如果引擎頻繁發動和熄火 (如果引擎一次運轉不超過 10 分鐘)。

*: 依據不同天候、駕駛條件等。

⚠注意

■如果故障指示燈亮起 (蜂鳴聲響)

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時持續行駛，則故障指示燈將會亮起。此時，可能會對車輛造成損壞或可能發生事故，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並檢查車輛，行車時應隨時注意接下來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液體。
・引擎機油
・引擎冷卻液
・噴水器清洗液

●請服務技術人員檢查電瓶的狀況。

●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胎或購妥後輪用的雪鏈組。

應確認所有輪胎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用於您愛車的輪胎。

行車前

依據行車狀況執行下列事項：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請將擋風玻璃前方空氣進口處的積雪完全清除。

●檢查及清除在外部燈光、車外後視鏡、車窗、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過多的冰或雪。

●進入車內前清除您鞋底的任何雪或污泥。

行車時

慢慢地使車輛加速，與前方車輛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道路情況的速度行駛。

車輛停放時 (在冬季或寒冷的緯度)

●停駐車輛並將排檔桿移至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務必要用輪擋抵住車輪。
若未如此做，可能造成危險。因為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移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如果停車而沒有煞緊駐車煞車，請確認排檔桿是否無法自 P 檔位排出 *。

*: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下，嘗試將排檔桿自 P 檔位排至其他檔位，排檔桿可能會被鎖住。如果排檔桿可從 P 檔位排出，排檔鎖定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選擇雪鏈

安裝雪鏈時，需使用正確尺寸的雪鏈。
雪鏈尺寸應配合輪胎的尺寸。

雪鏈使用規定

雪鏈的使用規定會依照地區及道路形式而有所不同。安裝雪鏈前，需先確認行駛地區的規定。

■輪胎雪鏈安裝

裝置及拆卸雪鏈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應在安全的地點裝置及拆卸雪鏈。

●裝置雪鏈於後輪。不可將雪鏈安裝於前輪。

●安裝雪鏈於後輪並儘量鎖緊。行駛 0.5-1.0 km 後，再將雪鏈繫緊一次。

●安裝雪鏈時需依照所附之說明手冊進行。

⚠ 警告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保持廠家建議之輪胎胎壓。

●不可超速或超過雪地輪胎所規定之速限行駛。

●所有輪胎均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份車輪。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您將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車速不可超過雪鏈規定之速限或 50 km/h，以較低者為準。

●避免行駛於顛簸路段或有坑洞的道路。

●避免突然加速、急劇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致使引擎煞車突然作動。

●在轉彎前請盡量保持慢速，以維持車輛的操控性。

●不可使用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注意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需要修理或更換雪地胎時，請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實施。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作動。

■安裝雪鏈

安裝雪鏈後，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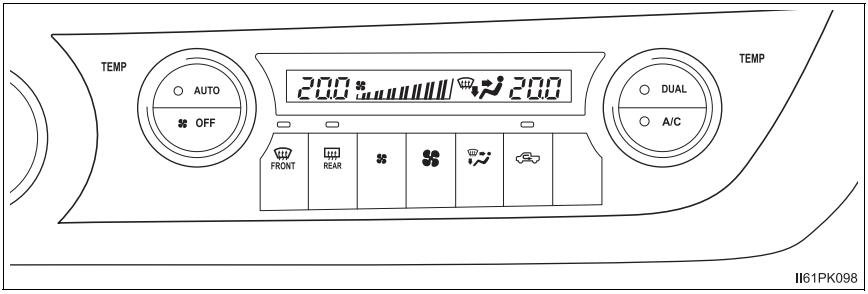
內部裝備 5

5-1. 使用空調系統及除霧器
空調系統 220
座椅通風器 227
5-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228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主開關 228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229
・室內燈 229
5-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30
・手套箱 231
・中央置物盒 231
・置杯架 232
・置瓶架 233
・輔助置物盒 234
・甲板置物功能 236
5-4. 使用其他內部裝備
其他內部裝備 237
・遮陽板 237
・化妝鏡 237
・時鐘 238
・電源插座 239
・購物袋掛鉤 241
・衣物掛鉤 241
・扶手 242
・使用方向盤音響開關 243

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空調系統控制



■調整風扇轉速設定

請按下  來增加風速，按下  來降低風速。

按下  來關閉風扇。

■調整溫度設定

順時針 (升溫) 或逆時針 (降溫) 轉動  。

若 未按下，系統將送出該環境溫度下的風或熱風。

■變更氣流模式

要變更氣流，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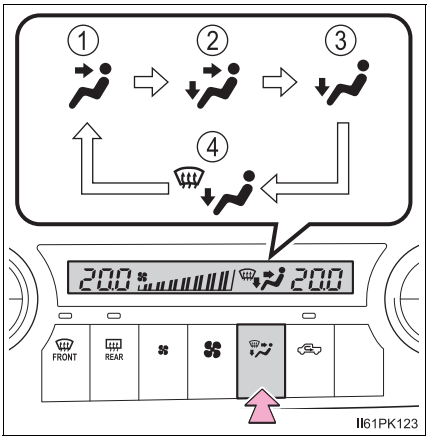
每輕按一次開關，出風口就會變換一次。

① 氣流吹向上半身。

② 氣流吹向上半身及腿部。

③ 氣流吹向腿部。

④ 氣流吹向腿部並作動擋風玻璃除霧器。



使用自動模式

1 按下 。

除濕功能開始運作。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2 順時針 (升溫) 或逆時針 (降溫) 轉動 進行調整溫度。

3 按下 。

每按下 時，冷氣和除濕功能都會在開啓和關閉之間切換。

該功能開啓時， 指示燈會亮起

要停止操作時，按下 。

■自動模式指示燈

如果調整風扇轉速設定及氣流模式設定，自動模式指示燈即會熄滅。然而，自動模式下操作其他的功能，則會維持在自動模式。

■個別調整駕駛側及乘客側的溫度 (配備 DUAL 控制模式車型)

要開啓 DUAL 控制模式時，執行下列任一步驟。

●按下 

。

●順時針轉動 (升溫) 或逆時針 (降溫) 轉動 

。

在 DUAL 控制模式下， 

指示燈會亮起

其他功能

■切換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下 
。

每按下模式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在 (指示燈熄滅) 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 之間切換。

■擋風玻璃除霧

按下 

。

除濕功能作用及風扇轉速增加。

若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設定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按鈕至車外空氣模式。(它可能會自動切換)

要儘早清除擋風玻璃及側窗前方霧氣，可切換氣流模式及提高溫度。

擋風玻璃除霧後，再次按下 

以回復到先前模式。

當擋風玻璃除霧功能開啓時， 

指示燈會亮起。

■後窗除霧

除霧器使用於去除後窗玻璃霧氣。

按下 

。

當除霧功能開啓時，指示燈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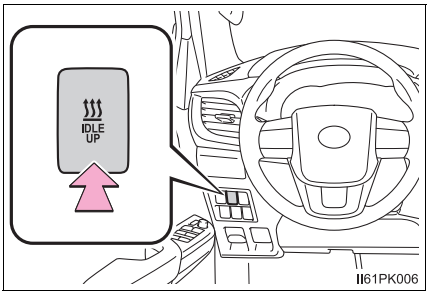
除霧器在約使用 15 至 60 分鐘後會自動關閉。

■怠速升溫功能

此功能用於加熱引擎冷卻液，在寒冷天氣下，提升車廂內的溫度，並在車輛不行駛的情況下保持車廂內溫暖。

按下開關以開啓 / 關閉怠速加熱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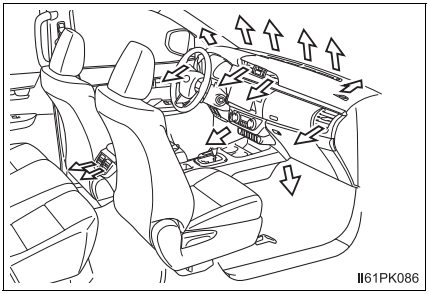
如果未關閉開關，則啓動引擎時，引擎轉速可能會提高。



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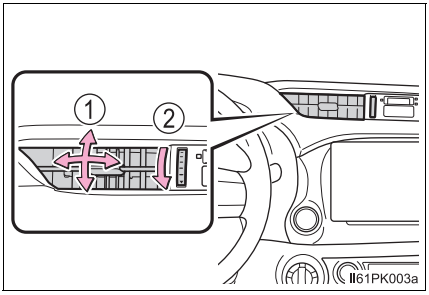
■出風口的位置

出風口及風量將依據所選的氣流模式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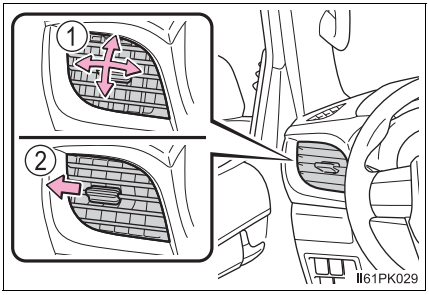


■調整氣流方向並開啓 / 關閉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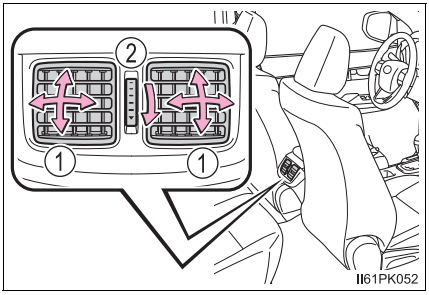
▶ 中央出風口



▶ 側出風口



▶ 後出風口



①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② 關閉出風口。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然而，按下 AUTO 瞬間，風扇可能會在冷氣或暖氣尚未就緒前暫停運轉。

■車窗起霧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開啓 A/C 以將來自外面的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如果 A/C 關閉，則車窗可能會更容易起霧。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當行駛在多灰塵道路

關閉所有車窗。如果在關閉車窗後仍然將車輛所揚起的灰塵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設定為車外空氣再循環模式，並將風扇轉速設定至除關閉以外的任何設定。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建議請暫時設定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這可有效避免車外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外部溫度較高時，設定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也將更有效地增加車內冷房效果。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在 ECO 行駛模式操作空調系統

●在 ECO 行駛模式，空調系統會以下列方式控制來提升燃油效率：

・控制引擎轉速和壓縮機作用來抑制暖氣 / 冷氣能力。
・當選擇自動模式時風扇轉速會受到限制。

●要改善空調效能時，請實施下列操作。

・調整風扇轉速
・關閉 ECO 駕駛模式
・調整溫度設定

■當室外溫度降至接近 0℃ 時

即使按下 A/C 除濕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通風和空調異味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在使用一陣子後會從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

・建議在車輛關閉前先將空調系統設定到車外空氣模式。

・空調系統在自動模式啓動後瞬間，風扇開始運轉的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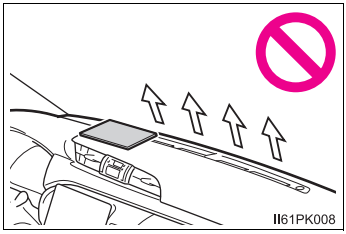
→ P. 296

⚠ 警告

■為避免擋風玻璃起霧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請勿使用 FRONT。當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妨害您的視線。

●儀表板上不可放置任何會覆蓋出風口的物品。否則，氣流可能會被堵住，而防礙擋風玻璃除霧器的除霧。



⚠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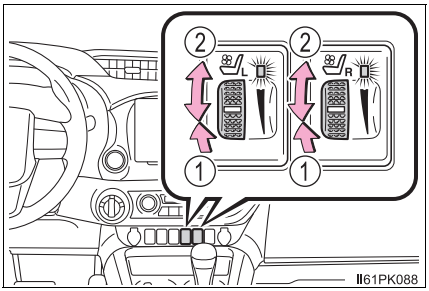
引擎未運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座椅通風器

座椅通風器透過將空氣吸入座椅，以保持良好的空氣流通。

① 開啓座椅通風器指示燈會亮起。

② 調整風扇速度
風扇速度可以在3個段別之間變化。



●引擎開關在「IG ON」模式時，可以使用座椅通風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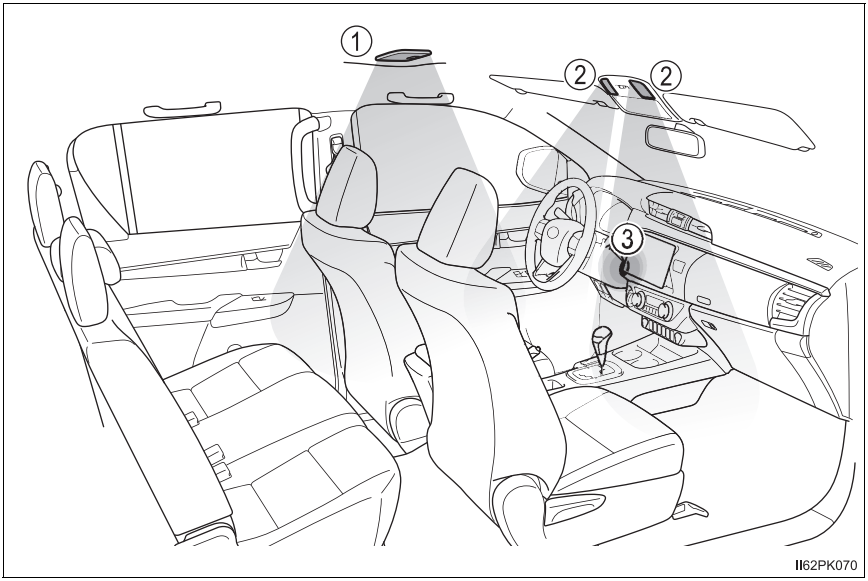
●當座椅通風器的風扇速度設定為最大段別時，可能會根據空調系統的風扇速度而變高。

⚠注意

●不可將表面凹凸不平的重物放於座椅上，也不可將尖銳的物品(例：針和釘子)插入座椅中。

●為防止電池放電，請勿在引擎未運轉時，使用該功能。

車內燈光明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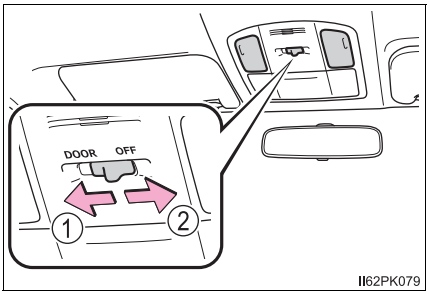


① 室內燈 (→P. 229)

②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P. 229)

③ 引擎開關燈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主開關



① 車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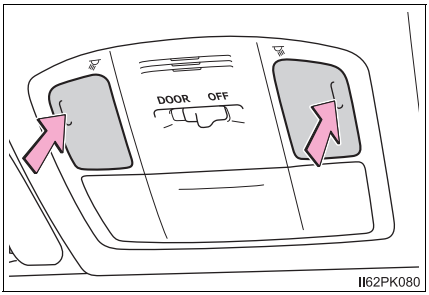
開啓車門時，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即會亮起。當車門關閉時，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即會熄滅。

② OFF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可單獨開啓或關閉。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ON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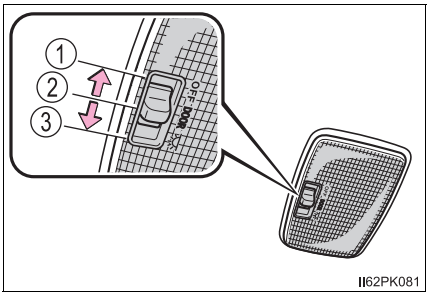
室內燈

① OFF

② 車門位置

開啓車門時，室內燈即會亮起。當車門關閉時，室內燈即會熄滅。

③ ON



●進入照明系統：

燈光會依據引擎開關模式、車門是否上鎖 / 解鎖和車門是否打開 / 關閉而自動亮起或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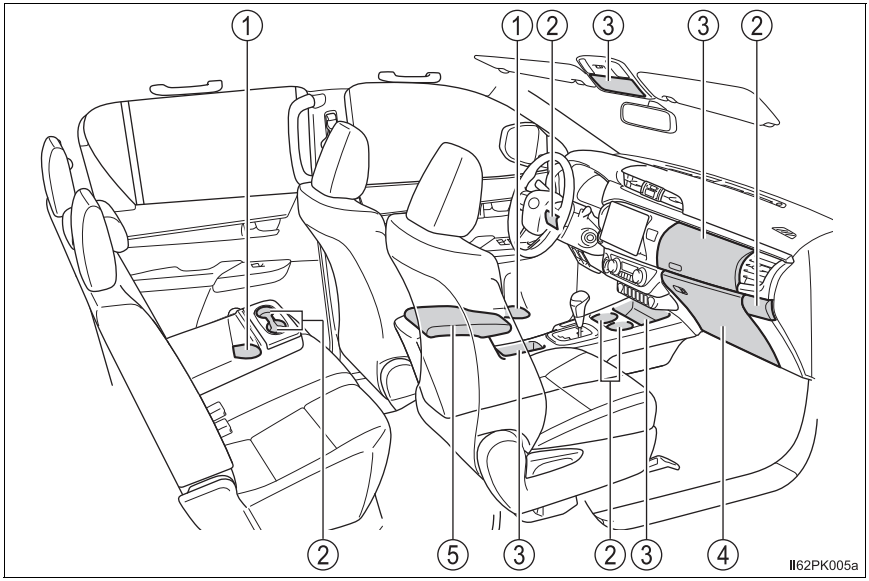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關閉時，如果室內燈開關仍保持開啓，則在 20 分鐘後，燈光會自動熄滅。

・個人閱讀燈 / 室內燈
・室內燈
・引擎開關燈

⚠注意

為避免電瓶沒電，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燈光長時間亮著。

儲藏位置明細



① 置瓶架 (→P. 233)
② 置杯架 (→P. 232)
③ 輔助置物盒 (→P. 234)
④ 手套箱 (→P. 231)
⑤ 中央置物盒 (→P. 231)

⚠ 警告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儲藏空間，否則，當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導致：

・如果眼鏡與其他存放的物品接觸，可能會因高溫而變形或破裂。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發生爆炸。如果他們與其他儲存的物品相接觸到，打火機可能起火或噴霧罐可釋放氣體，而造成火災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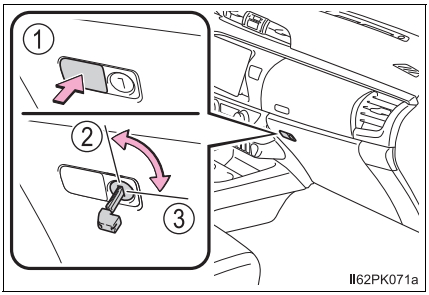
●行車時、儲物室未使用時，請將其保持在關閉位置。在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向時，乘員能會撞擊到開啓之蓋子或存放於內的物品，而導致意外。

手套箱

① 開啓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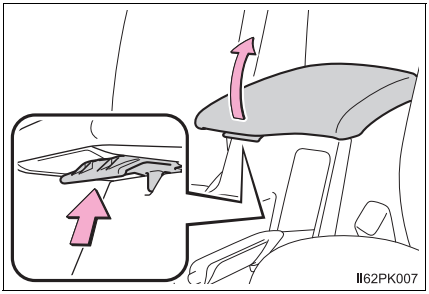
② 用機械式鑰匙開鎖

③ 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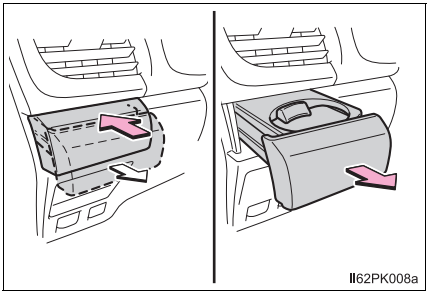
中央置物盒

拉起旋鈕並向上抬起蓋子可釋放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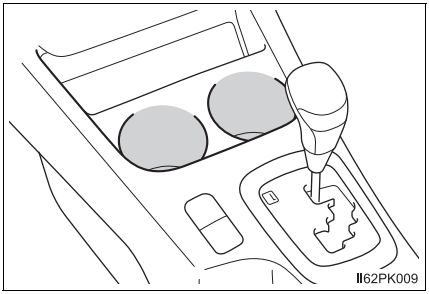


置杯架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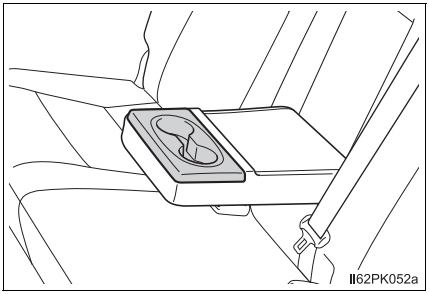


▶ 型式 B



按下並拉動杯架。

▶ 型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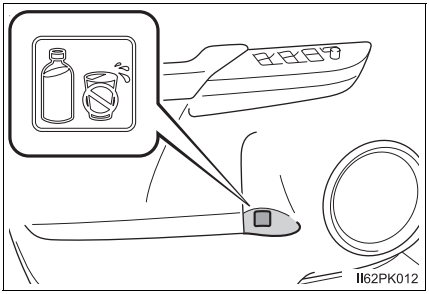
拉下扶手。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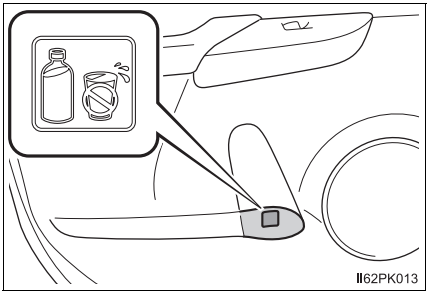
不可將杯子或飲料罐以外的物品放在置杯架。即使蓋子關閉，也不可將物品存放在置杯架中。
其他物品可能在意外事故、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向時被拋出置杯架而造成傷害。如有可能，請將熱飲加蓋以免燙傷。

置瓶架

▶ 適用於前座座椅



▶ 適用於後座座椅



●使用置瓶架放置瓶裝飲料時：

・當置放瓶子時，請蓋上瓶蓋。

・可能會因為瓶子的大小或形狀而無法置放瓶子。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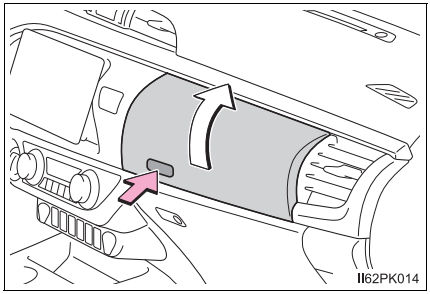
不可存放瓶子以外的東西到置瓶架。
其他物品可能在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置杯架而造成傷害。

⚠ 注意

不可放置瓶蓋開啓的飲料或放置內含飲料的紙杯或玻璃杯於置瓶架。瓶中液體可能會濺出而玻璃杯也可能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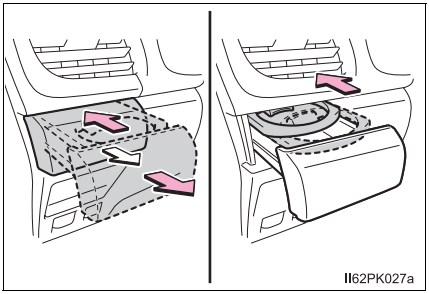
輔助置物盒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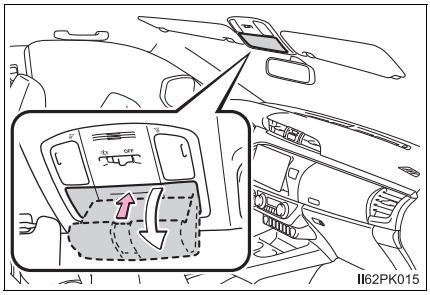
按下按鈕。

▶ 型式 B



按下並拉動杯架，然後推動杯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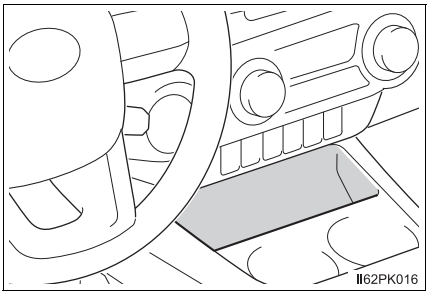
▶ 型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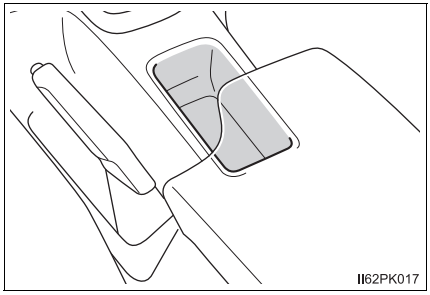
按下蓋子。

輔助置物盒可用於臨時擺放太陽眼鏡和類似的小物品。

▶ 型式 D



▶ 型式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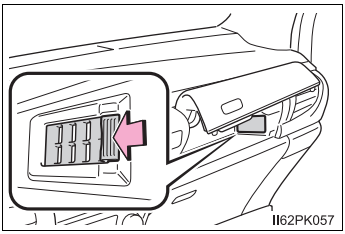


●空調連接溫度調節功能 (型式 A)

透過從空調系統將空氣引入輔助置物盒，可使罐裝飲料等保持冷或熱度。然而，由於輔助置物盒內的溫度與空調系統導入的空氣溫度相同，故不可能進行極端的加熱或冷卻。在高濕度的情況下，請注意輔助置物盒內的物體，以避免形成冷凝狀。

●使用空調連接溫度調節功能 (型式 A)

1 開啓輔助置物盒內的進氣蓋。
要將大量的空氣導入輔助置物盒內，請關閉乘客側通風口。
(→ P. 224)



2 使空調系統運作並使用 按鈕來選擇 或 。
(→ P. 221)

3 調整溫度設定 (→ P. 220)

●一般使用 (型式 A)

關閉輔助置物盒內的進氣蓋。

●不適合存放在輔助置物盒的物品 (型式 A)

・未密封容器的飲料
・易碎物品、易腐蝕或任何有強烈氣味的物品。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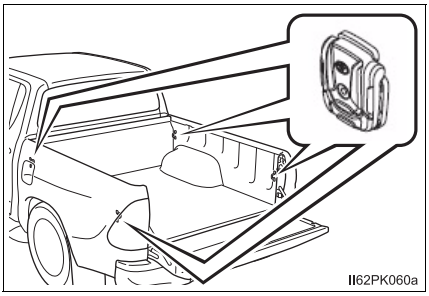
●不要存放重量超過 0.2 公斤的物品。
如此做可能會造成輔助置物盒打開和內部的物品掉落，而導致意外事故。(型式 C)

●使用輔助置物盒時，請勿使用杯托。
如果將杯子、鋁罐或瓶子放置在輔助置物盒，可能在發生意外事故或突然煞車時被拋出，而造成傷害。(型式 B)

甲板置物功能

甲板掛鉤 (若有此配備)

甲板掛鉤用於固定鬆散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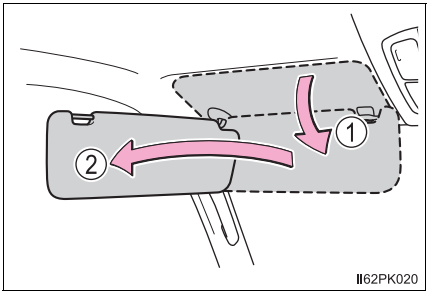


其他內部裝備

遮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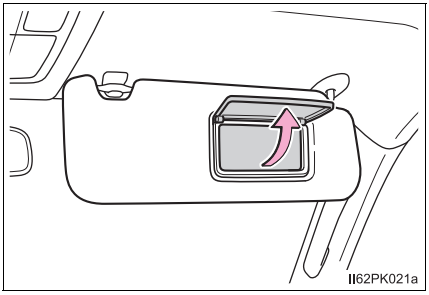
① 要將遮陽板移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② 要將遮陽板移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從固定座拉出後轉向側面。



化妝鏡

開啓蓋子使用。



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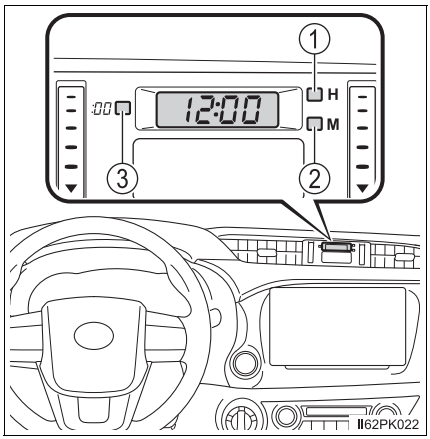
按下按鈕可以調整時鐘。

① 調整小時

② 調整分鐘

③ 取最接近的整點時數 *

*:e.g.1:00 to 1:29 1:00
1:30 to 1:59 2:00



●以下情況時，時鐘會顯示 :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當拆開又重新裝回電瓶樁頭時 :

時間顯示將自動設定為 1:00。

電源插座 (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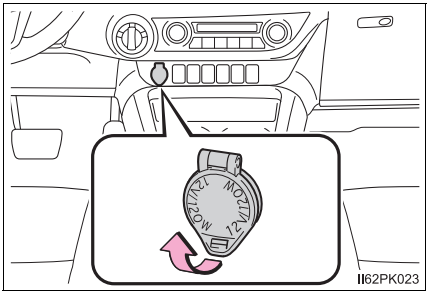
下列組件可以使用電源插座 :

DC 12V：
請於電源插座使用低於 12 V DC/10 A 的電器用品 (功率消耗 120 W)
使用電子用品，請確保所有連接的電源插座的功率小於 120 W

AC 220V：
消耗功率在 100 W 以下之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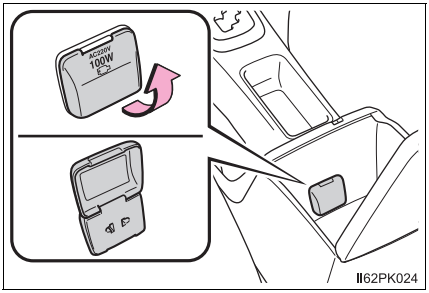
■DC 12V

開啓蓋子。



■AC 220V

開啓蓋子。



●電源插座在下列狀況可以使用 :
DC 12V：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AC 220V：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當關閉引擎開關時 :
請拆下附充電功能的電器設備，例如：行動電源。
如果此類裝置仍連接著，引擎開關可能無法正常關閉。

⚠注意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請在不需要使用的時候，請將電源插座護蓋關閉。
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導致短路。

●防止保險絲燒毀：

▶DC 12V：
不可使用任何超過 10 A 電流消耗的 12 V 電器。

▶AC 220V：
不可使用任何超過 100 W 的 220 V 的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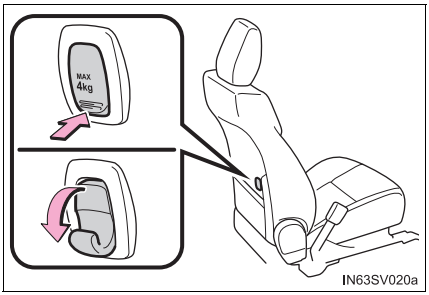
如果使用消耗功率超過 100 W 的 AC 220 V 電器，保護線路會將電源切斷。

●為避免電瓶沒電，引擎熄火時，不可過度使用電源插座。

●下列 AC 220 V 電器即使消耗功率低於 100 W 亦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該電器需要有較高的初始峰值功率
・可讀取精密數據的測量裝置
・該電器需要非常穩定的電源供應

購物袋掛鉤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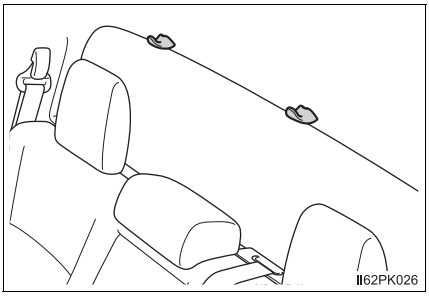
請在不使用時，將掛鉤返回定位。

⚠ 注意

不要懸掛重量超過 4 公斤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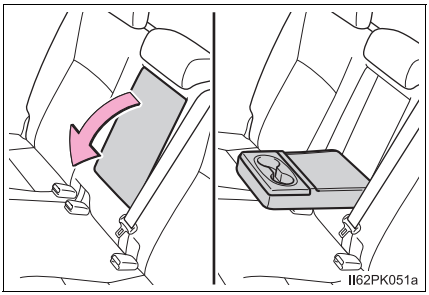
衣物掛鉤

衣物掛鉤設置在後窗上方。



扶手

要使用時，將扶手拉下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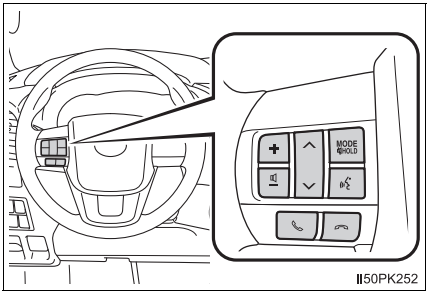


⚠注意

為避免扶手損壞，不可在扶手上施加太大的負荷。

使用方向盤音響開關

可以使用方向盤上的開關控制音響功能 (音量控制、收音機等)。
依據音響或衛星導航系統型式操作可能有所不同，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音響系統或導航系統提供的手冊。



⚠ 警告

■為了降低發生意外事故的風險
操作方向盤上的音響控制鍵時，請小心謹慎。

保養與照料 6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 246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 249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52
定期保養 255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63
引擎蓋 265
引擎室 267
輪胎 285
輪胎胎壓 292
輪圈 294
空調濾芯 296
智慧型鑰匙電池 298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01
燈泡 305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採取下列步驟來保護並維持車輛外觀在最佳狀態：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棉或軟布 (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拭乾。
- 在蠟的防水外層消失時，車身應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自動洗車

- 在洗車前應先將車外後視鏡收摺並取下天線。從車頭開始洗車，確保在駕駛前重新安裝好天線並展開車外後視境。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刮傷及損壞。

■高壓洗車機

由於水可能會進入車廂，因此請勿將噴嘴頭靠近門窗周圍的縫隙或連續噴灑這些區域。

■輪圈及周圍零件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清洗後立即用水沖乾淨。
- 為保護漆面防止受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具研磨性的清潔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輪圈熱時，如：行駛後或在炎熱天氣停車，不可使用清潔劑。

■煞車塊及卡鉗

如果車輛煞車塊及煞車圓盤受潮，可能會形成鏽蝕而引起黏帶、噪音或振動。在清洗車輛後將其停車，緩慢行駛並多次踩放煞車以乾燥元件。

■保險桿

不可用腐蝕性清潔劑擦拭。

■電鍍部份

如果無法清除污垢，請依以下步驟清潔零件。

・使用中性清潔劑和水組成約 5% 的溶液浸濕軟布來清潔污垢。

・請使用乾燥的軟布擦拭表面，以去除殘留的水份。

・要清除油性沈積物，請使用含酒精的濕紙巾或類似產品清潔。。

⚠ 警告

■清洗車輛時

不可直接對引擎室內部沖水，否則可能會導致內部電子組件等起火的風險。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會使排氣管溫度極高。

洗車時在其冷卻前切勿觸摸高溫的排氣管，否則將造成燙傷。

⚠ 注意

■避免車體或原件上烤漆剝落或腐蝕 (例如：鋁合金輪圈)

●有下列狀況時，請立即清洗車輛：

・在海邊行車後
・在灑鹽路段行車後
・如果漆面沾粘柏油渣或樹汁時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洩物或鳥糞等時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如果車輛沾粘大量塵土時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如果漆面被碰缺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庫存輪圈時，為避免輪圈生鏽，請清除其髒污並存放在低濕度的地方。

⚠注意

■清洗外車燈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
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不可在車燈表面上打臘。
車臘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天線安裝和拆卸注意事項

●駕駛前，請確保已安裝天線。

●拆下天線時，如進入自動洗車前，請務必將天線存放在合適的地方，以免丟失。此外，在駕駛之前，請務必將天線重新安裝到原來的位置。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請勿直接沖洗攝影機及其附近區域，因高壓水柱的衝擊，可能使攝影機裝置無法正常運作。

●不可將水直接噴灑在雷達感知器，否則可能導致設備損壞。

●不可讓洗車機的噴嘴太靠近護套(橡膠或樹脂材質的護套)、接頭或下列組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零件有可能會損壞。

・動力傳輸相關組件
・轉向組件
・懸吊組件
・煞車組件

●使清潔噴嘴與車身保持至少 30 cm 的距離。否則，諸如模製品和保險槓的樹脂部分可能會變形和損壞。另外，不可將噴嘴連續保持在同一位置。

●不可連續噴灑擋風玻璃的下方。
如果水進入位於擋風玻璃下方附近的空調系統進水口，則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清洗車輛底部。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下列程序將協助您維持車輛內裝在最佳狀態：

保護車輛內部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污垢表面。

●若塵土無法去除，使用軟布浸泡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掉。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清潔皮革部分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污垢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擰乾濕布的殘餘水，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擦拭乾淨。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且通風廠所乾燥。

清潔合成皮革部份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使用浸泡稀釋至約 1% 的清潔劑軟布擦掉塵土。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皮革部份的保養

Toyota建議每年定期至少清潔內部至少兩次以維持車輛內裝的品質。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用海棉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覆圈圈動作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讓其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安全帶

使用海棉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性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 警告

■有水在車內

●請小心不可將液體濺出或翻倒於車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故障或發生火災。

●不可使任何 SRS 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P. 33)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充氣或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清洗內裝 (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而防礙駕駛人的視線並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清潔劑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內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非座椅部份：有機物質 (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 (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預防皮革表面損傷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預防皮革表面損傷或老化：

●立即清除皮革表面的污垢或灰塵。

●不可讓車輛長期直接曝曬在陽光下。將車輛停放於陰涼地點，特別是夏季。

●不可放置乙烯類、塑膠或含蠟物品於椅墊上，因為如果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黏在皮革表面上。

■有水在地板

不可以水沖洗地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會造成車身生鏽。

■在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

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沾到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P. 152)

■清潔後窗玻璃內側

●不可使用玻璃清潔劑來清潔後擋玻璃，以免造成後擋除霧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與除霧線平行。

●請小心不要刮傷或損害除霧線。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
Toyota 建議實施下列保養：

定期保養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Toyota 保養廠實施保養與檢查維修是最好的選擇。

Toyota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術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是最好的保養之道？

Toyota 保養廠都投入大量資金購置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Toyota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 (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 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Toyota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種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維修和保養，而且您愛車的維修記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證維修時使用。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外觀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 (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輪胎看起來扁扁的、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如果您注意到有這些現象，請儘快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您的愛車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 警告

■如果您的車輛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電瓶的處理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含鉛，鉛會對腦部造成傷害。處理後應洗手。(→ P. 274)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定期保養須知

您的愛車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
(請參閱 「保養週期」→ P. 256)

如果您的愛車主要是在下列的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為讓您的愛車保持在最佳狀況，部分項目的保養頻度應增加。(請參閱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P. 259]。)

A. 路況	B. 行車狀況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溶雪或積水的道路上。 2. 行駛在多灰塵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塵土飛揚經常出現及空氣乾燥的道路行駛。) 3. 行駛於灑鹽的路面 4. 經常行駛在高於海平面 2,000 公尺。	1. 重負荷車輛。(範例：使用露營車、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於 8 公里以內的短途行駛且氣溫低於 0℃。(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和/或低速長距離行駛 (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定期保養

保養作業內容： I = 檢查、校正及清潔或於必要時更換
R= 更換、變更或潤滑
L= 潤滑
T= 上緊規定扭力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何者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基本引擎組件											
1	驅動皮帶	最初 100,000 km 或 72 個月，在 100,000 km 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									
2	引擎機油		R	R	R	R	R	R	R	R	12
3	引擎機油濾清器		R	R	R	R	R	R	R	R	12
4	冷卻和暖氣系統 <<參閱註 1>>					I				I	24
5	引擎冷卻液 (含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參閱註 2>>					I				I	-
6	排汽管及固定架			I		I		I		I	12
點火系統											
7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燃油及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8	油水分離器		I	I	I	I	I	I	I	I	12
9	空氣濾芯	每 5,000 km 檢查一次 每 30,000 km 更換。									I: 6 R: 36
10	柴油排煙					I				I	48
11	油箱蓋、燃油管、連接 <<參閱註 1>>					I				I	24

保養作業內容： I = 檢查、校正及清潔或於必要時更換
R= 更換、變更或潤滑
L= 潤滑
T= 上緊規定扭力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何者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底盤及車身											
12	煞車踏板及駐車煞車		I	I	I	I	I	I	I	I	6
13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包括駐車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I		I		I		I	12
14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I	I	I	I	I	I	I	I	6
15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R	I: 6 R: 24
16	煞車管路及軟管			I		I		I		I	12
17	煞車增壓器的真空泵		每 200,000 km 檢查一次								-
18	動力轉向油		I	I	I	I	I	I	I	I	6
19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20	傳動軸黃油 << 參閱註 3 及註 4>>		L	L	L	L	L	L	L	L	6
21	傳動軸螺栓		T	T	T	T	T	T	T	T	6
22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3	懸吊球接頭和防塵罩		I	I	I	I	I	I	I	I	6
24	自排變速箱油					I				I	24
25	自排變速箱冷卻器軟管和接頭					I				I	24

保養作業內容： I = 檢查、校正及清潔或於必要時更換
R= 更換、變更或潤滑
L= 潤滑
T= 上緊規定扭力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何者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底盤及車身											
26	加力箱油					I				I	48
27	前差速器油			I		R		I		R	I: 12 R: 48
28	後差速器油			I		R		I		R	I: 12 R: 48
29	前和後懸吊			I		I		I		I	12
30	輪胎及胎壓		I	I	I	I	I	I	I	I	6
31	燈光、喇叭、雨刷和噴水器		I	I	I	I	I	I	I	I	6
32	空調濾芯			R		R		R		R	-
33	空調冷媒量			I		I		I		I	12

註：

1. 80,000 km 或 48 個月之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一次。
2. 第一次於 160,000 km 時更換，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一次。
3. 涉水後，應於 24 小時內潤滑。
4. 僅限使用合適的潤滑黃油。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照下表所列的行車狀況，其保養頻度需比一般條件保養週期更頻繁。

(詳細請參閱 「定期保養須知」→ P. 255)

A-1 :行駛於崎嶇、泥濘、溶雪或積水的道路。	
❑ 檢查 *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包括駐車煞車來令片和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 * 煞車管路及軟管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 檢查 *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黃油潤滑 <<參閱註 1 及註 2>>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螺栓的鎖緊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 * 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參閱註 3>>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視需要執行修正、清潔或更換。

A-2:行駛在多灰塵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塵土飛揚經常出現及空氣乾燥的道路行駛。)	
❑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 或更換空氣濾芯	I :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 :每 30,000 km 或 36 個月
❑ 檢查*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包括駐車煞車來令片和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 傳動軸黃油潤滑 << 參閱註 1 及註 2>>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螺栓的鎖緊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空調濾芯的更換	每 15,000 km
A-3:在灑鹽的道路上行駛。	
❑ 傳動軸黃油潤滑 << 參閱註 1 及註 2>>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螺栓的鎖緊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A-4:經常在高於海拔 2,000 m 的地方行駛。	
❑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視需要執行修正、清潔或更換。

B-1:: 重負載車輛。(範例：使用露營車，車頂置物架等。)	
❑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包括駐車煞車來令片和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黃油潤滑 <<參閱註 1 及註 2>>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傳動軸螺栓的鎖緊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 * 或更換自動變箱油	I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 更換前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 更換後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參閱註 3>>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視需要執行修正、清潔或更換。

B-2:經常於 8 km 以內的短途行駛且氣溫常低於 0℃。 (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B-3:長時間怠速和 / 或長距離低速行車。(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更換機油濾芯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煞車來令片及煞車鼓 (包括駐車煞車來令片和煞車鼓)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I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B-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I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 更換加力箱油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 更換前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 更換後差速器油	每 20,000 km 或 24 個月

*: 視需要執行修正、清潔或更換。

註：

1. 涉水後，應於 24 小時內潤滑。
2. 僅限使用合適的潤滑黃油。
3. 座椅固定螺栓，前和後懸吊樑固定螺栓和鋼板彈簧 U 形固定螺栓。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自己實施保養，請務必遵守下列正確程序。

項目	零件及工具
電瓶情況 (→P. 274)	・溫水　・小蘇打　・黃油 ・傳統扳手 (用於電瓶樁頭固定夾螺栓) ・蒸餾水
引擎冷卻液/中間冷卻器冷卻液液面 (→P. 272)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冷卻液」是由 50% 冷卻液及 50% 去離子水混合而成。 ・漏斗 (專用於添加冷卻液)
引擎機油液面 (→P. 268)	・「Toyota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破布或紙巾 ・漏斗 (專用於添加引擎機油)
保險絲 (→P. 301)	・和原來相同安培數的保險絲
燈泡 (→P. 305)	・使用與原車相同數目及瓦數的燈泡 ・十字螺絲起子 ・平口螺絲起子　・扳手
水箱、冷凝器與中間冷卻器 (→P. 273)	–
輪胎胎壓 (→P. 292)	・胎壓表　・壓縮空氣來源
噴水器清洗液 (→P. 277)	・水或含有防凍劑的噴水器清洗液 (用於冬天) ・漏斗 (專用於添加水或噴水器清洗液)

⚠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引擎室作業時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可能很燙。機油和其它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 (例如：紙、破布) 留在引擎室內。
- ●在燃油或電瓶附近不可吸煙，也不可產成火花或直接暴露在明火下。燃油及電瓶所散發的氣體是可燃的。
- ●當處理電瓶時要非常小心，因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及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噴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
  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安全眼鏡

佩戴安全眼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 注意

■如果拆除空氣濾芯

駕駛沒有空氣濾芯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煞車油高度太低或太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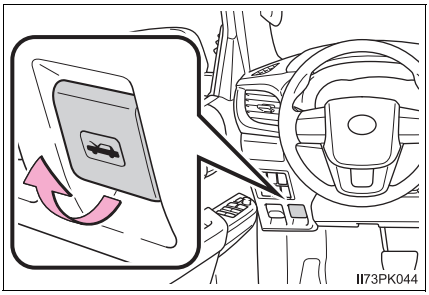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塊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
如果儲液筒須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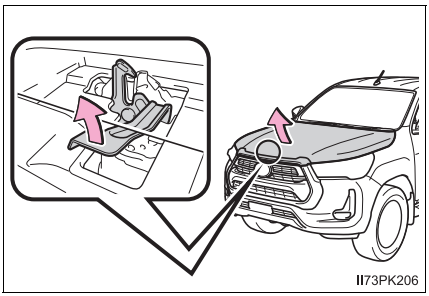
從車內釋放引擎蓋鎖扣以開啓引擎蓋。

1 拉起引擎蓋鎖釋放桿。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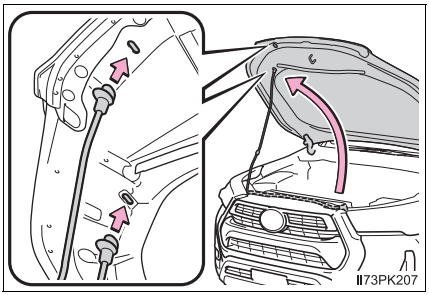


2 拉起輔助拉桿再掀起引擎蓋。



3 藉由插入支撐桿到引擎蓋任何一個溝槽內來舉升掀啓的引擎蓋。

使用上方溝槽來正常開啓引擎蓋，如果引擎蓋需要開得較大時則使用下方溝槽。



⚠ 警告

■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

如果引擎蓋未關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啓，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支撐桿插到引擎蓋溝槽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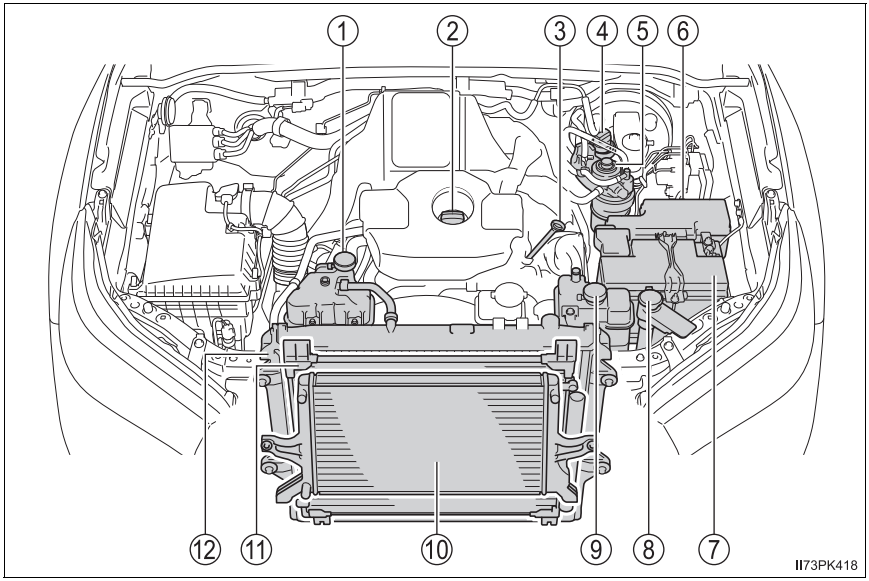
確定支撐桿有安全地舉升引擎蓋，不會掉落而砸傷您的手或身體。

⚠ 注意

■當關上引擎蓋時

蓋上引擎蓋前，請確定支撐桿有回到原位並被固定夾夾住。如果支撐桿未定位就蓋上引擎蓋，可能會造成引擎蓋變形。

引擎室



①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P. 272)
② 引擎機油加油蓋 (→P. 270)
③ 引擎機油油尺 (→P. 268)
④ AdBlue™ 筒蓋 (→P. 278)
⑤ 燃油濾清器 (→P. 278, 356)
⑥ 保險絲 (→P. 301)
⑦ 電瓶 (→P. 274)
⑧ 噴水器儲液筒 (→P. 277)
⑨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P. 272)
⑩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水箱 (→P. 273)
⑪ 冷凝器 (→P. 273)
⑫ 水箱 (→P. 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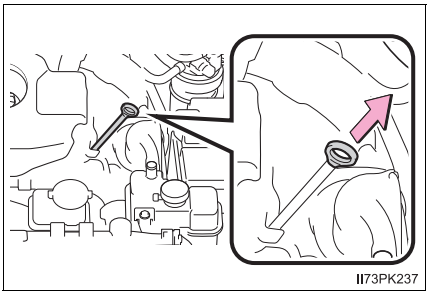
檢查引擎機油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熄火，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面高度。

1 將車輛停放平坦地面。在引擎暖車後再將引擎熄火，等待 5 分鐘以上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2 清除機油油尺周圍的泥與砂。

3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4 將油尺擦拭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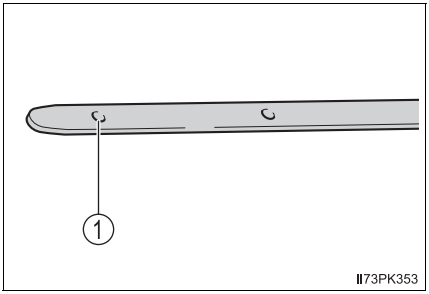
確保油尺的油位計導管入口和 O 形環沒有泥砂和粉塵。
如果 O 形環損壞，則換新的 。

5 將油尺完全插回。

6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量是否在下限記號之上。

① 下限記號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7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 注意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面。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中會消耗一定的引擎機油量。在下列情況下，機油消耗量可能會增加，可能需要在下次保養之前補充引擎機油。

●新引擎時 (例如：剛購買新車後或更換引擎後)

●如果使用品質不佳或黏度不適合的機油時

●高引擎轉速或高負載行駛、或行駛中頻繁加速及減速時

●引擎長時間怠速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時

■引擎機油油位上升

若車輛重複在引擎未暖機的狀態下行駛，引擎內結露引起的濕氣或未燃燒的燃油與引擎機油混合，就會造成引擎機油油位上升。但這並不表示故障。

例如，引擎變得難以在下列情況中暖機。

●短程行駛時

●低速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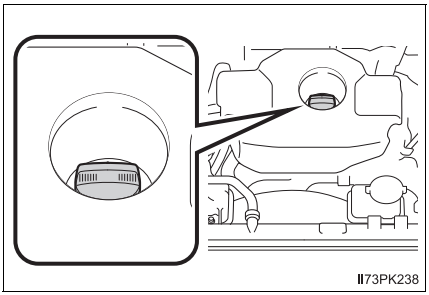
●車外溫度過低時

檢查引擎機油時，確認引擎已暖機。

若引擎機油油位超過添加上限記號，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添加引擎機油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記號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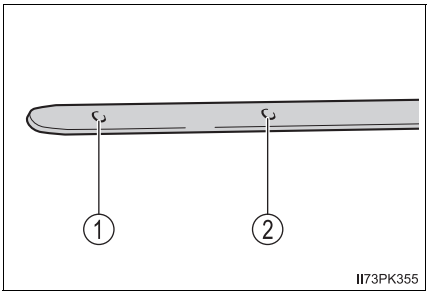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選擇引擎機油	→ P. 362
機油量 (下限記號→上限記號)	1.5 公升
項目	乾淨漏斗

1 清除機油加油蓋周圍的泥與砂。

2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3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確保油位介於下限記號與上限記號之間，且沒有超過油尺上限。



① 下限記號

② 上限記號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4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 警告

■廢機油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 (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不可將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孩童可及之處。

⚠ 注意

■更換引擎機油時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避免添加過量的機油，否則會造成引擎損壞。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面。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轉緊。

冷卻液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位高度，在冷車時應在「F」及「L」刻度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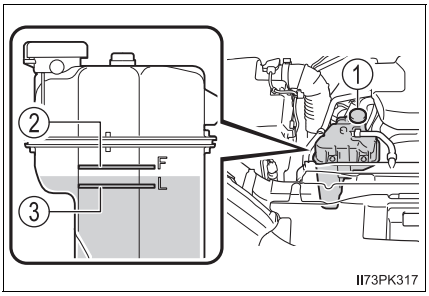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① 副水箱蓋

② 「F」刻度線

③ 「L」刻度線

如液位高度低於「L」刻度，請添加冷卻液至「F」刻度。(→P. 3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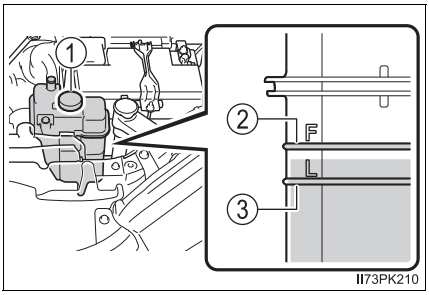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

① 副水箱蓋

② 「F」刻度線

③ 「L」刻度線

如液位高度低於「L」刻度，請添加冷卻液至「F」刻度。(→P. 353)



■選擇冷卻液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由冷卻液和去離子水各 50 % 混合而成的。(最低溫度：-35℃)

引擎冷卻液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如果冷卻液液面高度在添加後短時間就下降

目視檢查水箱、軟管、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蓋、放水塞及水泵。如果未能找到洩漏之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及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 警告

■當引擎熱時

不要打開水箱蓋或冷卻液副水箱蓋。
如果打開水箱蓋，在壓力下冷卻液可能噴出而造成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 注意

■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清水及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如果冷卻液濺出

務必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冷卻液品質注意事項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冷卻液。如果使用不適當的冷卻液，引擎冷卻系統可能會損壞。

水箱、冷凝器及中間冷卻器冷卻液水箱 / 中間冷卻器

檢查水箱、冷凝器及中間冷卻器冷卻液水箱 / 中間冷卻器，並清除任何異物。如果上述任何組件非常骯髒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當引擎熱時

不可觸摸水箱或冷凝器以免因高溫造成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電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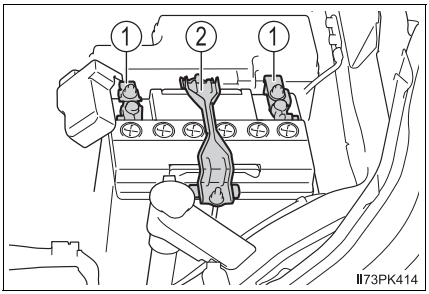
以下列方式檢查電瓶：

■電瓶外觀

確認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裂開或固定夾鬆脫。

① 樁頭

② 固定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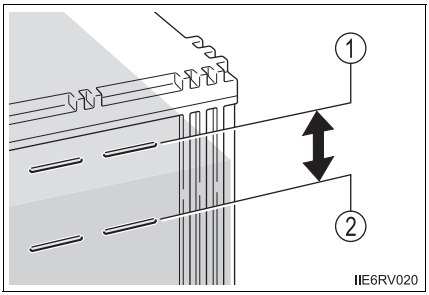
■檢查電瓶液

檢查電瓶液面在「UPPER」標記和「LOWER」標記之間。

① 「UPPER」標記

② 「LOWER」標記

如果液面低於「LOWER」標記，請添加蒸餾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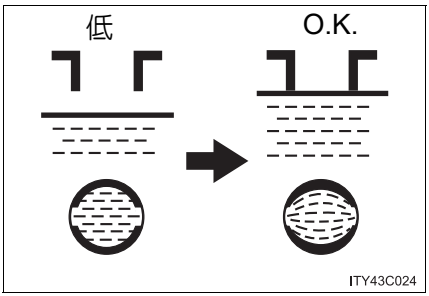


■添加蒸餾水

1 拆下通氣塞。

2 添加蒸餾水。

如看不見「UPPER」標記，則直接從各個電瓶的添加口檢查電液位高度。



3 將通氣塞裝回並鎖緊。

■充電前

在充電時，電瓶會產生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事項：

●如果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要拆開負極電纜線。

●在連接及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在充完電 / 裝回電瓶後

●重新連接電瓶後，可能無法立即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使車門解鎖。如果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開鎖車門。

●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啓動引擎。引擎有可能無法啓動且會關閉引擎開關。然而，引擎在第二次啓動時即可正常地啓動。

●車輛會記錄引擎開關的模式。如果重新連接電瓶，則車輛引擎開關模式將回到電瓶拆開前的狀態。在拆開電瓶前，務必要先將引擎開關關閉。在連接電瓶時，如果不知道沒電之前引擎開關的模式，要特別小心。

如果多次嘗試上述程序後系統仍然無法啓動，則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若電瓶符號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表示車上的充電系統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警告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電瓶內有具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和可能會產生具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危險，在電瓶周圍作業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不可用工具敲打電瓶樁頭造成火花。

●在電瓶附近不可吸煙或點燃火柴。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解液。

●在電瓶附近作業時，請戴安全眼鏡。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安全充電的地點

務必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關閉的室內充電。

■電解液的緊急處置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以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棉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以清水澈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炙熱，請立即就醫。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列程序。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立即喝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電瓶電解液不足時
如果電瓶電解液不足，則不可使用。此可能會有電瓶爆炸的危險。

■拆卸電瓶時

不可將車身側的負極 (-) 樁頭拆開。拆開的負極 (-) 樁頭可能會接觸到正極 (+) 樁頭，進而導致短路，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當電瓶充電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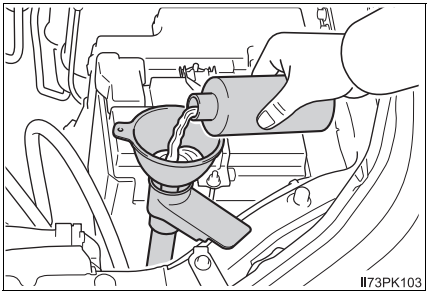
絕不可在引擎運轉時進行充電。此外，務必關閉所有電器。

■添加蒸餾水時

避免滿溢。充電時，溢出的電解液可能造成腐蝕。

噴水器清洗液

若噴水器不作用時，可能是儲液筒中無清洗液。添加雨刷清洗液。



⚠ 警告

■當添加噴水器清洗液時

引擎熱時或運轉中，不可添加噴水器清洗液，因噴水器清洗液含有酒精成份，如果噴濺到引擎等，則可能會引起火災。

⚠ 注意

■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噴水器清洗液。
否則，可能會造成漆面出現斑紋和損壞泵浦，導致清洗液無法噴出的問題。

■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參閱噴水器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燃油濾清器

您可以自行洩放燃油濾清器。然而，此項操作是困難的，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洩放。如果您決定自行洩放，請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Water accumulation in fuel filter See owner's manual (燃油濾清器積水，請參閱車主手冊說明)」訊息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燃油濾清器的水需要洩放。

1 關閉引擎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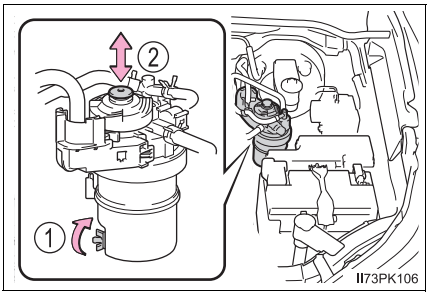
2 在洩放塞下面放置一個小置物盤，以承接排出的水和任何燃油。

3 如圖所示，執行洩放。

① 將洩放塞反時鐘方向轉 2 至 2.5 圈。

圈數放鬆更多將導致水由洩放塞周圍滲出。

② 操作手動泵，直到燃油流出為止。



4 洩放後，用手旋緊洩放塞。

AdBlue™ (車用尿素)

AdBlue™ 用於減少廢氣中氮氣化合物的含量，請確保遵守下列有關 AdBlue™ 的注意事項。

●AdBlue™ 於車輛行駛期間會消耗。

●當 AdBlue™ 用盡時，無法重新啓動引擎。

●當需要充填 AdBlue™ 時，請與 Toyota 保養廠聯繫。

要降低廢氣排放就需使用 AdBlue™，若未使用而操控車輛行駛，可能就會觸犯法規。

■警示訊息

如果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執行相對應之故障排除程序。

警示訊息	細節 / 操作
「AdBlue 液面過低，請在 2,400 km 內添加 AdBlue ，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1	**需要充填 AdBlue™ 時**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充填。**
「AdBlue 液面過低，在 800 km 後無法啓動添加 AdBlue，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1, 2	**需要充填 AdBlue™ 時，如果超過顯示的可行駛距離，則無法重新啓動引擎。**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充填。**
「AdBlue 已耗盡，引擎無法重新啓動，請添加 AdBlue，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 」 *2	**需要充填 AdBlue™ 時** **→如果引擎熄火，則無法重新啓動。在引擎未熄火情況下，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並充填滿 AdBlue™。**

*1: 以行駛範圍為參考。依據行駛條件、環境來決定充填方式，所顯示的可能行駛範圍與實際行駛範圍會有所不同。

*2: 依照所顯示的警示訊息，主警示燈會亮起及蜂鳴器聲響。

■AdBlue™ 量表

儲存筒剩餘的 AdBlue™ 量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P. 83)

⚠注意

■AdBlue™ 低液位時

當 **AdBlue™** 耗盡時，無法重新啓動引擎。

在 **AdBlue™** 完全耗盡時，請確保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並充填滿 **AdBlue™**。

■緊急情況下自行充填 AdBl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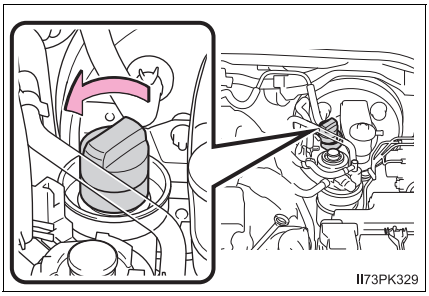
當 AdBlue™ 耗盡而無法重新啟動引擎時，添加 11 公升或更多的 AdBlue™ ，可使引擎再次啟動。

執行以下步驟以補充 AdBlue™。(AdBlue™ 儲存筒的容量為 17 公升)

▶ 使用充填設備充填 AdBl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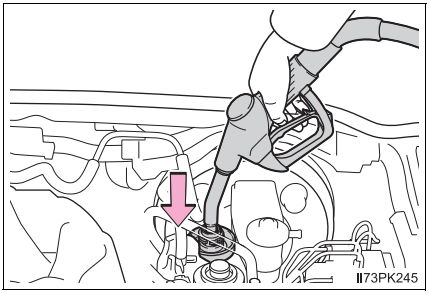
1 將車輛停放於水平路面上並關閉引擎開關，然後開啓引擎蓋。(→ P. 265)

2 開啓 AdBlue™ 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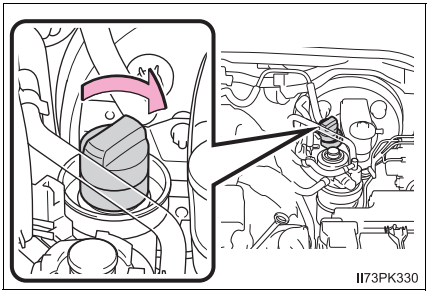
3 插入噴嘴並重新充填 AdBlue™。

請緩慢充填 AdBlue™，以免溢出。



4 關閉 AdBlue™ 筒蓋

旋轉筒蓋，直到聽到喀噠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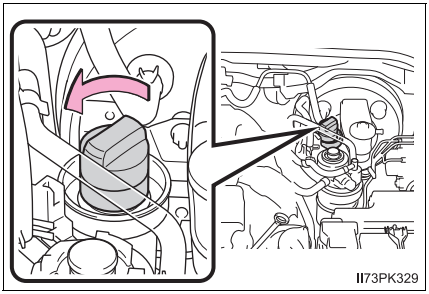
5 確認引擎是否啓動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並充填滿 AdBlu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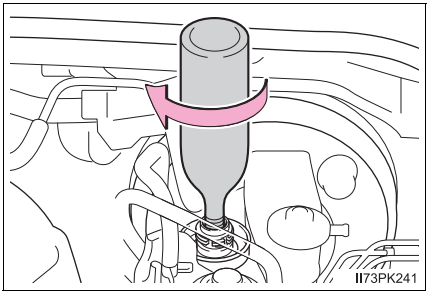
▶ 使用瓶裝 AdBlue™ 充填

1 將車輛停放於水平路面上並關閉引擎開關，然後開啓引擎蓋。(→ P. 265)

2 開啓 AdBlue™ 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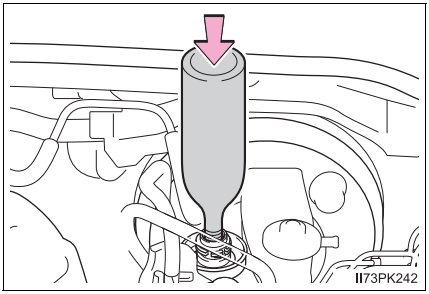


3 插入瓶裝AdBlue™並完全擰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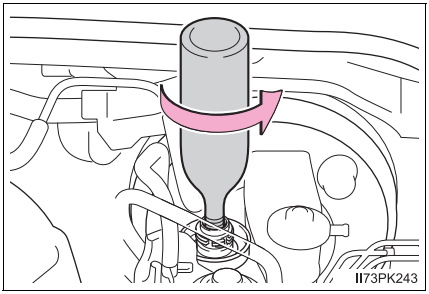
4 向下推瓶子

AdBlue™ 將開始充填。
緩慢充填AdBlue™以免溢出。
在瓶子倒空之前，請勿將其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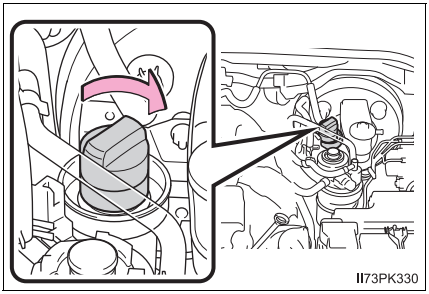


5 檢查瓶子是否已經沒有AdBlue™，然後將其移除

重複步驟3~5，直到充填約11公升或更多量的AdBlue™。



6 關閉 AdBlue™ 筒蓋，旋轉筒蓋直到聽到喀噠聲



7 確認引擎是否啓動

充填的方式可能與圖中所示有所不同。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並充填滿 AdBlue™。

■充填 **AdBlue™**

●使用 AdBlue™ (符合 ISO22241-1)
AdBlue™ 是德國汽車工業協會 (VDA) 的商標。

●在無法充填AdBlue™的區域內長時間行駛前，請洽詢Toyota保養廠。

■充填 **AdBlue™** 時

充填 AdBlue™ 後，引擎可能比正常啓動時間長幾秒鐘。

⚠注意

■**充填 AdBlue™ 時**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輛零件、車漆等。

●請勿使用 **AdBlue™** 以外的車用尿素。

●如果 **AdBlue™** 接觸到車輛上任何車漆表面，請立即用水沖洗受影響的區域。

●如果 **AdBlue™** 灑在引擎室內，請立即用濕布擦拭。

■**在使用充填設備充填 AdBlue™ 時**

請遵守以下預防措施，以防止 **AdBlue™** 從 **AdBlue™** 筒溢出。

●將噴嘴牢固地插入 **AdBlue™** 筒充填口。

●噴嘴自動喀噠一聲後，停止充填 **AdBlue™**。

●請勿充填瓶裝 **AdBlue™**。

■**存放 AdBlue™ 容器時**

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損壞車輛零件、車漆等，並且 **AdBlue™** 化學化合物的變化可能會導致難聞的氣味。

●請勿將 **AdBlue™** 容器留在車內。

●緊密封存 **AdBlue™** 容器，並將其放置陰涼乾燥通風良好及沒有陽光直射的地方。

■可能的行駛範圍

行駛過程中，AdBlue™ 是依據行駛條件及環境而有所不同。當消耗的 AdBlue™ 數量增加且直到需要補充 AdBlue™ 時，可能的行駛里程會減少。

可能的行駛範圍		
短 *1 ⟷ 長		
[高負荷行駛] ・重踩油門踏板時 ・在長坡上行駛時 ・DPF 系統正在運作時	[正常行駛]*2	[低負荷行駛] ・短途行駛時 ・交通擁堵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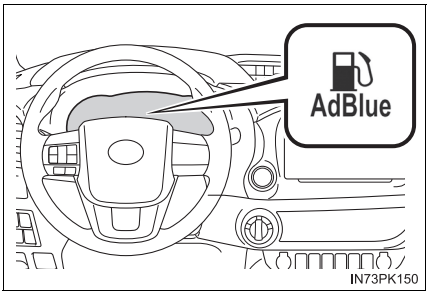
*1: 當車輛在高海拔和低溫下使用時，AdBlue™ 消耗量會增加。

*2: 車輛在正常行駛的情況下，大約行駛600 km即消耗1公升的AdBlue™。同樣，在完全加滿油後，可於 AdBlue™ 耗盡之前，行駛距離約 10,000 km。

■AdBlue™ 警示燈和警示訊息

當 AdBlue™ 液位低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會顯示 AdBlue™ 低液位警示燈亮起及警示訊息。

當AdBlue™剩餘量的可能行駛里程約 2,400 km 時，AdBlue™ 低液位警示燈會亮起並顯示警示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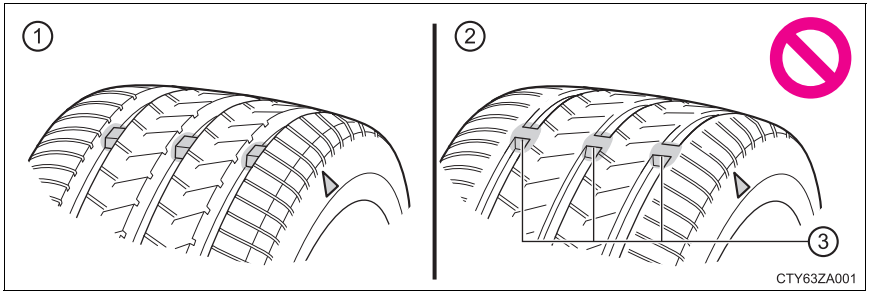
於緊急情況下，需自行充填 AdBlue™ 時，請確保遵循正確的充填程序。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輪胎調位或更換。

檢查輪胎

檢查在輪胎上的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此外，檢查輪胎的不均勻磨損 (例如：胎面單側過度磨損)。
如果備胎未加入調位時，請檢查其狀況及胎壓。



① 新胎紋 (新輪胎)

② 磨損的胎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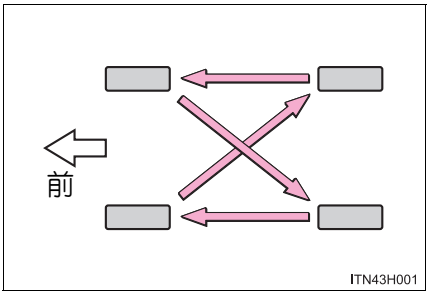
③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Δ」記號。
如果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標記，請更換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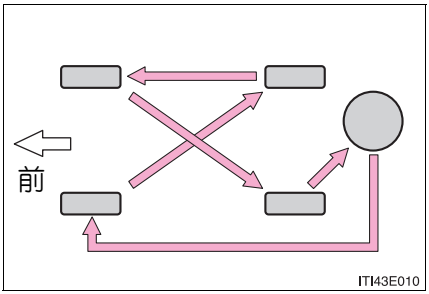
輪胎調位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 備胎型式與實車安裝輪胎不同



▶ 備胎型式與實車安裝輪胎相同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Toyota 建議約每 10,000 km 應實施輪胎調位一次。

輪胎調位後別忘了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您的車輛配備有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使用胎壓偵測警示閥和傳送器來偵測輪胎胎壓以避免嚴重問題發生。

如果胎壓降到預定壓力以下，駕駛人可藉由警示燈獲得警示。(→ P. 323)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更換輪胎或輪圈時，也必須安裝 TPMS 胎壓偵測警示閥和傳輸器。

安裝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時，必須將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ID 識別碼登錄在胎壓警示電腦中，也必須對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需交由 Toyota 保養廠經銷商登錄。(→ P. 287)

◆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下列情況下必須進行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當胎壓警示系統變更時，諸如改變行駛車速或載重時。

●胎壓改變時，如輪胎尺寸改變。

●進行輪胎調位時。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會以目前的胎壓設為基準胎壓。

■如何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1 將車停於放安全地點並將引擎開關切至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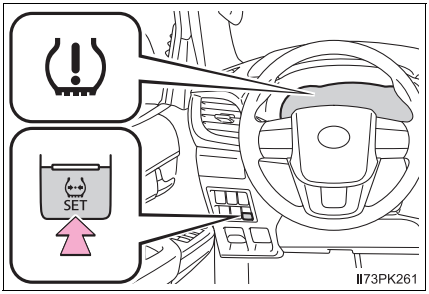
車輛行駛時，無法執行初始化。

2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 P. 366)

確實將胎壓調整至規定的冷胎胎壓。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根據此胎壓作用。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4 按住胎壓警示重設開關，直到胎壓偵測警示燈慢速閃爍 3 次。



5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等待數分鐘，然後關閉引擎開關。

◆登錄 ID 碼

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配備特有的 ID 碼。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登錄 ID 碼。ID 碼的登錄需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

■何時需更換車輛的輪胎

有下列情況時即應更換輪胎：

●輪胎已顯露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時。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部損傷造成隆起的損壞。

●輪胎經常洩氣、割裂傷口太大或位置關係可能無法修補。

如果您無法確定，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更換輪胎和輪圈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ID 識別碼，則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常作用。行駛約 10 分鐘後，胎壓偵測警示燈會閃爍 1 分鐘後亮起，即表示系統有故障。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以上，無論有無使用或明顯損壞，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例行胎壓檢查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不能取代例行胎壓檢查。請將胎壓檢查列入您日常例行檢查項目。

■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以便將系統初始化。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 mm 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突然按下胎壓警示重置開關

如果執行初始化，請調整胎壓至規格值後重新再將胎壓警示系統初始化。

■在下列情況下，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在下列情況下，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如果使用非 Toyota 正廠輪圈時。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輪胎時。
・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規格尺寸的輪胎時。
・使用雪鏈等配備時。
・如果安裝隔熱紙影響無線電波訊號時。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 (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 時。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非常多時。
・如果輪胎未裝置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如果胎壓警示閥和傳送器的 ID 識別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中。
・如果備胎位置會阻礙無線電波信號的接收。
・如果備胎附近放置會妨礙信號接收的大型金屬物。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被影響。

・接近電視傳播塔、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噪音的場所時。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車輛駐車時，警示開始或發送的時間可能會延長。

●輪胎胎壓快速下降 (例如：當一個輪胎爆胎時)，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初始化作業

●胎壓調整後，務必要實施初始化。
而且，實施初始化或調整胎壓之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如果在初始化期間不小心將引擎開關關閉，不需要再按一次重設開關，當引擎開關下次切換至點火 ON 模式時，初始化將自動重新開始。

●不需要初始化時，如果不小心重新啓動初始化程序，請於冷胎時調整胎壓至規定值，並再次執行初始化。

■當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未能成功啓動

初始化程序可以在數分鐘內完成。然而，在下列狀況，設定未被記錄且系統將無法正常操作。如果重複嘗試記錄胎壓設定不成功，則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操作胎壓偵測警示系統重設開關時，胎壓偵測警示燈無法閃爍 3 次。

●自初始化完成車輛行駛一段時間後，胎壓偵測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告功能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會依據初始化的狀況變更。因此，即使胎壓未低到足夠程度或如果胎壓已高於系統初始化時的壓力，系統可能會提出警告。

⚠ 警告

■當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此外，不可混合使用胎紋明顯不同的輪胎。

●不可使用與 Toyota 建議之尺寸不同的輪胎。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構造的輪胎 (輻射層或斜紋層輪胎)。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及雪地輪胎。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
不可使用任何使用情況不明的輪胎。

■進行胎壓檢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

如果沒有先將胎壓調整到規定值，不可執行胎壓初始化程序。否則，胎壓警示燈即使在胎壓過低時，可能不會亮起或當胎壓實際上正常時亮起。

⚠注意

■修理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傳輸器及輪胎氣嘴蓋

●拆下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確實裝回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且胎壓警示閥可能被短路。

●更換氣嘴蓋時，不可使用其他規格的氣嘴蓋。胎壓警示閥可能會卡住。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

輪胎使用液體密封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儘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使用液體密封劑後，請於維修或更換輪胎時，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 286)

■行駛於顛簸路面時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
這些情形可能會使胎壓損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如果行駛中輪胎胎壓變低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輪胎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然而，建議您每二週檢查一次輪胎胎壓。(→ P. 366)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燃油效率
- ●降低行駛舒適性及操控不良
- ●因磨損而減少輪胎壽命
- ●降低安全性
- ●損壞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檢查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胎壓只能在輪胎冷的時候進行檢查。
  如果您的愛車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即可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從外觀很難判斷輪胎是否適當充氣。
- ●行駛後，因為輪胎會變熱，故胎壓變高是正常的。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
- ●乘客及行李的位置應適當安排以使車輛之重量分配平均。

⚠ 警告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輪胎胎壓不正確，可能會發生下列情況，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嚴重磨損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輪胎和輪圈之間洩漏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壞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損壞 (由於道路危險物、伸縮縫、道路銳角等)

⚠ 注意

■當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輪胎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塵土及水氣可能會滲入導致漏氣，造成胎壓降低。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使操縱失控。

選擇輪圈

更換輪圈時，應小心選擇與原來之荷重能力、直徑、胎緣寬度及嵌入量 * 皆相同者。

Toyota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俗稱為「偏置量 (offset)」。

Toyota 不建議使用下列的輪圈：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舊輪圈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若有此配備)

●限使用專為您愛車鋁合金輪圈設計的Toyota車輪螺帽及扳手。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車輪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輪胎平衡時，限用 Toyota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

■當更換輪圈時

您愛車的輪胎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使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在輪胎胎壓過低時提供事先警示。不論何時更換輪圈，務必要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P. 286)

⚠ 警告

■當更換輪圈時

●不可使用與車主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可能會造成操縱失控。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安裝輪圈螺帽時

●安裝車輪螺帽時務必要以錐面朝內的方式來安裝。將車輪螺帽錐面朝外安裝可能會造成輪圈破裂和行駛中車輪脫離，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絕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栓或螺帽上。
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過緊，導致螺栓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車輪螺帽鬆脫及車輪飛出，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清除車輪螺栓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禁止使用有缺陷的輪圈

不可使用龜裂或變形的輪圈。
否則，可能會導致行車時輪胎漏氣，進而造成意外事故。

⚠ 注意

■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因為輪胎的修補或更換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實施。此外，務必在 Toyota 保養廠購買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確保您愛車上僅使用 Toyota 正廠輪圈。
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在非正廠輪圈上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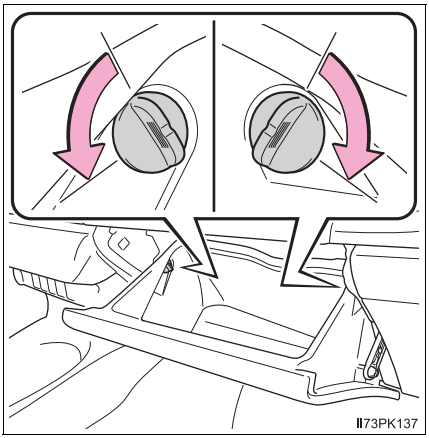
空調濾芯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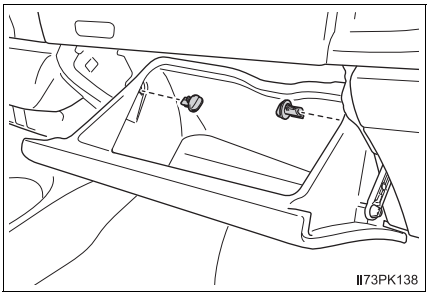
拆卸方法

1 關閉引擎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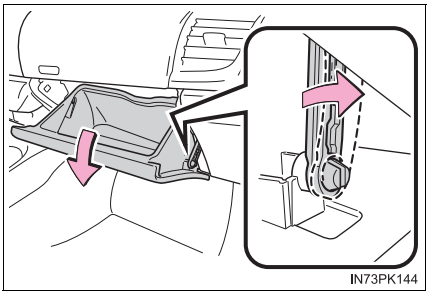
2 打開手套箱。如圖所示，旋轉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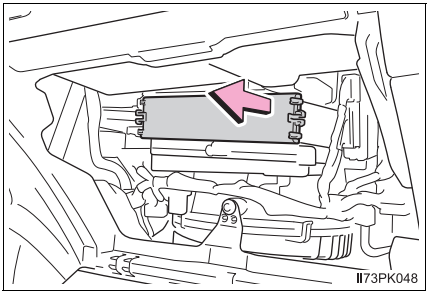
3 拉出固定爪。



4 如圖所示，拉出緩衝片，然後拆卸手套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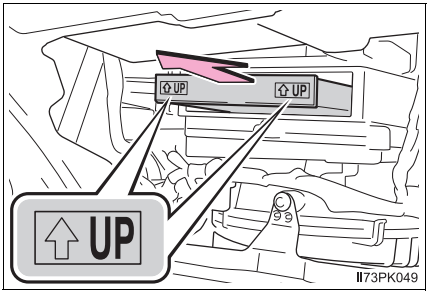


5 拆下濾芯蓋。



6 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濾芯上的「UP」記號必須朝上安裝。



■更換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檢查及更換空調濾芯。在多塵土或交通擁塞地區應提前更換。(→ P. 255)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之。

⚠注意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

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智慧型鑰匙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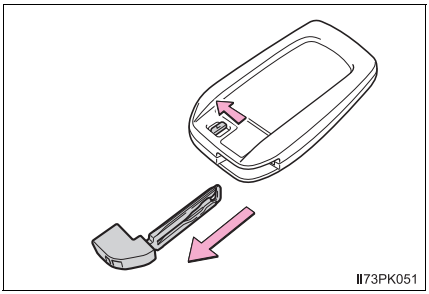
如果電力不足時，請更新電池。

您需使用到下列物件：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平口螺絲起子
- ●鋰電池 CR2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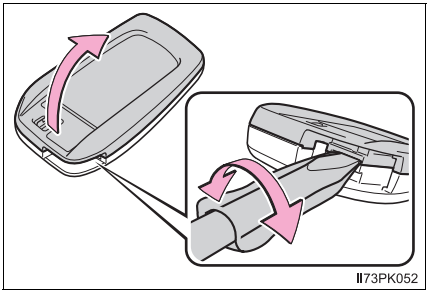
更換電池

1 取出機械式鑰匙。



2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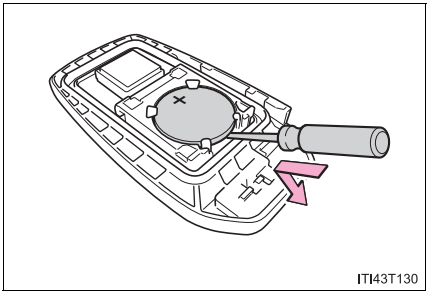
為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3 取出沒電的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廢電池請回收。



■使用 CR2032 鋰電池

●電池可在 Toyota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限使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請依據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如果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與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操作距離會縮短。

⚠ 警告

■更換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吞嚥電池可能會導致化學灼傷。

●吞嚥智慧型鑰匙中的鈕扣電鈕，可能在2小時內引起嚴重的化學灼傷，甚至死亡或嚴重傷害。

●將新電池與舊電池放置於兒童無法接觸的地方。

●如果無法完全蓋上飾蓋，請停止使用電子鑰匙並收起，將鑰匙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然後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如果不小心吞嚥了電池或將電池放入了身體，請立即就醫

■為防止電池爆炸或易燃液體或氣體洩漏

●請使用規格相同的電池。如果使用不同規格的電池可能導致爆炸。

●請勿將電池置於高海拔或極高的溫度。

●請勿燃燒，破壞或切割電池。

⚠注意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作業時，雙手總是保持乾燥。
濕氣可能會使電池生鏽。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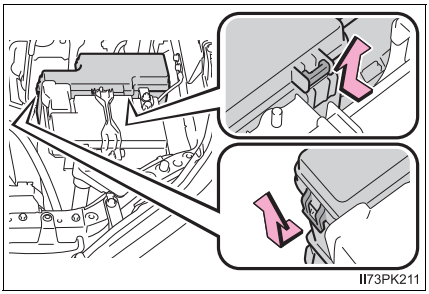
如果有任何電器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時，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1 關閉引擎開關。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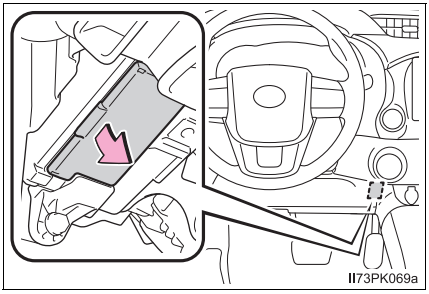
▶ 引擎室內

壓下並拉動鎖扣，然後掀開保險絲盒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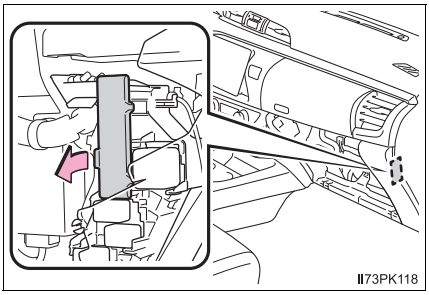
▶ 儀表板下方

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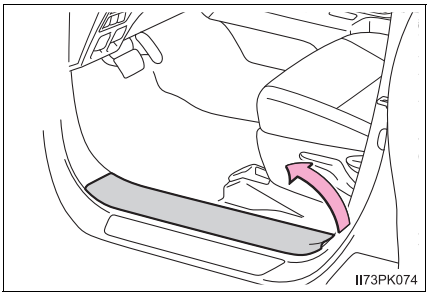
▶ 儀表板右下方

拆卸手套箱 (→ P. 296)，拆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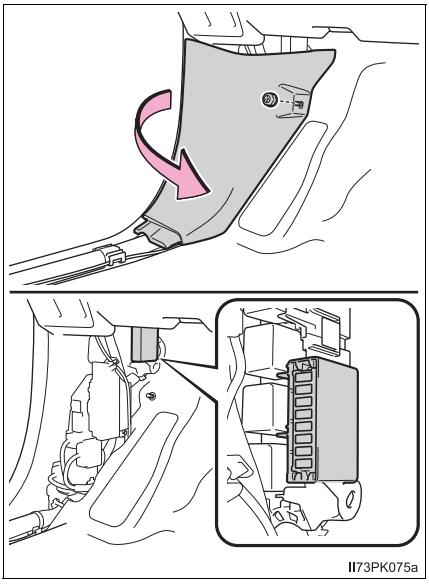


▶ 儀表板左下方

拆下左前門檻飾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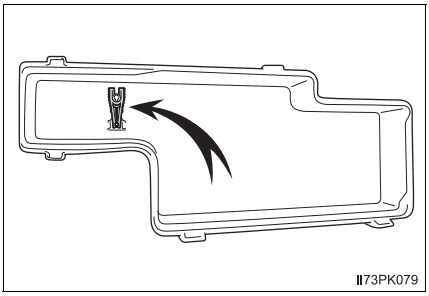


拆下螺帽與 A 柱內下飾板。



3 拆下保險絲。

僅型式A保險絲可使用拔取工具將保險絲拆下。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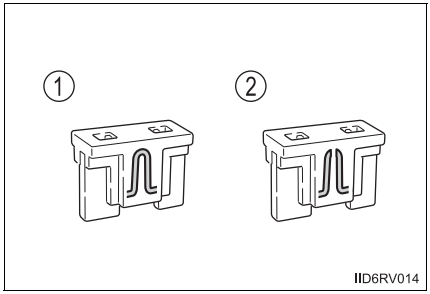
① 正常的保險絲

② 燒壞的保險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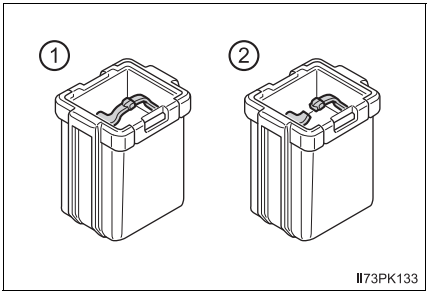
型式 A、B、C 及 D：
使用相同規格的新保險絲來更換燒壞的保險絲。安培數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

型式 E：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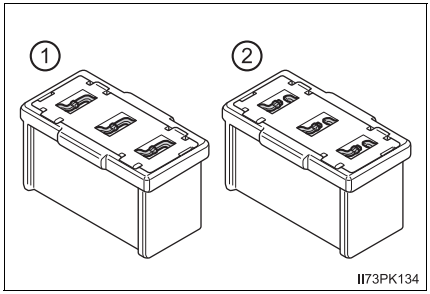
▶ 型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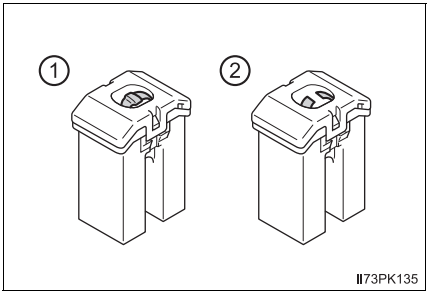
▶ 型式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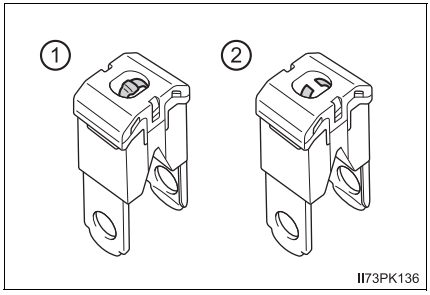
▶ 型式 C



▶ 型式 D



▶ 型式 E



■更換保險絲後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需要更換。(→ P. 305)

●如果換新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警告

■避免系統故障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害，並可能會造成火災或傷害。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請使用 Toyota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暫時使用也不行。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 注意

■更換保險絲前

請盡快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您可以自行更換下列燈泡。依據燈泡的不同，更換的難度也不同。如果有可能損壞組件的風險，則建議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更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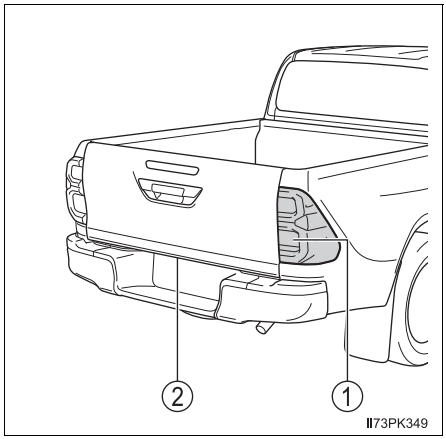
準備更換的燈泡

檢查所要更換燈泡的瓦數。(→ P. 366)

燈泡位置

① 後方向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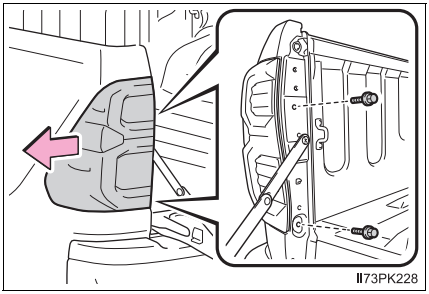
② 牌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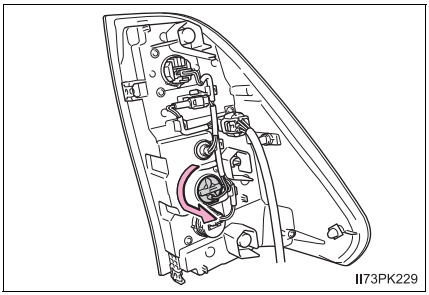
更換燈泡

■後方向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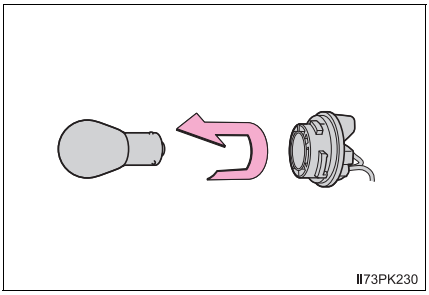
1 拆下固定螺栓並將整組側向拉出取下。



2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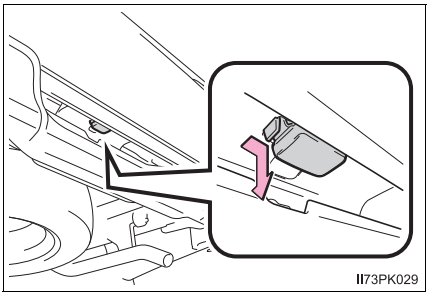
3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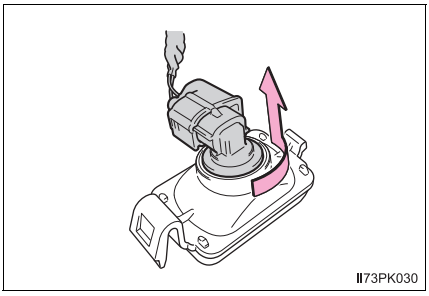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牌照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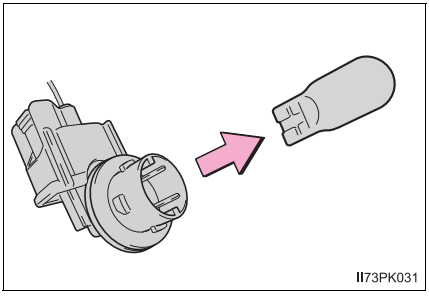
1 拆下單體。



2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燈座。



3 拆下燈泡。



4 安裝時，依拆卸的相反步驟裝回。

■更換下列燈泡

如果有下列燈泡燒毀，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頭燈 (遠光燈 / 近光燈)
- ●前位置燈 / 日行燈
- ●前方向燈
- ●側方向燈
- ●前霧燈
- ●煞車燈
- ●尾燈
- ●後霧燈
- ●第三煞車燈

■LED 燈泡

以下的燈是由多個 LED 所組成。如果有任何的 LED 燈燒毀，請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頭燈 (遠光燈 / 近光燈)
- ●前位置燈 / 日行燈
- ●前方向燈
- ●側方向燈
- ●前霧燈
- ●煞車燈
- ●尾燈
- ●後霧燈或倒車燈
- ●第三煞車燈

■燈殼內凝結霧氣

燈殼內短暫起霧並不表示有故障。在下列狀況時，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以獲取更多的資訊：

- ●燈殼內有大量的水滴形成。
- ●燈殼內積水。

⚠ 警告

■更換燈泡

●關閉燈光。不可在燈光熄滅後立即進行燈泡更換。
燈泡溫度極高，可能會造成燙傷。

●不可徒手接觸燈泡玻璃部份。無可避免要握住玻璃部份時，使用乾淨的乾布覆蓋後再握住，以避免水份和油脂附著在燈泡上。
如果燈泡刮傷或掉落地面可能破碎或造成裂痕。

●將燈泡和固定燈泡的零件確實裝妥。否則，可能會因高熱造成損害、火災或使水滲入頭燈。如此可能會損壞頭燈或造成燈殼內凝結水氣。

●不可試圖修理或分解燈泡、接頭、電路或零組件。
否則，可能因觸電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避免損壞或火災

●務必要將燈泡安裝妥當和鎖定。

●安裝前需確認燈泡瓦特數以避免過熱損壞。

緊急狀況處理 7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12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313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路面積水升高 31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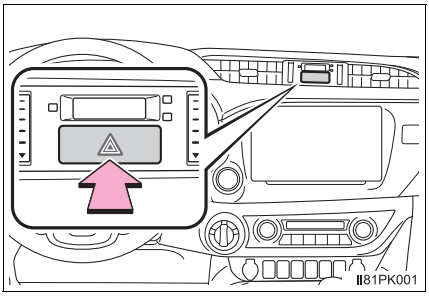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15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319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蜂鳴器響起 320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26
如果輪胎洩氣 332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345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347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349
如果車輛過熱 353
如果車輛燃油用盡及引擎熄火 356
如果車輛陷住 357

緊急警示燈

當車輛因故障等需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提醒其他駕駛者。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閃爍。
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關閉緊急警示燈。



■緊急警示燈

引擎未運轉時，如果長時間使用緊急警示燈可能會導致電瓶沒電。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情況下 (例如：車輛變得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才可以使用下列步驟來停止車輛：

1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並牢牢地將它踩下。
不可交替踩放煞車踏板，這將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能量。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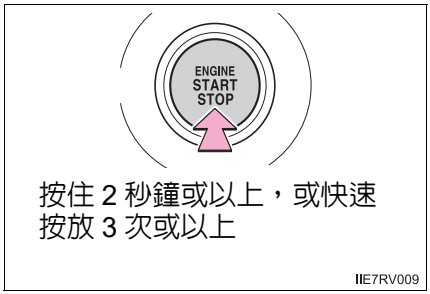
3 經過減速後，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4 將引擎熄火。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3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來盡可能降低車速。

4 要停熄引擎，持續按住引擎開關 2 秒鐘或以上，或快速按放 3 次或以上。



按住 2 秒鐘或以上，或快速按放 3 次或以上
IIE7RV009

5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 警告

■行駛中如果將引擎熄火

用在煞車和方向盤的動力輔助都會喪失，而使得煞車踏板變得較難踩下和方向盤變得較難轉動。因此在將引擎熄火之前盡可能使車輛減速。

如果車輛受困水中或路面積水升高

此車並非設計可行駛於積水很深的道路。不可行駛於可能會被淹沒或積水水位會升高的道路。若車輛可能被水淹沒或隨水漂流，此時仍停留在車內是很危險的。請保持冷靜並執行以下操作。

- ●如果車門可以打開，打開車門並退出車輛。
- ●如果車門無法打開，請使用電動車窗開關打開車窗，然後通過車窗離開車輛。
- ●若窗戶可以打開，經由窗戶離開車輛。
- ●如果因為水位上升而使車門及車窗無法開啓，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水位上升到車內水壓等於車外水壓的程度，然後打開車門再退出車輛。當車外水位高於車門高度一半以上，由於水壓關係，車門無法由車內開啓。

■水位高於地板

水位高於地板一段時間之後，電器配備會損壞，電動窗及電動滑門將無法作動，引擎及馬達停止，車輛無法移動。

■使用緊急車窗擊破器逃生 *

該車輛的擋風玻璃中使用了夾層玻璃。夾層玻璃不能用緊急車窗擊破器打碎，在這輛車的窗戶上使用了鋼化玻璃。

*：有關緊急車窗擊破器的更多資訊，請洽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行車時注意事項

請勿在可能被水淹沒或水位上升的道路上行駛。否則，車輛可能會損壞且無法行駛，並被淹沒及漂移，甚至導致死亡。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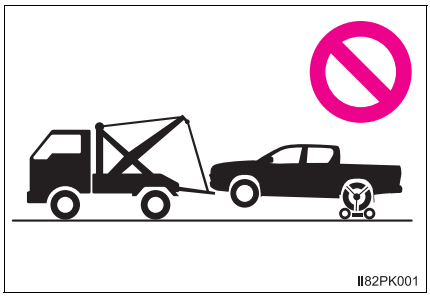
拖吊前需聯絡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您愛車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引擎可運轉但車輛無法移動。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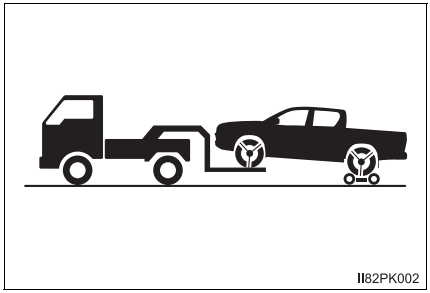
以吊鏈型車輛拖吊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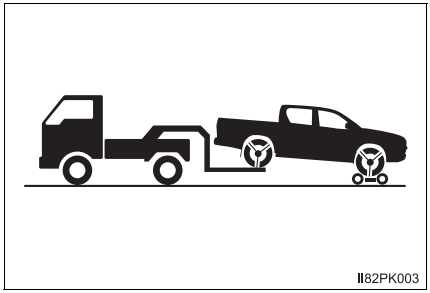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

▶ 從前方



在後輪的下方使用輔助輪。

▶ 從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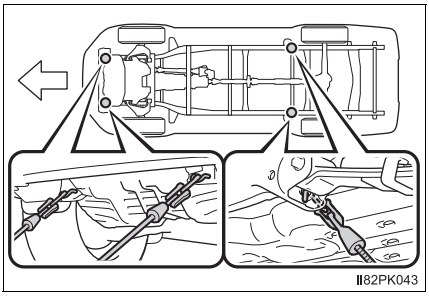


在前輪下方使用輔助輪。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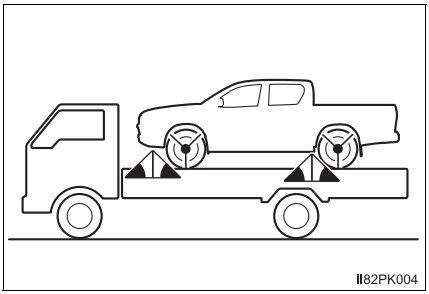
當連接鉤環至車輛後端，須確認是連接在車輛內側。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會受損。

如果無法使用上述方法固定車輛，請使用輪胎捆紮帶。



緊急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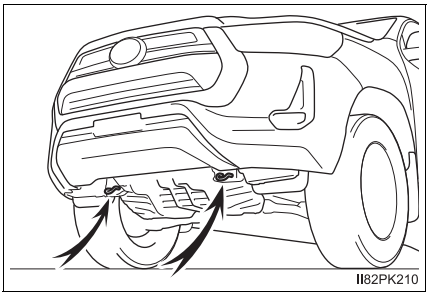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纜或鏈條固定拖吊鉤環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硬路面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最多 80km。

必須有駕駛人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緊急拖車程序

1 使用纜線或鏈條確實固定至拖吊鉤環。

小心不可損傷車身。



2 進入被拖吊的車輛並啓動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則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3 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切換至 H2 位置。(→P. 189)

4 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P. 138

■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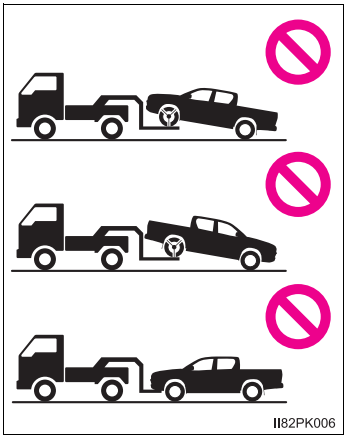
如果引擎未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作用，將使煞車及轉向較為困難。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拖吊車輛時

務必使用四輪離地方式拖運車輛。如果車輛拖吊時任一輪接觸地面，則傳動系統及相關零組件可能會損壞，且車輛可能會脫離拖車。



■拖吊時

- 使用鋼纜或鐵鍊拖吊時，請避免突然起步等情況，因其會使拖吊鉤環、鋼纜或鏈條承受過大的拉力。拖吊鉤環、拉索或鍊條可能會受損，斷裂的碎片可能會擊傷人員，並導致嚴重損壞。

⚠ 注意

■當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舉升車輛時，確認車輛另一側的離地距離足夠再進行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在拖吊時會受損。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無論是自車前或車尾。

■緊急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將鋼纜或鏈條連接到懸吊組件。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如果您注意以下情形，您的愛車可能須要調整或維修。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可見徵兆

●車底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指針持續在高溫位置。

聲響徵兆

●排氣聲改變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引擎有敲擊聲或其它異音

操作徵兆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動力明顯不足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然而，如果持續發生此情形，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及警告蜂鳴器列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煞車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 ・煞車油不足 ・煞車系統故障 ・真空罐中的負壓低 →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閃爍或亮起)	**故障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如果警告燈亮起或閃爍則表示以下情況： ・電子引擎控制系統故障 ・電子節氣門控制系統故障 ・電子自動變速箱控制系統故障 ・渦輪增壓器中的增壓壓力異常高 *1 ・DPF 系統故障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SRS 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SRS 氣囊系統或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前座乘員分級系統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ABS 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煞車輔助系統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動力轉向系統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動力轉向系統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打滑指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VSC 系統 ・TRC / A-TRC 主動式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AUTO LSD 自動限滑差速器模態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或 ・DAC 下坡緩降輔助系統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以外的上述任一系統作動時，此警示燈會閃爍。
 （閃爍）	**低速四輪驅動指示燈** 若指示燈快速閃爍，表示四輪驅動系統故障。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閃爍）	**後軸差速器鎖定指示燈** 若指示燈快速閃爍，表示後軸差速器鎖定系統故障。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閃爍或亮起)	**PCS 警示燈** 當蜂鳴器同時響時： 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發生故障。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蜂鳴器未響時： 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可能須要執行修正措施。 → **請遵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P. 156, 326)** 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停用，則 PCS 警示燈將會亮起。
 (黃色)	**LDA 指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發生故障 → **請遵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P. 176)**
 (閃爍或亮起)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2** 警告駕駛者與前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閃爍或亮起)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3** 警示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表示剩餘燃油大約是 12.0 公升或以下。 → **加油**。
 (閃爍或亮起)	**主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蜂鳴器響起及警示燈閃爍，表示主警示系統已偵測到故障。 → **P. 326**
	**駐車煞車指示燈 (蜂鳴器)*4** 警告駕駛者釋放駐車煞車。 → **釋放駐車煞車**。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AdBlue	**AdBlue™ 低液位警示燈** 表示 AdBlue™ 液位過低，引擎可能無法重新啓動。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補充 AdBlue™**。
AUTO LSD （閃爍）	**「AUTO LSD」自動限滑差速器指示燈** 表示由於煞車系統過熱，系統暫時不能使用。 → **P. 326**
	胎壓警示燈 警示燈亮起時： 表示胎壓過低，例如： ・自然因素 (→ P. 324) ・輪胎洩氣 (→ P. 332) → **調整胎壓到規格值**。 **幾分鐘後警示燈將會熄滅。即使調整過胎壓後警示燈也不會熄滅，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時： 表示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 (→ P. 324) → **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此系統**。

*1: 減速直到燈熄滅。

*2: 駕駛座和前乘客座的安全帶警示蜂鳴器響，以提醒駕駛人和前座乘客未繫緊安全帶。如果未繫緊安全帶，則在車輛達一定速度後，蜂鳴器會間歇鳴響一段時間。

*3: 後座乘客安全帶蜂鳴器響是用來提醒後座乘客未繫緊安全帶。如果未繫緊安全帶，則在車輛達一定速度後，蜂鳴器會間歇鳴響一段時間。

*4: 當車速達到約 5 km/h 或以上時，駐車煞車作用蜂鳴器響起。

■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安全帶提示燈和警告蜂鳴器

●如果將行李置放在前乘客座椅上，即使此時座位上並無人乘坐，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及後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可能使提示燈閃爍並發出警告聲。

●如果座椅上放置座墊，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到乘客，提示燈有可能不會正常作用。

■行駛中如果故障警示燈亮起時

如果油箱完全沒油，故障指示燈將會亮起。如果油箱沒油，則立即加油。在行駛數次旅程後，故障指示燈將會熄滅。

如果故障指示燈不會熄滅，則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胎壓警示燈亮時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實施下述步驟：

●檢查胎壓並調整至適當地程度。

●如果數分鐘後警示燈仍未熄滅，確認胎壓在規格內並執行初始化。

上述操作如果輪胎溫度降得不夠低時，警示燈可能再度亮起。

■胎壓檢測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速而亮起

胎壓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素 (例如：輪胎自然漏氣或胎壓因溫度改變) 而亮起。在此狀況下，警示燈在胎壓調整至正常後幾分鐘內即會熄滅。

■當更換備胎時

若是備胎胎壓過低，胎壓警示燈便會亮起。如果輪胎沒氣，即使將沒氣的輪胎更換為備胎，胎壓警示燈也不會熄滅。

■胎壓檢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P. 288

■如果胎壓警示燈經常閃爍並在一分鐘後亮起

如果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時，胎壓警示燈常常在閃爍 1 分鐘後亮起，則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蜂鳴器

某些情況，在吵雜的地方或音樂聲，可能聽不到蜂鳴器聲音。

⚠ 警告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警示訊息，且警示燈亮起 / 或蜂鳴器作動

檢查並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如果 ABS 和煞車系統警示燈都亮起

請立即將愛車停放於安全地方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在煞車期間車輛將變得極不穩定且 ABS 系統可能會失效，此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如果胎壓警示燈亮起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盡快將車輛停放至安全地點，立即調整輪胎胎壓。
- 如果胎壓警示燈在胎壓調整後仍會亮起，表示輪胎可能已損壞漏氣。請檢查輪胎。如果是輪胎漏氣，請以備胎替換，並將漏氣輪胎送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修理。
- 避免劇烈的操駕及煞車。如果輪胎毀損，將無法控制方向盤或煞車。

■如果輪胎爆胎或突然的漏氣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及時作用。

⚠ 注意

■當渦輪增壓器中的增壓壓力異常高時，故障指示燈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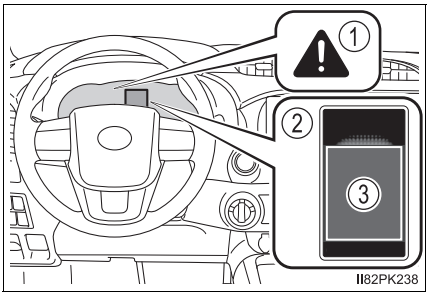
即使在燈熄滅後，決不可高速行駛或使引擎急速轉動。

■確認胎壓警示系統作用正常。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改正程序。



① 主警示燈

主警示燈會亮起或閃爍，表示有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③ 因應方法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說明。

如果有任何警示訊息在以下列修正程序處理後再次亮起，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訊息及警告

警示燈和警告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需要服務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	警示
亮起	亮起	響起	表示如：行車相關系統故障，或未執行修正程序可能導致危險的重要狀況。
亮起	–	響起	
–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如：在多功能資訊顯式幕上顯示可能故障的系統。
閃爍	–	響起	表示如：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的狀況
亮起	–	不響	表示如：電子組件故障、狀況或表示需要檢修。
閃爍	–	不響	表示如：操作不正確或指示如何正確操作。

警示燈的作用及蜂鳴器有可能跟上述不同，此時，請依所顯示訊息執行修正程序。

*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警示訊息

下面說明的警示訊息可能會依據操作情況與車輛規格而與實際顯示的訊息不同。

■如果顯示與操作有關的訊息

●如果顯示與引擎開關操作相關訊息
若操作引擎開關錯誤，將顯示引擎開關操作指示。請依照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指示，再次操作引擎開關。

●如果顯示與排檔桿操作相關訊息
為了避免排檔桿錯誤操作，或車輛意外移動，可能會在多功能資訊顯 示幕顯示需要排入排檔桿的訊息。若有此情況，請依照訊息指示操作排檔桿。

●如果顯示零件開啓 / 關閉或補充消耗性零件的訊息或圖示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或警示燈所指示的零件，然後執行諸如關閉開啓的車門或更換耗材的處置方法。

■如果顯示

機油壓力過低。(當車子停放在斜坡時，亦可能顯示此警示訊息。將車輛移動至水平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失。)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當「**Accelerator and brake pedals pressed simultaneously (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顯示

表示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 (→ P. 119)

■如果「**Differential oil temp high Shift to 2WD mode Cooling time required (差速器潤滑油溫度高，切換至 2WD 模式，需要冷卻時間)**」或「**Differential oil temp high Cooling time required (差速器潤滑油溫高，需要冷卻時間)**」顯示

差速器油溫度過高。
將四輪驅動控制開關轉至 H2，並降低車速或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點。(→ P. 189)

■如果「**Engine Oil Level Low Add or Replace(引擎機油油位偏低，請添加或更換機油)**」顯示

引擎機油油位可能過低，檢查引擎機油油位，必要時添加引擎機油。(→ P. 270) 當車輛停放在斜坡時，可能顯示此訊息，將車輛移動至平坦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失)。

■如果「**Power turned off to save battery (** 已關閉電源以節電力 **)**」顯示

電源因為自動電源關閉系統作用而關閉。

下次啓動引擎時，請稍微增加引擎轉速並保持約 5 分鐘以讓電瓶充電。

■如果「**DPF full Manual regeneration required See owner's manual (DPF** 已滿需執行手動再生，請參閱車主手冊 **)**」顯示

收集在過濾器中的沉積物需要再生。

→ P. 212

■如果「**DPF regeneration in progress**」**(DPF** 再生中 **)** 系統將自動進行再生 (→ P. 211)

■如果前攝影機故障訊息顯示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

(→ P. 156, 320)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如果雷達感知器故障訊息顯示

以下系統可能暫時無法使用，直到顯示的問題訊息解決。

(→ P. 156, 320)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如果「**See owner's manual(** 請參閱車主手冊 **)**」顯示

●若顯示以下訊息，請依序執行以下說明。

・「Engine Coolant Temp High Stop in a Safe Place (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Transmission fluid temp high (變速箱油溫過高)」(→ P. 139)

・「Water accumulation in fuel filter (燃油濾清器積水)」(→ P. 278)

・「AdBlue™ Level Low Fill up AdBlue™ in 2,400 km (AdBlue 液位過低，請於 2,400 km 內添加 AdBlue)」(→ P. 278)

・「AdBlue™ Level Low No Start in 800 km Top up AdBlue™ (AdBlue 液位過低，於 800 km 後無法啓動，請添加 AdBlue)」(→ P. 278)

・「AdBlue™ Empty Unable to Restart Engine Fill up AdBlue™ (AdBlue 已耗盡，引擎無法重新啓動，請添加 AdBlue)」(→ P. 278)
・「DPF full (DPF 已滿)」
・「Front Camera Temporarily Unavailable (前方攝影機暫時無法使用)」

●如果「Smart Entry & Start System malfunction (智慧型車門啓閉及引擎啓閉系統故障)」顯示，表示可能有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如果「Low Braking Power Stop in a Safe Place (煞車力道不足，請停車至安全場所)」顯示，表示可能有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如果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有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Charging System Malfunction Stop in a Safe Place (充電系統故障，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Oil Pressure Low Stop in a Safe Place (引擎機油量不足，請停車至安全場所)」

■**如果「Radar Cruise Control Temporarily Unavailable See Owner's Manual (定速巡航控制系統暫時無法作用，請參閱車主手冊)」顯示**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暫時無法作用。(原因與處理方法：→ P. 156)

■**如果「Radar Cruise Control Unavailable (定速巡航現在無法使用)」顯示**

暫時不可使用配備車道偏離抑制功能的主動式車距維持系統。
當再次變成可使用時便可使用。

■如果「**Visit your dealer (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顯示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整合顯示幕上的系統或零件故障。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蜂鳴器

某些情況，在吵雜的地方或音樂聲，可能聽不到蜂鳴器聲音。

⚠ 警告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警示訊息，且警示燈亮起 / 或蜂鳴器作動**

檢查並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當引擎機油液面警告顯示在多功能顯示幕上時**

引擎機油量低時仍持續運轉會造成引擎損壞。

■**如果「Water accumulation in fuel filter See owner's manual (燃油濾清器積水，請參閱車主手冊說明)」顯示在多功能顯示幕上時。**

如果警告訊息顯示，切勿駕駛車輛。燃油濾清器積水情形下繼續駕駛時，將損壞燃油噴射幫浦。

如果輪胎洩氣

您的愛車配備有備胎，輪胎洩氣時可用備胎替換。

有關輪胎的詳情請參閱：→ P. 285

⚠ 警告

■如果輪胎洩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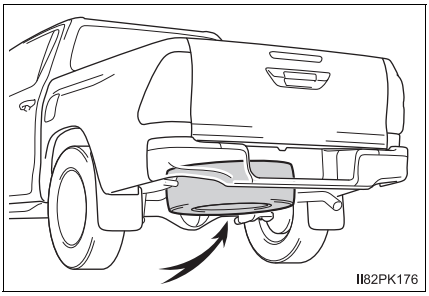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無法修復的損壞，亦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頂高車輛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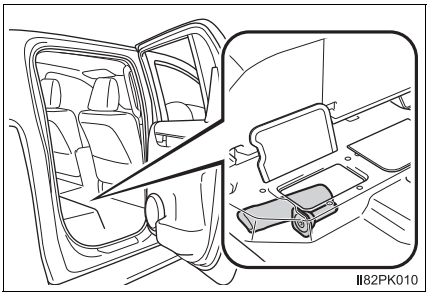
- 將車輛停在堅硬、平坦的地面。
- 作動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引擎熄火。
- 開啓緊急警示燈。(→ P. 312)

備胎的位置



千斤頂及工具的位置

千斤頂與工具放置在底墊下。



⚠ 警告

■使用輪胎千斤頂

輪胎千斤頂操作不正確時，會使車輛自千斤頂上突然掉落，而造成受傷或死亡。

●不可使用千斤頂作更換輪胎或裝卸雪鏈以外之用。

●輪胎千斤頂僅限於在車輛更換洩氣輪胎時使用。
不可用於其他車輛，且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的千斤頂來更換本車輪胎。

●務必確認千斤頂能夠正常移動。

●確認輪胎千斤頂放置於正確的頂車點。

●不可在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將身體任何部位伸入車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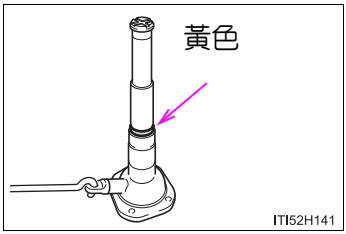
●不可在車輛以千斤頂支撐時，啓動引擎或提高引擎轉速。

●不可在車內有人時頂升車輛。

●在頂升車輛時，不可置放任何物品在千斤頂之上或墊在底部。

●不可將車輛頂升至超過更換輪胎所須的高度。

●一旦黃色警告線出現時，不可再繼續頂高千斤頂。



●如果必須鑽進車底時，務必使用頂車架。

車輛降低時應特別小心，確認沒有人在車底或附近作業以免造成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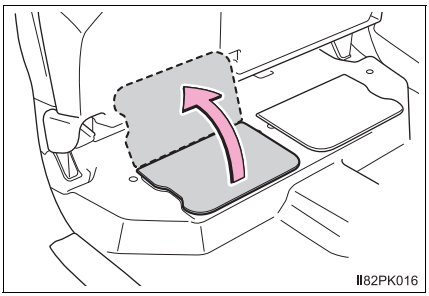
■使用千斤頂把手

牢牢插入旋轉頭，直到聽見啪搭聲，以防止延伸部分意外脫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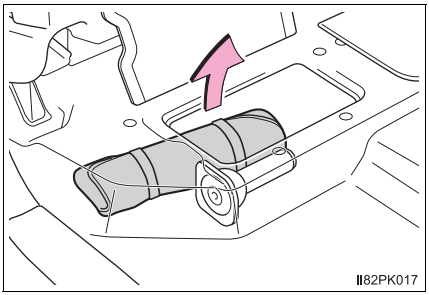
取出千斤頂與工具包

1 收摺底墊 (→ P. 105)

2 打開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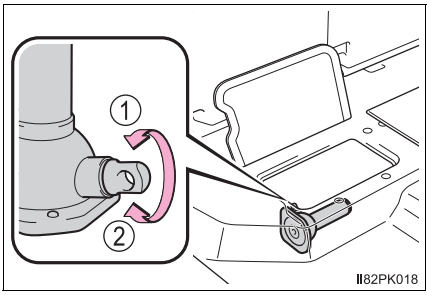
3 取出工具包。



4 取出千斤頂。

① 放鬆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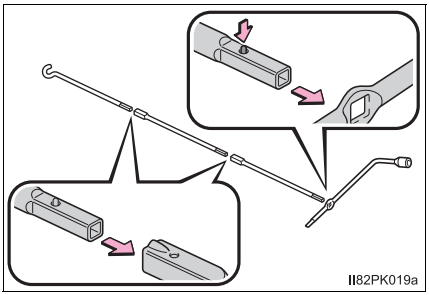
② 鎖緊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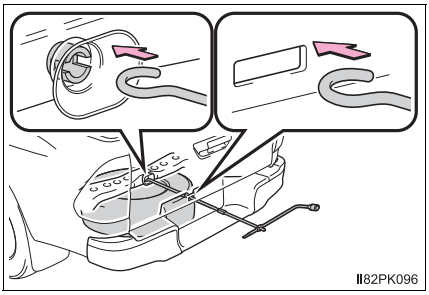
取出備胎

1 組裝千斤頂把手、千斤頂把手延伸桿及輪圈螺帽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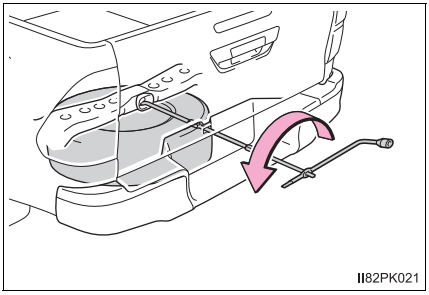
將千斤頂延伸桿推入插孔，組裝千斤頂延伸桿與輪圈螺帽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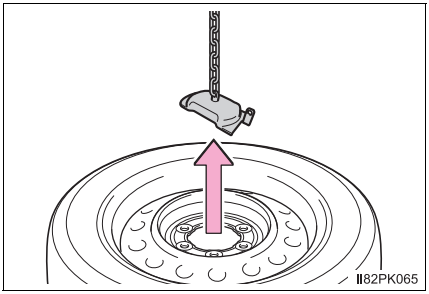
2 將千斤頂把手末端插入下降螺桿內。



3 將備胎完全降到地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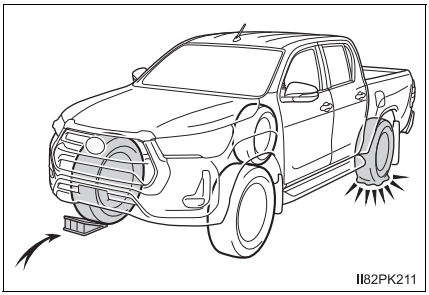


4 拆下固定架並取出備胎。



更換洩氣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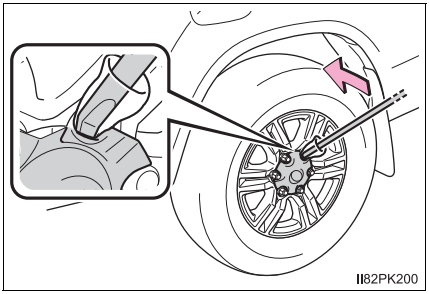
1 擋妥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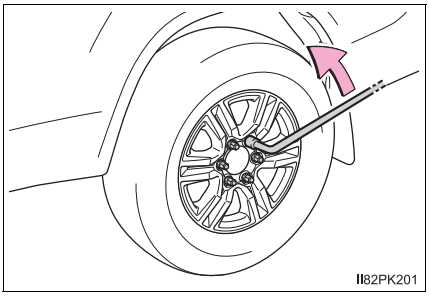
洩氣輪胎		輪擋位置
前	左側	右側後輪的後面
	右側	左側後輪的後面
後	左側	右側前輪的前面
	右側	左側前輪的前面

2 如圖所示，使用輪圈螺帽扳手的平口端將輪圈飾蓋撬開。

為保護輪圈飾蓋，請將碎布放在輪圈螺帽扳手與輪圈飾蓋之間。



3 稍微放鬆車輪螺帽 (一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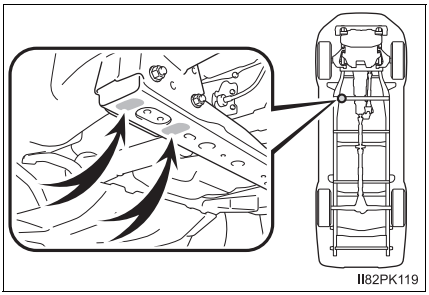


4 組裝千斤頂把手。(→ P. 336)

5 如圖所示，將千斤頂置放於頂升點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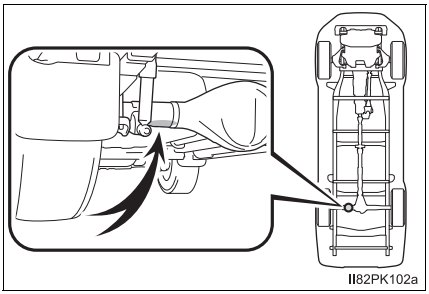
▶ 前

橫樑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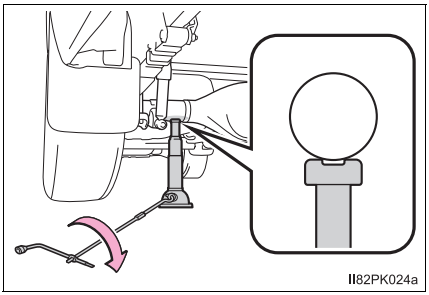
▶ 後

後軸殼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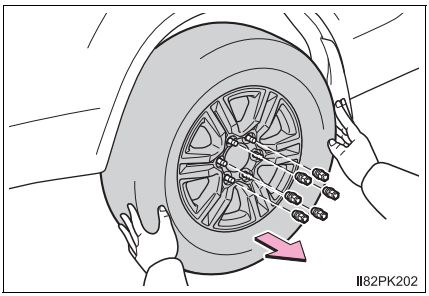
6 將車輛頂起至輪胎稍微離開地面。

當千斤頂置放在後軸殼下方位置時，務必確認千斤頂頂部凹槽須與後軸殼配合。



7 拆下所有輪圈螺帽及輪胎。

要把輪胎放在地面時，請將輪圈正面朝上以免輪圈刮傷。



⚠ 警告

■更換洩氣輪胎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若您未能遵守，則可能導致嚴重傷害。

・從車輛底部拆卸備胎前，請先將備胎完全降到地面。

・不可試圖徒手拆下輪圈飾蓋。小心處理輪圈飾蓋以免造成人員受傷。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碟盤或煞車周圍區域。
車輛剛行駛後，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會變的非常高。更換輪胎時，如果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接觸到這些區域，則可能會導致燙傷。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造成輪圈螺帽鬆脫和輪胎脫離，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更換輪胎後，盡快使用扭力扳手將輪圈螺帽以 105 N•m (10.7 kgf•m, 77 ft•lbf) 的扭力鎖緊。

・不可裝置嚴重受損的輪圈飾蓋。因為在車輛行駛時可能會飛離輪胎。

・安裝輪胎時，僅可使用專為車輪設計的車輪螺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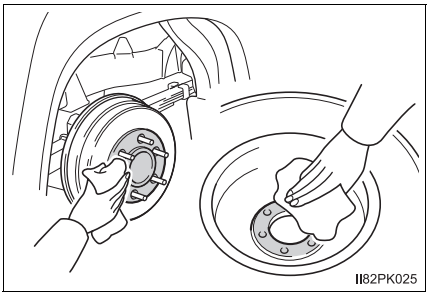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輪螺栓、螺帽螺紋或輪圈螺栓孔上有任何的龜裂或變形，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安裝輪圈螺帽時，務必使錐面部份朝內安裝。

安裝備胎

1 清除輪圈裝配處的污泥或異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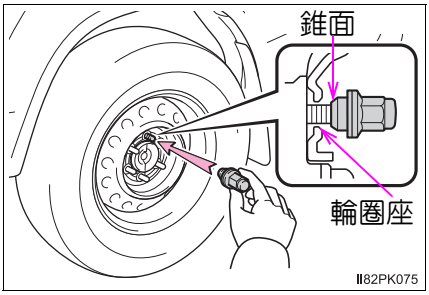
如果有外物在輪圈裝配處，則車輪螺帽可能無法完全鎖緊而導致輪胎鬆脫。



2 安裝輪胎並用手將車輪螺帽鎖緊至大約相同之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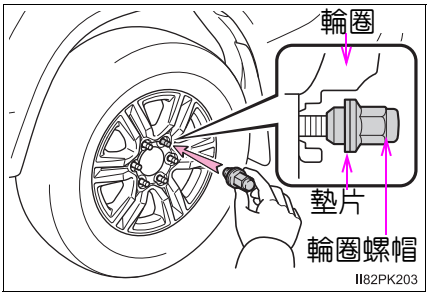
▶ 鋼圈

旋緊車輪螺帽直到錐面部位輕微接觸到輪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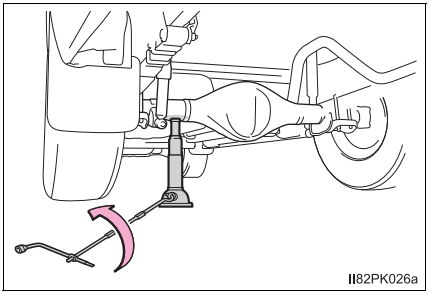


▶ 鋁合金輪圈

旋緊車輪螺帽直到墊片輕微接觸到輪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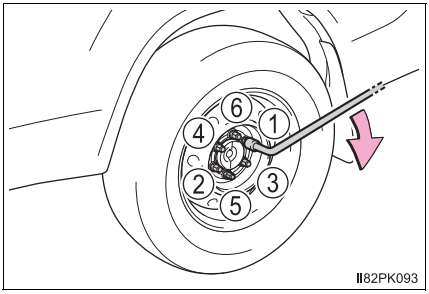
3 降低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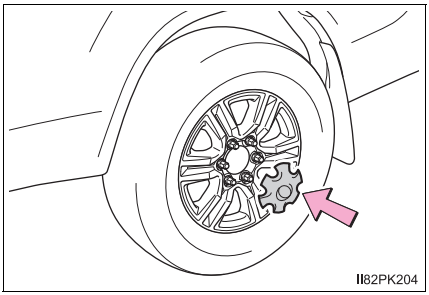
4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並依圖所示順序將各車輪螺帽確實鎖緊二或三次。

鎖緊扭力：

105 N•m
(10.7 kgf•m, 77 ft•lbf)



5 配備與安裝輪胎相同輪圈型式備胎的車輛：安裝輪圈飾蓋。



⚠ 警告

■收起洩氣輪胎

如未依照存放輪胎的步驟操作，可能造成備胎支架損壞與備胎脫落，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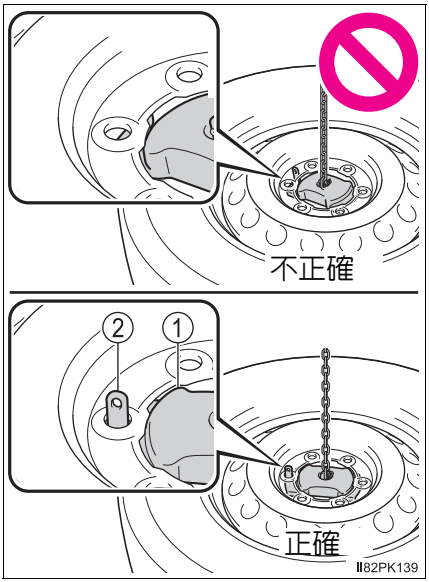
收妥洩氣輪胎、千斤頂及所有工具。

1 將氣嘴朝上地放下輪胎並安裝固定支架，將固定爪插入車輪突出螺帽孔。順時鐘方向轉動千斤頂把手延伸桿，將鬆弛鏈條向上捲高。

然後，檢查確認固定爪是在車輪突出螺帽孔，以及固定架是在輪轂中間。

① 固定架

② 固定爪



2 昇高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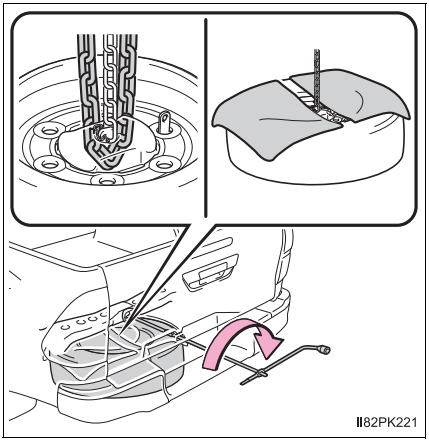
為了保護車輪設計面，請在車輛設計面和車架間放置抹布。

昇高時，須小心使輪胎直直向上而未接觸任何周圍部分地固定輪胎，以防止碰撞或突然煞車時輪胎向前飛。

為了妥善保管，在輪胎昇高一半後，確認懸掛鏈條能夠進入輪胎孔。

鎖緊扭力：

37.0 N•m(3.8 kgf•m, 27.3 ft•lb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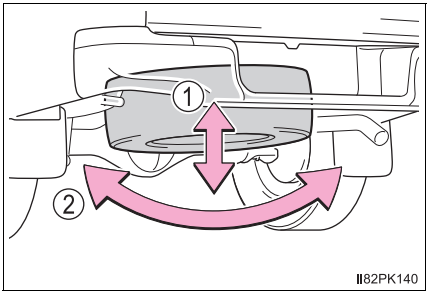


3 確認鎖緊後的輪胎應無鬆動：

① 將輪胎推動及拉動確認

② 試著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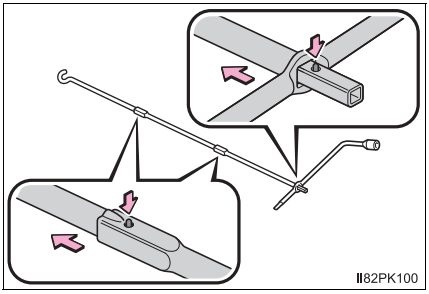
目視檢查確定輪胎並未掛在周圍零件上。



如果鬆動或誤裝時，請重複步驟 2 與步驟 3。

輪胎下降或受到干涉的任何時候，4 須重複步驟 3。

5 按下在千斤頂把手上的卡榫，並拆開千斤頂把手末端、千斤頂把手延伸桿及輪圈螺帽扳手。



6 確實地收妥工具和千斤頂。

■洩氣輪胎

儘快修理或更換洩氣輪胎。

將修理或更換的輪胎儲放至車架時，請拿取抹布保護車輛的設計面。

⚠ 警告

■工具和千斤頂使用後

行車前，確認所有工具及千斤頂皆已固定於原來位置，以避免在碰撞或突然煞車時造成人員傷害。

⚠注意

■當存放洩氣輪胎時

確認備胎與車身之間沒有夾住任何物品，否則車輪在碰撞或緊急煞車時可能向前飛出。(除了保護車輛設計面的抹布外)

■組裝千斤頂把手延伸桿時

確實插入旋轉頭，直到聽見喀搭聲。否則，延伸桿可能會脫離並可能傷及漆面或車身。

■更換輪胎時

拆卸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

輪胎使用液體密封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儘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同時更換胎壓偵測警示閥和傳輸器。(→ P. 286)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如果引擎在正常操作情形下無法啓動 (→ P. 128)，考慮下列各種可能性：

引擎在啓動馬達操作正常情形下無法啓動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 P. 356)

●晶片密碼防盜系統可能故障。
(→ P. 64)

啓動馬達轉動緩慢、室內燈及頭燈昏暗、喇叭不響或響聲很小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電瓶可能沒電。(→ P. 349)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啓動馬達沒有轉動

引擎啓動系統可能因為線路斷路或是保險絲燒掉而發生故障。然而，有一套臨時措施可以來啓動引擎。(→ P. 346)

啓動馬達沒有轉動、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電瓶樁頭可能有一端或二端沒有連接。

●電瓶可能沒電。(→ P. 349)

如果故障不能解決或不清楚解決步驟，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緊急啓動功能

當引擎無法啓動，而引擎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措施來啓動引擎。

1 設定駐車煞車。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引擎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用上述措施引擎可以啓動，系統仍舊可能有故障存在。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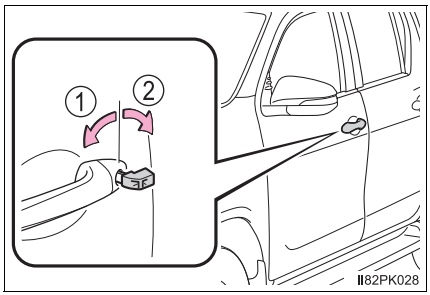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連結中斷 (→ P. 99) 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和遙控器無法使用。此時，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啓車門及啓動引擎。

車門上鎖及開鎖

使用機械式鑰匙 (→ P. 87) 來實施下列操作：

① 所有車門上鎖

② 所有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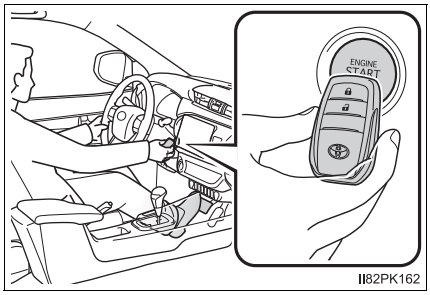
啓動引擎

1 確認排檔桿位於 P 檔位並踩住煞車踏板。

2 將智慧型鑰匙開鎖與上鎖按鈕的背面接觸引擎開關。

當偵測到智慧型鑰匙時，蜂鳴器會響以及引擎開關會切換至 IG ON 模式。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被以個人化設定停用 (關閉) 時，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ACC 模式。



3 踩住煞車踏板。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顯示如何啓動引擎的訊息。

4 按下引擎開關。

經過上述步驟引擎仍然無法啓動時，請連絡Toyota保養廠。

■停熄引擎

當要將引擎關閉時，依照正常的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更換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 P. 298)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3時，釋放煞車踏板並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不會啓動，模式會隨每次輕按開關而改變。(→ P. 129)

■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時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沒有被個人化設定停用。如果被停用，則開啓此功能。
(個人化功能：→ P. 368)

●檢查電池省電功能是否被設定，如果被設定，則取消此功能。
(→ P. 98)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下列程序可在車輛的電瓶完全放電時啓動引擎。
您也可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修理廠。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啓動您的愛車。

1 打開引擎蓋。(→ P. 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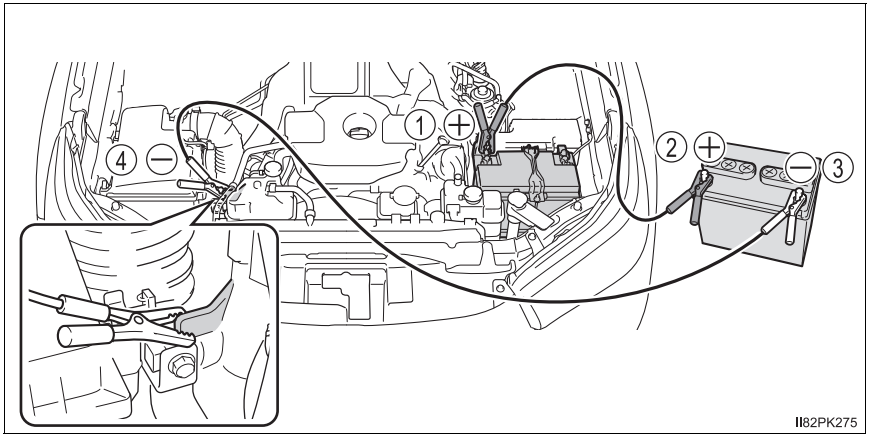
2 依下列程序連接跨接電纜線：

①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②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的另一端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③ 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負極 (-) 樁頭。

④ 依照圖示，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的搭鐵處。
使用能夠觸及指定樁頭和連接點的跨接電纜線。



3 發動另一台車的引擎，逐漸增加引擎轉速為您的愛車充電約 5 分鐘。

4 保持另一台車的引擎持續運轉，同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然後啓動您愛車的引擎。

5 一旦引擎運轉後，請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移除跨接電纜線。

引擎啓動後，盡快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電瓶沒電時啓動引擎

引擎無法以推車方式啓動。

■避免電瓶沒電

●引擎熄火後，請關閉頭燈及音響系統。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 (例如：交通擁塞) 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器組件。

■當 12 V 電瓶拆除或沒電時

●儲存於 ECU 內的資訊會清除。當 12 V 電瓶沒電時，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電動窗無法正常關閉時，此時，初始化電動窗。(→ P. 115)

■12 V 電瓶充電

由於自然放電和某些電器的放電效果，即使車輛沒有在使用，儲存在電瓶的電力也會逐漸放電。如果車輛長時間未使用，可能會導致電瓶沒電，而使引擎無法啓動。(車輛在行駛中電瓶會自動充電。)

■充電或更換電瓶時

●在某些情況下，電瓶沒電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來使車門開鎖。此時，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使車門上鎖或開鎖。

●引擎在電瓶重新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正常啓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啓動，這並非故障。

●車輛會記憶引擎開關模式。在接回電瓶時，系統將會回到電瓶沒電前的模式。在拆開電瓶前，請關閉引擎開關。
如果您無法確認電瓶拆開前引擎開關模式，則在電瓶接回時請小心注意。

■更換 12 V 電瓶

●請使用符合歐洲規範的 12V 電瓶。

●使用與之前的 12 V 電瓶有相同外殼尺寸和相當於 20 小時放電率容量 (20HR) 或更高的 12 V 電瓶。

・若尺寸不同，有可能會無法確實固定電瓶。

・如果 20 小時電容量過低，即使是短時間不使用車輛，電瓶也可能會沒電而使引擎無法啓動。

●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拆開電瓶樁頭時

務必先拆卸負極 (-) 樁頭。若正極 (+) 樁頭拆卸後接觸到周圍區域的金屬，將可能產生火花，導致火災，也可能導致觸電及死亡或嚴重傷害。

■避免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避免意外引燃可能自電瓶內散出之易燃氣體：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極樁頭且未意外誤觸任何其他部位。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 (例如：支架或未塗裝的金屬) 接觸。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不允許在電瓶附近產生火花、使用火柴、打火機或吸煙。

■電瓶注意事項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其相關零件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電瓶時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處理電瓶時，請務必配戴安全眼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不可翻倒電瓶。

●在被電解液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棉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處理電瓶的支架、電極樁頭或電瓶其他相關零件後應立即洗手。

●不可允許兒童接近電瓶。

⚠ 警告

■當更換 12 V 電瓶時

●當通氣塞及指示器告靠近固定支架時，電瓶液 (硫酸) 可能會洩漏。

●有關 12 V 電瓶更換資訊，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注意

■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連接跨接線時，應注意勿與冷卻風扇或皮帶糾纏。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

務必確認跨接電纜線是連接至指定的樁頭和連接點，否則可能會損壞電氣裝置或對其造成負面影響。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情況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 P. 73) 的指針進入紅色區域或發現引擎動力不足。(例如：車速無法增加。)
- 「Engine Coolant Temp High Stop in a Safe Place See Owner's Manual」（引擎冷卻液溫度過高，請停車至安全場所，並請參閱車主手冊)，將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引擎熄火。

2 如果看到蒸汽：
待蒸汽消退後，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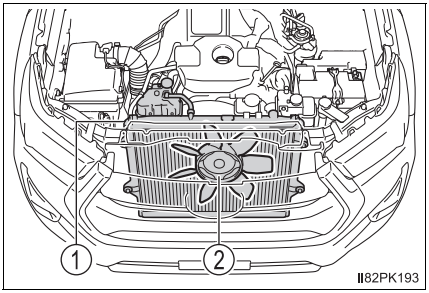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
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3 在引擎冷卻至相當程度後，檢查管路及散熱器芯 (水箱) 是否有任何洩漏。

① 水箱

② 冷卻風扇

如果有大量冷卻液洩漏，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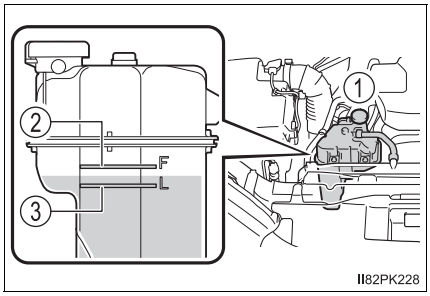
4 如果液面在副水箱的「F」及「L」刻線之間，表示有足夠的冷卻液。

① 副水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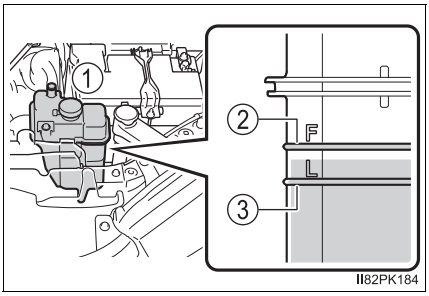
②「F」刻度線

③「L」刻度線

▶ 引擎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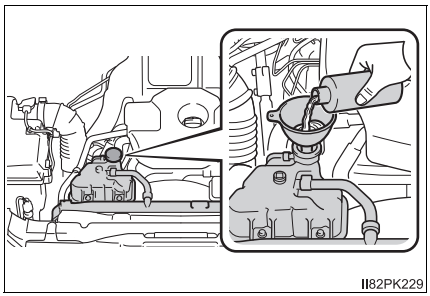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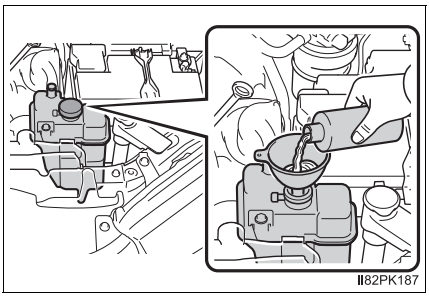
5 必要時，添加引擎冷卻液。(→P. 363)

在緊急情況下，如果沒有引擎冷卻液可用，則用清水代替。

▶ 引擎冷卻液



▶ 中間冷卻器冷卻液



6 啓動引擎檢查水箱冷卻風扇作動，以及檢查水箱或水管是否洩漏冷卻液。

7 如果風扇未運轉：

立即將引擎熄火並連絡 Toyota 保養廠。

若風扇作動：

請將愛車開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警告

■當檢查車輛引擎蓋底下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則可能導致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不可掀開引擎蓋直到蒸汽消失為止。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務必讓手與衣物 (特別是領帶、頭巾或圍巾) 遠離風扇與皮帶。否則，可能會造成手或衣物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在引擎及水箱高熱時，不可旋開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或中間冷卻器冷卻液副水箱蓋。高溫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 注意

■添加引擎冷卻液時

在引擎充分冷卻後慢慢添加冷卻液。高溫時添加引擎冷卻液太快會對引擎造成損害。

■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避免異物 (例如：泥砂等) 污染冷卻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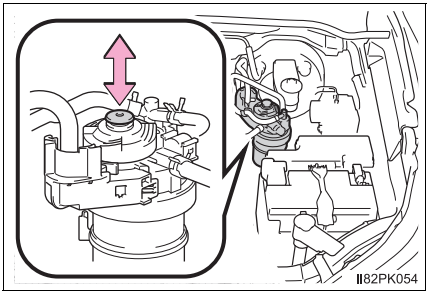
●不可使用市售的冷卻液添加劑。

如果車輛燃油用盡及引擎熄火

如果沒有燃油和引擎熄火：

1 車輛加油。

2 排放燃油系統中的空氣，操作手動泵直到感覺更大阻力為止。



3 啓動引擎 (→P. 128)

在實施過上述步驟後，引擎若不發動，請等待 10 秒鐘後再次嘗試步驟 2 與 3。如果引擎仍未啓動，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在引擎啓動後，輕踩油門踏板直到引擎運轉平順為止。

⚠注意

■當啓動引擎時

- 在加油與操作手動泵之前不要搖轉引擎。如此可能會損壞引擎與燃油系統。
- 引擎搖轉每次不可超過 30 秒鐘。如此可能會使起動馬達和線路系統過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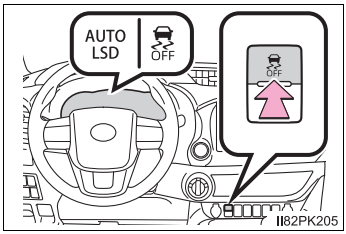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陷住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1. 將引擎熄火。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2. 清除陷入輪胎周圍的泥、砂或雪。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輪胎下方來協助脫困。
4. 再次啓動引擎。
5. 鎖定後軸差速器。(→P. 196)
6. 將排檔桿排入「D」或「R」檔，然後小心地踩油門加速使車輛脫離困境。

■當車輛不易脫困時

按下  來關閉 TRC/A-TRC。



⚠ 警告

■當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操作排檔桿時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
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避免損壞變速箱與其他零組件

- 避免輪胎打滑和將油門踏板踩下超過所需。
- 如果經嘗試這些程序車輛仍無法脫困，則可能須要拖吊才能脫困。
- 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如果顯示自排變速箱油溫度的警示訊息，請立即放開油門踏板，並等候警示訊息消失。否則變速箱可能會損壞。(→ P. 139)

車輛規格 8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360
燃油資訊 367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368
8-3. 初始化
初始化項目 372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5,325 mm
全寬	1,900 mm*1
全高 *2	1,815 mm
軸距	3,085 mm
前輪距	1,535 mm
後輪距	1,550 mm

*1：使用 265/60R18 輪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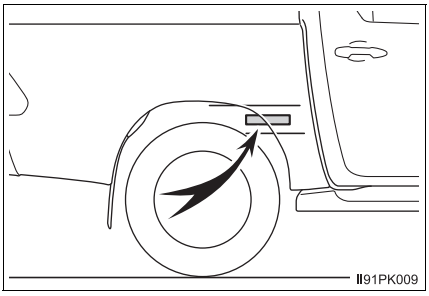
*2：車輛未裝載時

車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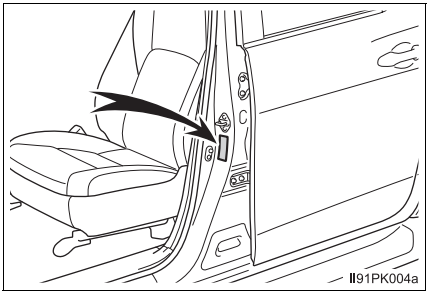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識別號碼。這是您的 Toyota 最主要的辨認號碼。是用來註冊登記您的車輛所有權。

此號碼打在右大樑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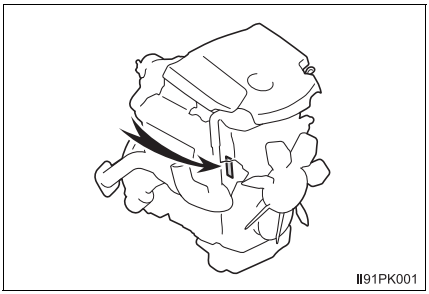


這個號碼也出現在製造廠商的銘牌上。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在汽缸體上。



引擎

型號	1GD-FTV
型式	直列 4 汽缸、4 行程、柴油引擎 (配備渦輪增壓)
缸徑和行程	92.0 × 103.6 mm
排汽量	2755 cm^3
汽門間隙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燃油

燃油種類	含硫量不超過 10 ppm 的柴油
十六烷值	48 或更高
油箱容量 (參考)	80 公升

潤滑系統

油量 (洩放及添加—參考 *)	
含濾清器	7.5 公升
不含更換濾清器	7.0 公升

*：當更換引擎機油時，上述機油量僅是參考量。實際添加引擎機油時，確認油位介於下限記號和添加上限記號之間。(→ P. 270) 將引擎暖機後關閉引擎並等待 5 分鐘以上，然後再用機油油尺檢查機油量。

■選擇引擎機油

您的愛車使用「Toyota 正廠機油」。豐田推薦使用認證的「Toyota 正廠機油」。也可使用其他同級機油。

機油等級：

0W-20：ACEA C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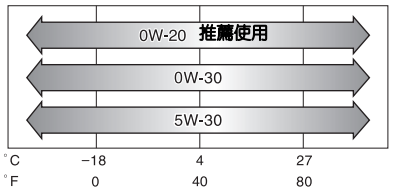
0W-30 及 5W-30：ACEA C2 或 JASO DL-1

⚠注意

使用ACEA C5、C2 或JASO DL-1以外的機油可能會損壞觸媒轉換器。

建議機油黏度 (SAE)：

SAE 0W-20 是添加於豐田原廠車輛，且是使冷天啓動容易及經濟省油的最佳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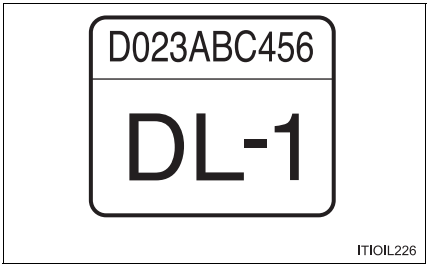


下次更換機油前預期的氣溫範圍

ITIOIL231a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日本汽車標準組織 (JASO) DL-1 標誌被貼付到一些機油容器上，以幫助您選擇應使用的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20 作為解說範例)：

- 在 0W-20 中的 0W 部分是代表機油適合低溫啓動的特性。機油有較低的 W 值讓車輛在冷天較易啓動。
- 在 0W-20 中的 20 部分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嚴苛裝載需求的車輛。

冷卻系統

引擎冷卻液容量	9.3 公升
中間冷卻液容量	2.95 公升
冷卻液種類	使用下列其中一種：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烯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的冷卻液。 不可只使用普通的清水。

空調系統 (冷媒)

冷媒型式	R-134a
冷媒量 (g)	500 ± 30

電器系統

電瓶 在 20℃ 比重讀數：	1.25 或更高 如果比重低於標準值，電瓶需充電。
充電率	最大 5 A

自排變速箱

油量 *	9.5 公升
油液種類	Toyota 正廠 ATF WS

*：此油量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注意

■自排變速箱油型式
使用非「Toyota 正廠 ATF WS」自排變速箱油，可能導致異常噪音、振動或使您愛車的自排變速箱損壞。

加力箱

油量	1.0 公升
齒輪油型式 *	Toyota 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 或同級產品
建議齒輪油黏度	SAE 75W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已添加「Toyota 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使用豐田核可之「豐田正廠加力箱齒輪油 LF」或滿足上述規格品質的同級品。詳細資訊，請洽 Toyota 保養廠。

差速器

油量	前	1.60 公升
	後	3.60 公升
油液種類 * 及黏度		豐田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T 75W-85 GL-5 或同級品

*: 您的愛車於出廠前已添加「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使用豐田核可之「Toyota 正廠差速器齒輪油 LF」或滿足上述規格品質的同級品。詳細資訊，請洽 Toyota 保養廠。

煞車

踏板間隙 *1	91 mm
踏板自由間隙	1 － 6 mm
駐車煞車拉桿行程 *2	7 － 9 響
油液種類	SAE J1703 或 FMVSS No.116 DOT 3 或 SAE J1704 或 FMVSS No.116 DOT 4

*1: 在引擎運轉中，以 490 N (50 kgf, 110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低的踏板間隙。

*2: 以 200 N (20 kgf, 45 lbf) 的力量拉起駐車煞車拉桿。

底盤潤滑

傳動軸	前	十字軸	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滑動軛	二硫化鉬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或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後	十字軸 *	鋰基底盤黃油，NLGI No.2

*: 僅限配備有黃油嘴。

方向盤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動力轉向油型式	自排變速箱油 DEXRON II 或 III

輪胎及輪圈

▶ 18 吋輪胎

輪胎尺寸	265/60R18 110H			
輪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前輪 (空車) kPa (kgf/cm^2 或 bar, psi)	前輪 (滿載) kPa (kgf/cm^2 或 bar, psi)	後輪 (空車) kPa (kgf/cm^2 或 bar, psi)	後輪 (滿載) kPa (kgf/cm^2 或 bar, psi)
	200 (2.0, 29)	230 (2.3, 33)	200 (2.0, 29)	250 (2.5, 36)
輪圈尺寸	18 × 7 1/2J			
輪圈螺帽扭力	105 N•m (10.7 kgf•m, 77 ft•lbf)			

燈泡

	燈泡	W	型式
外觀	後方向燈	21	A
	牌照燈	5	B
內部	室內燈	8	C
	閱讀燈 / 室內燈	5	B

A：單頭式燈泡 (琥珀色)　　C：雙頭燈泡

B：楔型式燈泡 (透明色)

燃油資訊

僅使用硫含量在 10ppm 以下的十六烷值 48 或更高的柴油。

■如果您準備在國外地區使用 Toyota 汽車

低硫柴油可能沒有販售，因此請向總代理和泰汽車詢問該地區是否有販售。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在加速和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須擔心。

⚠注意

■燃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不可使用硫含量超過 10ppm 的燃油，使用高硫含量的燃油會損壞引擎。
- 不可使用 FAME「B30」或「B100」及含有大量 FAME 的生質柴油。

您的愛車可以使用最高混合 5% 的生質柴油 「FAME (B5)」，如果引擎所使用的柴油混合超過 5% 的 「FAME (B5)」柴油，車輛的燃油系統可能會損壞。您必須確保加油時，選擇來源及油質良好的加油場所。如有任何問題，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個人化功能

您的愛車包含有可以依個人喜好而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這些功能的設定可以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或於 Toyota 保養廠進行變更。

某些功能被個人化的同時，其他功能的設定也會隨著改變。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個人化車輛功能

■藉由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變更

1. 當車輛停止時，使用儀表控制開關選擇 ，按下 ⊙ 顯示個人化模式畫面
2. 點選想要的項目然後按下⊙。
3. 點選想要的設定然後按下⊙。

要返回前一畫面或退出個人化設定模式時，按下⮌即可。

個人化功能

① 設定可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來變更

② 設定需請 Toyota 保養廠來變更

符號表示：O= 可行，－ = 不可行

■量表、儀表和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 76)

功能 *1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語言	英文	法語	O	－
		西班牙語		
		烏克蘭語		
		泰語		
		葡萄牙語		
		印尼語		
		繁體中文		
單位	km (L/100 km)	km (km/L)	O	－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ON (自行亮起)	OFF	O	－
切換設定	一般行駛 資訊 1	想要知道的 狀態資訊 *2	O	－
行車資訊 1	瞬間油耗	*3	O	－
	平均油耗		O	－
行車資訊 2	剩餘燃油可行 駛距離	*3	O	－
	平均速度		O	－
色彩 *4	色彩 1	色彩 1 到 4	O	－

功能 *1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ECO 節能	燃油消耗比較	10.0	*5	O	–
	燃油價格	150	*5	O	–
	貨幣	 (無貨幣單位)	฿ (泰銖)	O	–
			Rp (印尼盾)		

*1: 有關功能的細節：→ P. 76

*2: 某些狀態畫面無法登錄 (顯示在多功能訊息顯示幕中)。

*3: 除了原廠設定外的個人化項目如下：
瞬間油耗 (長條圖顯示)、瞬間油耗 (數據顯示)、平均油耗 (重設後)、平均油耗 (啓動後)、平均油耗 (加油後)、平均車速 (重設後)、平均車速 (啓動後)、行駛時間 (重設後)、行駛時間 (啓動後)、距離 (可行駛距離)、距離 (啓動後)、空白。

*4: 若有此配備

*5: 數字可使用儀表板控制開關來變更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5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ON、OFF	O	–
靈敏度 (調整警示時機)	提早、中間、延遲	O	–

*: 系統將自動啓用於每次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時。

■ LDA 車道偏離警示系統 (→ P. 167)

功能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防偏輔助系統	ON、OFF	O	–
警報靈敏度	標準、高	O	–
車輛偏離晃動偵測	ON、OFF	O	–
偏離晃動感度靈敏度	低、標準、高	O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開關 (→P. 97)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ON	OFF	–	O
操作信號 (蜂鳴器)	第 5 級	OFF	–	O
		1 至 7 級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P. 142)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燈光感知器靈敏度	0	-2 至 2	–	O

■方向燈控制桿 (→P. 140)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變換車道時方向燈閃爍數次	3	4	–	O
		5		
		6		
		7		
		OFF		

⚠ 警告

■個人化期間

個人化期間如需發動引擎時，先確定車輛是停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密閉區域 (例如：車庫)，排放的廢氣 (CO) 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這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注意

■個人化期間

為避免電瓶過度放電，確定個人化設定時引擎已發動。

初始化項目

在電瓶重新連接後或車輛維修後，下列項目必須實施初始化，系統才會正常作用。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參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當胎壓警示系統變更時，諸如改變行駛車速或載重時 ・胎壓改變時，如輪胎尺寸改變 ・當輪胎調位時	P. 287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374
認證 377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在連絡 Toyota 保養廠之前，請先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開鎖、開啓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機械式鑰匙，新的正廠機械式鑰匙可請 Toyota 保養廠為您複製。(→ P. 87)
-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P. 89)

車門無法上鎖或開鎖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P. 298)
- 引擎開關是否切換至點火 ON 模式？
  上鎖車門時，關閉引擎開關。(→ P. 129)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
  車門上鎖時，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 由於無線電波條件，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P. 99)

後車門無法開啓

- 後車門是否設定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從車外開啓後車門，然後解除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 P. 93)

如果您認為有些狀況異常

引擎無法啟動

- 按下引擎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 (→ P. 128)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P. 128)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 P. 98)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在此情況，引擎可用暫時的方法啟動。(→ P. 347)
- 電瓶是否沒電？(→ P. 349)

即使已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引擎開關是否切換至 IG ON 模式？ 如果您已踩下煞車踏板且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38)

車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啓或關閉

- 是否按下車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車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 P. 114)

引擎開關自動關閉

- 如果車輛停留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引擎未運轉) 一段時間，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 P. 130)

行駛時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提示燈閃爍
駕駛及乘客們是否繫妥安全帶？(→ P. 322)

● 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 141)

視狀況而定，其他類型警告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
(→ P. 320, 326)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 在設定警報期間，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啓車門？
感知器偵測到有人且發出警報。(→ P. 65)
要停止警報，開啓引擎開關至IG ON模式或啓動引擎。

當離開車輛時警告蜂鳴器響起

● 是否有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檢視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

●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時，請參閱。
(→ P. 320, 326)

當發生問題

如果輪胎洩氣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以備胎替換洩氣的輪胎。
(→ P. 332)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困程序。(→ P. 357)

認證

Engine immobilizer system(晶片防盜系統)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Smart entry & start system(車門啓閉 & 引擎啓閉系統)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Millimeter wave radar sensor(毫米波雷達感知器)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Tire pressure warning system(胎壓警示系統)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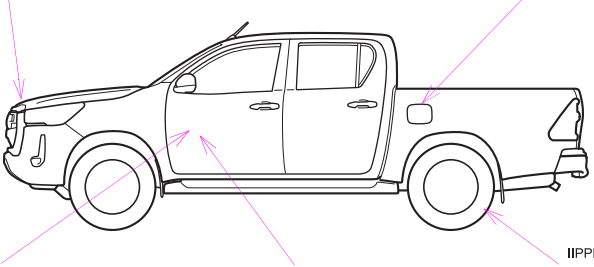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

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加油站資訊

引擎蓋鎖扣扳桿		加油蓋
P. 265		P. 151



引擎蓋鎖釋放桿	油箱蓋開啓裝置	輪胎胎壓
P. 265	P. 151	P. 366

油箱容量 (參考)	80 公升	
燃油種類	含硫量不超過 10ppm 的柴油	P. 361
冷胎胎壓		P. 366
機油容量 (洩放及添加—參考)	含濾清器 不含更換濾清器	7.5 公升 7.0 公升
引擎機油種類		P. 362